



科妍生物科技
SciVision Biotech

股票代碼：178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iVision Biotech Inc.

公 開 說 明 書

〈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三)發行股數：5,000 仟股。

(四)發行金額：新台幣 50,000 仟元整。

(五)發行條件：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總計新台幣50,000仟元，暫定每股以新台幣55元溢價發行，預計共可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275,000仟元。

2.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計750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10%計500仟股對外公開銷售；其餘75%，計3,750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 10%對外公開承銷。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並由證券承銷商餘額包銷。

四、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並以詢價團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證券承銷商採餘額包銷。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二。

五、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第 52 頁。

六、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 500 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新台幣 49 萬元整。

七、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八、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九、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第 4 頁。

十、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www.scivision.com.tw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107年10月17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資 本	50,000,000	9.42%
技 術 作 價	50,000,000	9.42%
現 金 增 資	644,450,000	121.36%
減 資	(268,450,000)	(50.56%)
盈 餘 轉 增 資	49,157,780	9.26%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9,842,220	1.85%
庫 藏 股 註 銷	(4,000,000)	(0.75%)
合 計	531,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洽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透過網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 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718-1234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0 樓

網址：<https://www.yuantabank.com.tw/bank/> 電話：(02)2173-6699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址：www.honsec.com.tw

電話：(02)2326-881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楊博任會計師、陳惠媛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12 樓之 6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7)213-08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律師

事務所名稱：遠東聯合律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網址：<http://www.felo.com.tw/>

電話：(02)2392-8811

十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名：韓開程
職稱：董事長
聯絡電話：(07) 823-2258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scivisio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潘宗衛
職稱：製造部協理
聯絡電話：(07) 823-2258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scivision.com.tw

十三、公司網址：www.scivision.com.tw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31,000,000 元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 9 號		電話：(07)823-2258	
設立日期：90 年 11 月 12 日			網址：www.scivision.com.tw		
上市日期：102 年 11 月 12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92 年 07 月 28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韓開程 總經理 韓開程		發言人：韓開程 職 稱：董事長		代理發言人：潘宗衛 職 稱：製造部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宏遠證券(股)公司			電話：(02)2326-8818 網址：www.honsec.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18-1234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陳惠媛會計師			電話：(07)213-0888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12 樓之 6		
複核律師：遠東聯合律師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92-8811 網址：http://www.fel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評等標的：發行公司：科妍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6 年 6 月 14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6 年 6 月 14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0.35%，107 年 9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4.19%，107 年 9 月 3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7 年 9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韓開程		3.12%	
董 事		楊明恭		4.53%	
董 事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3%	
董 事		代表人：黃介青		0.15%	
董 事		孫達汶		0.00%	
董 事		韓臺偉		0.42%	
董 事		潘宗衛		0.00%	
獨立董事		雷祖綱		0.00%	
獨立董事		李樑堅		0.00%	
獨立董事		郭清寶		0.00%	
監察人		楊李淑蘭		4.19%	
監察人		顏銘毅		0.00%	
監察人		張春雄		0.00%	
工廠地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 9 號				電話：(07)823-2258	
主要產品：透明質酸(玻尿酸)醫療器材產品研發製造及銷售、透明質酸(玻尿酸)保養品研發製造及銷售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06 年度)內銷 61.28%；外銷 38.72%。				第 38 頁	
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4 頁	
去 (1 0 6) 年		營業收入：新台幣 258,418 仟元 稅前淨利：新台幣 22,670 仟元		每股盈餘(稅後)：新台幣 0.33 元	
第 74 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附錄三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2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7 年 10 月 17 日				刊印目的：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7
四、資本及股份.....	2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8
十、併購辦理情形.....	2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8
貳、營運概況.....	29
一、公司之經營.....	29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40
三、轉投資事業.....	41
四、重要契約.....	4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肆、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3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85

	頁次
伍、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9
二、委託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9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9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0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0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09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10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113
三、盈餘分配表	115

柒、附錄

- 一、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 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三、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計算書
- 四、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五、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六、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 七、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八、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九、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員等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 十、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 十一、承銷商對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承諾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0 年 11 月 12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九號

電話：(07)823-2258

2.分公司地址及電話：不適用

3.工廠：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九號

電話：(07)823-2258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 大 事 項
民國 90 年	● 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民國 91 年	● 通過 ISO9001、2000 品質系統認證。 ● 申請進駐高雄加工出口區。 ● 獲經濟部核發符合新興重要性策略產業核准函。 ● 完成「Hyaluronic Acid」微生物醱酵製程開發。
民國 92 年	● 通過 CNLA 親子實驗室認證。 ● 完成股票公開發行。 ● 獲經濟部「五年免稅投資計劃核准」。 ● 「Hyaluronic Acid」純化製程專利申請。 ● 完成 cGMP 先導性工廠設置。 ● 「醫療級透明質酸(Hyaluronic Acid)」獲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補助。
民國 93 年	● 進行透明質酸(玻尿酸)美容植入物及關節注射液(Class III 產品)ISO9001 及 ISO13485 品質系統認證輔導。 ● 獲高雄市政府獎勵民間投資專案。 ● 醫療器材品質系統及產品 Hya-Dermis 歐盟(CE)認證查核。
民國 94 年	●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由「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完成醫療級透明質酸製程技術開發量產，進行醫療級透明質酸製程技術開發之專利實審。 ● 抗沾黏技術專利之取得:交鏈型透明質酸-蛋白質生物複合材料其製法，專利公告號：00574302。 ● 為業務推展之需求，經股東會同意公司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醫療器材廠興建完成，並通過行政院衛生署第三等級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

年度	重 大 事 項
	(GMP)執照。 ● 醫療器材廠取得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 ISO9001：2000 及 ISO13485：2003 認證合格。 ● 交聯型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技術開發完成，取得 Hya-Dermis CE Marking (歐盟標章 CE0434)銷售許可証。 ● 交聯型關節注射劑技術開發。
民國 95 年	● 醫療器材關節腔注射劑 Hya-Joint 海捷特通過 CE-MDD93/42/EEC (ClassⅢ) 產品驗證，取得歐盟標章 (CE0434) 許可証。 ● 取得行政院衛生署外銷專用醫療器材許可證，衛署醫器製字第 001652 號。
民國 96 年	● 通過三軍總醫院人體試驗審議委員會(IRB)Hya-Dermis 臨床試驗申請，核發人體試驗計劃同意函。
民國 97 年	● 透明質酸醫療器材產品關節腔注射劑(三針劑型)取得行政院衛生署醫療器材(內銷)許可證。 ● 通過衛生署財團法人藥品查驗中心(CDE)Hya-Dermis 臨床試驗申請，核發人體試驗計劃同意函並與三軍總醫院合作進行 Hya-Dermis 臨床試驗計劃。 ● Hya-Joint 關節腔注射劑通過國家品質標章認證，並獲醫療保健器材類銅獎。
民國 98 年	● 「交聯透明質酸組織填補劑」案獲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補助。 ● Hya-Dermis 臨床試驗案獲經濟部業界科專快速審查補助。 ● 獲經濟部核准審定為生技新藥公司。 ● 獲行政院衛生署核准執行 Hya-Dermis 海德密絲皮下填補劑大規模臨床試驗。 ● 「長效型關節腔注射劑之合成技術開發」案獲 98 年度高雄市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補助。 ● 研發製造第三類高階醫療器材之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及關節腔注射劑之投資計畫，取得經濟部核發符合生技新藥投資計畫核准函。 ● Hya-Joint 關節腔注射劑通過「2009SNQ 國家品質標章」續審。
民國 99 年	● 取得「一種透明質酸及其製備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 ● 海德密絲皮下填補劑取得行政院衛生署核發之醫療器材(內銷)許可證，衛署醫器製字第 003035 號。 ● 「長效型關節腔注射劑之合成技術開發」案獲 99 年度高雄市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補助。
民國 100 年	● 取得「純化透明質酸的方法」中華民國專利。 ●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
民國 101 年	● 取得「透明質酸粒子及其製備方法」中華民國專利。 ● 榮獲生策會第 9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組研發技術類新創獎。

年度	重 大 事 項
	● 榮獲經濟部第 2 屆國家產業創新獎—組織類績優創新中小企業獎。 ● Hya-Joint Plus 一針劑型關節腔注射劑等產品之 CE 證書。 ● 取得「TIPS 智慧財產管理制度」認證。
民國 102 年	●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中華民國專利。 ●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METHOD FOR PRODUCING CROSS-LINKED HYALURONIC ACID)日本專利。 ● 取得 HYADERMIS LA 海德密絲輕感醫療器材許可證。 ●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完成可吸收防沾黏凝膠開發。
民國 103 年	● 注射用修飾透明質酸鈉凝膠正式取得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核發醫療器械銷售許可證。 ● Hya-Joint Plus 海捷特加強型關節腔注射劑(一針劑型之關節腔注射劑)取得衛生福利部核發第三類醫材銷售許可證。 ● 獲高雄市政府頒發傑出標竿獎。
民國 104 年	● 營運總部取得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投資補助計劃。
民國 105 年	● 新劑型含麻藥玻尿酸小針美容海德密絲輕吻/亮眼/笑顏/別緻輕感皮下填補劑四項產品獲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TFDA)審核通過。 ● 「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METHOD FOR PRODUCING CROSS-LINKED HYALURONIC ACID)取得美國專利。 ● 授權雀巢集團 Nestle Skin Health 擔任本公司透明質酸法思麗(Facille)皮下填補劑產品中國大陸獨家總經銷。
民國 106 年	● 取得婦產科用產品玻達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取得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TFDA)核發第三類醫材銷售許可證。 ● 取得泌尿科用產品海優樂膀胱灌注液取得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TFDA)核發第三類醫材銷售許可證。 ●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METHOD FOR PRODUCING CROSS-LINKED HYALURONIC ACID)歐盟專利。
民國 107 年	● 注射用修飾透明質酸鈉凝膠醫美微整形用玻尿酸皮下填補劑正式取得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核發醫療器械銷售許可證。 ● 取得生技一廠藥商籌設許可。 ● 用於肌腱、周邊神經與骨科關節等手術之”德撫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DEFEHERE” Absorbable Adhesion Barrier)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銷售許可證。 ● 與美國客戶 OrthogenRx.公司簽署獨家總經銷合約，本公司負責 HYAJOINT

年度	重 大 事 項
	Plus 產品在台研發生產製造與直接銷貨予該公司，OrthogenRx.公司負責申請執照及美國市場之行銷，共同拓展美國市場。 ● 醫學美容含麻藥利度卡因(Lidocaine)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取得歐盟 CE 醫療器材銷售許可證。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之利息支出為 4,191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及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1.62%及 18.49%，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原料為外幣計價，但佔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生產成本比例不大，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量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人員也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除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匯兌(損)益	(10,942)	2,955
營業收入淨額	258,418	154,789
匯兌(損)益佔營業收入比例	(4.23%)	1.9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3)通貨膨脹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變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觀察原物料價格變動趨勢。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未有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或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未來相關交易及政策，悉依上述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致力於高階醫材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及關節腔注射劑之研究開發，未來預計執行防沾黏產品、皮下填補劑臨床試驗等，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視產品開發及臨床進度編列，應至少可達 50,000 仟元以上。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致使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另本公司主要銷售地區為國內市場，約為佔總營業收入 55%-65%，國內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性較低，故預期未來對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明質酸醫療器材產品主要應用在醫學美容微整形或骨科復健科為市場主流產品，短期內不易有太大之變化。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關注相關生技產業之技術發展演變，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管理，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擴廠計畫及其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性原料會與供應商透過簽訂供貨合約，且同類原料，盡量維持兩家以上供應商，適度分散供貨來源，避免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之風險：

醫療器材產品屬特殊通路，採行分國家地區授權經銷制度，單一國家或地區銷貨集中之情形為常態。由於申請當地政府之銷售許可過程繁複，且本公司掌握產品研發、製造之優勢，通路商應不會輕易變動供貨體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之關係相當穩定。目前台灣、中國大陸、日本、哥倫比亞、歐盟地區、中東及東南亞等地區已取得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之銷售許可；台灣、歐洲、中東、南美洲以及東南亞等地區則已取得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劑之銷售許可，前述國家地區均透過不同通路商進行銷售，因此銷貨集中之風險尚在可控制範圍內。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暨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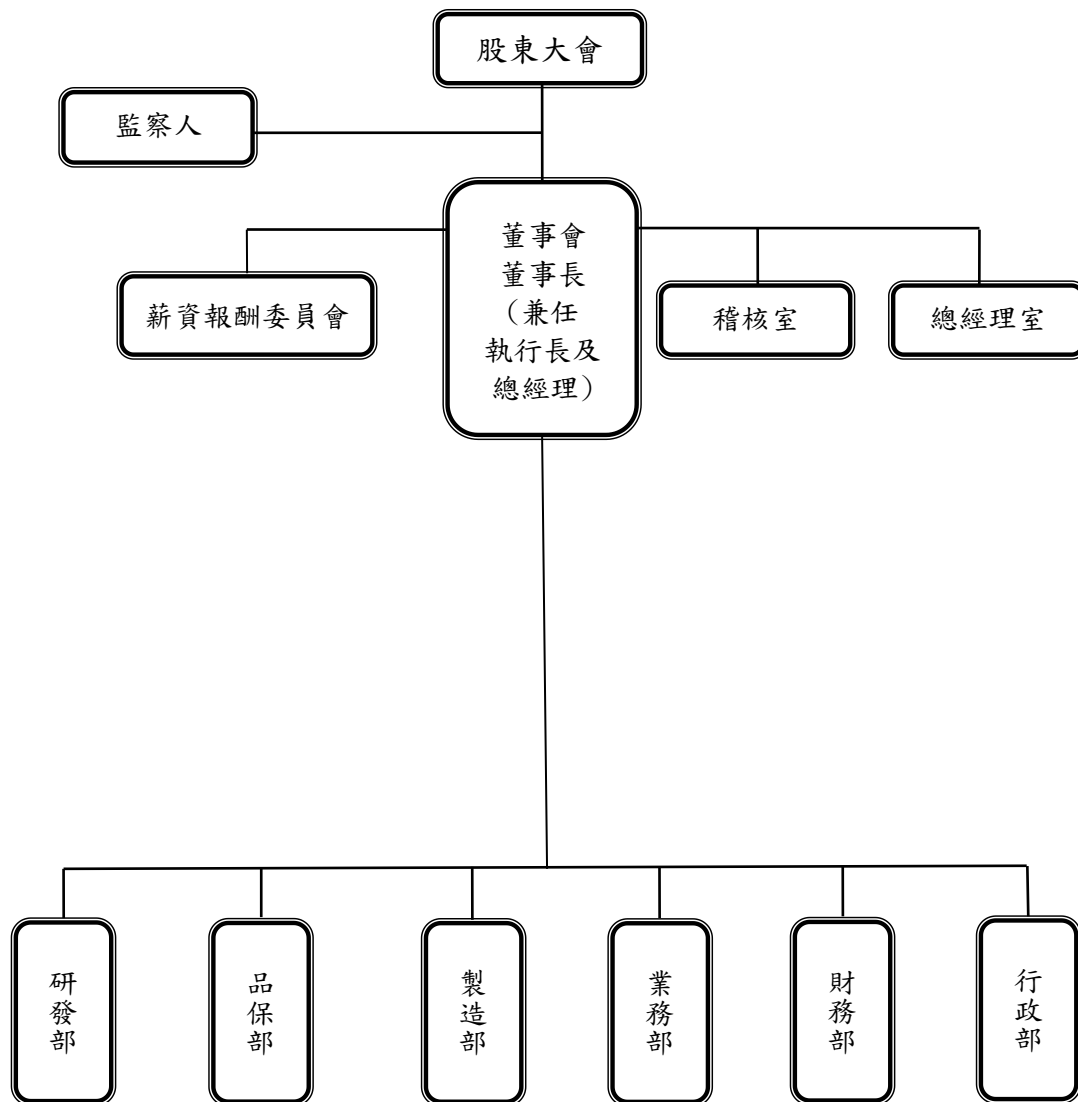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形。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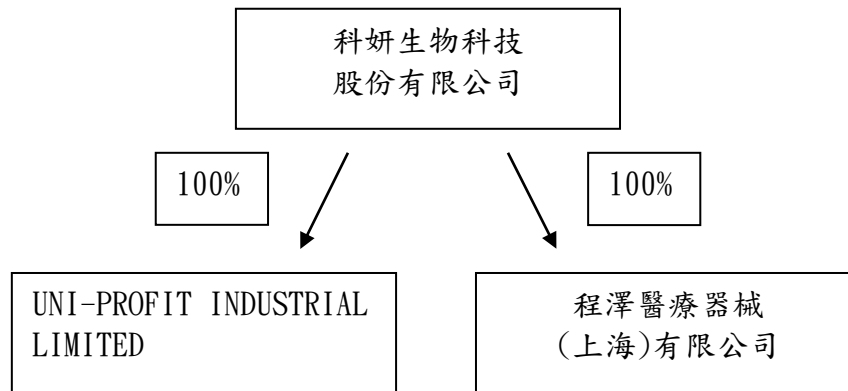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1.經營理念、策略及目標之訂定與執行。 2.經營績效之評估、分析與改進。 3.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並指揮各部門主管推展公司各項業務 4.出席並主持董事會及股東會接受諮詢。 5.目標管理、分層負責之落實與獎懲。 6.公共關係與企業形象之維護。 7.人力資源管理與規劃。 8.一般文書管制。 9.公司電腦資料化處理規劃及各部門應用軟硬體之維護。 10.商標專利及法律事務處理
稽核室	1.負責評估各部門機能運作。 2.查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執行情形。
研發部	1.新產品及新技術之研發專案之提案評估、執行考察、成果管理。 2.生物科技實驗室之管理、維護與運作（含 CNLA 文件管制）。 3.制定生產及檢驗規範。
品保部	1.配合公司藥廠作業採取全面品質管理獨立作業，以確保產出品質。 2.品質檢驗登記與督導執行。 3.cGMP 文件管制。
製造部	1.製程作業管理與生產製造。 2.新建廠房、機器及設備相關工程之施作。 3.廠務相關作業、環境及設備之系統維護管理。
業務部	1.公司產品銷售計畫之擬定，市場情報之收集、分析及新產品開發。 2.市場開發及銷售，行銷網路之建立及經銷商之管理。 3.客訴處理。
財務部	1.帳務處理、預算規劃、成本計算、報表分析。 2.資金調度、出納、投資規劃及管理。 3.稅務規劃。 4.股務作業管理。
行政部	1.全公司庶務處理。 2.進出口、保稅業務。 3.存貨之收發及保管。 4.庶務、原物料及資本支出之採購、行政作業。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組織圖(107年6月30日)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7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	關係企業 名稱	投資公司持有股權			持有本公司股權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1,451	390,000	100%	—	—	—
本公司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57,700 (美金 1,800 仟元)	註	100%	—	—	—

註：為有限公司型態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兼任總經理	韓開程	男	中華民國	105.05.10	1,655,337	3.12%	368,260	0.69%	—	—	國立高雄大學EMBA研究所 先豐通訊(股)公司董事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業務部經理	韓善翔	父子	—
製造部協理	潘宗衛	男	中華民國	101.05.10	2,500	0.00%	—	—	—	—	國立中山大學海資所碩士 國立中山大學海資所研究員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企業負責人	—	—	—	—
稽核室經理	戴毓倫	男	中華民國	101.05.10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晉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	—	—	—	—
研發部經理	陳拓成	男	中華民國	104.05.05	—	—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化工所博士 國立高雄第一科大科技法律研究所 靖騰能源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
品保部經理	蔡侑蓁	女	中華民國	101.05.10	8,338	0.02%	—	—	—	—	屏東科技大學食品科學研究所碩士 全球奈米公司助理研究員	—	—	—	—	—
業務部經理	韓善翔	男	中華民國	107.03.16	1,419,683	2.67%	—	—	—	—	和春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學士	—	執行長兼總經理	韓開程	父子	—
財會主管	林俊男(註 1)	男	中華民國	105.05.10	7,500	0.01%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管理所碩士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襄理	—	—	—	—	—

註 1：林俊男於 106 年 10 月 6 日就任會計主管。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9月30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長	韓開程	男	中 華 民 國	91.06.14	106.06.14	3年	1,711,337	3.20%	1,655,337	3.12%	368,260	0.69%	—	—	●國立高雄大EMBA 研究所 ●先豐通訊(股)公司 董事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董事	董事	韓臺偉	兄弟
董 事	楊明恭	男	中 華 民 國	103.06.18	106.06.14	3年	2,302,328	4.30%	2,407,328	4.53%	2,224,048	4.19%	—	—	●明昀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負責 人 ●東莞華寶電子廠負 責人	●佳必琪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明昀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楊李淑蘭	配偶
董 事	曜亞國際 (股)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06.06.14	106.06.14	3年	1,132,895	2.12%	1,132,895	2.13%	—	—	—	—	—	—	—	—	—
	代表人： 黃介青	男	中 華 民 國	100.06.09 (註1)	106.06.14	3年	106,211	0.20%	80,211	0.15%	159	0.00%	—	—	(註 2)	●曜亞國際(股)公司 董事 ●佳愛(股)公司監察 人 ●北京佳醫美人貿易 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美德安股份有 限公司監察人	—	—	—
董 事	孫達汶	男	中 華 民 國	106.06.14	106.06.14	3年	—	—	—	—	—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 系學士	(註 3)	—	—	—
董 事	韓臺偉	男	中 華 民 國	106.06.14	106.06.14	3年	221,282	0.41%	221,282	0.42%	—	—	—	—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 經營管理碩士 ●高雄市電腦商業同 業公會區域會員代 表	●程澤醫療器械(上 海)有限公司法定代 表人	董事長	韓開程	兄弟
董 事	潘宗衛	男	中 華 民 國	106.06.14	106.06.14	3年	2,500	0.00%	2,500	0.00%	—	—	—	—	●國立中山大學海資 所碩士 ●國立中山大學海資 所研究員	●本公司協理 ●程澤醫療器械(上 海)有限公司企業負 責人	—	—	—
獨 董 立 事	雷祖綱	男	中 華 民 國	103.06.18	106.06.14	3年	—	—	—	—	21,400	0.04%	—	—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 ●中國海事專科學校 ●總統府國策顧問 ●工商建設研究會理 事長 ●救國團高雄市團委 會主任委員	(註 4)	—	—	—

107年9月30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 董	李樑堅	男	中 華 民 國	100.06.09	106.06.14	3年	—	—	—	—	—	—	—	—	(註 5)	●義守大學行政副校 長 ●馬光保健控股(股) 公司獨立董事 ●智崙資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會委員	—	—	—
獨 董	郭清寶	男	中 華 民 國	100.06.09	106.06.14	3年	—	—	—	—	—	—	—	—	(註 6)	●理維國際法律事務 所所長 ●順發獨立董事	—	—	—
監 察 人	楊李淑蘭	女	中 華 民 國	100.06.09	106.06.14	3年	2,224,048	4.16%	2,224,048	4.19%	2,407,328	4.53%	—	—	●長辰科技有限公司 負責人 ●明昀企業(股)公司 副總經理	●頂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董事	楊明恭	配偶
監 察 人	顏銘毅	男	中 華 民 國	100.06.09	106.06.14	3年	—	—	—	—	—	—	—	—	●國 立 中 山 大 學 EMBA 碩士 ●高準精密工業(股) 公司董事長	●高準精密工業(股) 公司董事長 ●尚澄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華錦光電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	—	—	—
監 察 人	張春雄	男	中 華 民 國	100.06.09	106.06.14	3年	—	—	—	—	—	—	—	—	●美國馬利蘭大學企 業管理博士 ●實踐大學財金系講 座教授	●全銓租賃(股)公司董 事 ●實踐大學財金系榮 譽教授 ●科懋生技公司獨立 董事 ●仁德醫護專科學校 董事	—	—	—

註 1：黃介青於 100 年 6 月 9 日以自然人身份當選董事，並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全面改選後卸任，同時以曜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

註 2：黃介青主要經(學)歷：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財務長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新泰綜合醫院行政副院長

●曜亞國際(股)公司副總經理兼任財務長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保祿醫院醫療副院長特別助理

註 3：孫達汶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台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有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環德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僑美開發(股)公司董事
●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英渥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三發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4：雷祖綱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高盈集團創辦人及總裁
●工商建設研究會名譽理事長
●高雄市兩岸合作事務促進會理事長

●高盈貿易有限公司負責人
●高雄市民眾服務社榮譽理事長

●泛德汎德船舶安全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高雄市張老師基金會主任委員

註 5：李樑堅主要經(學)歷：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博士 | ●行政院公共工程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 | ●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董事 |
| ●高雄市產業發展協會榮譽理事長 | ●管科會高雄市分會常務理事 | ●中華民國心路社會福利文教基金會監察人 |
| ●高雄市科技管理學會理事長 | | |
- 註 6：郭清寶主要經(學)歷：
- | | | |
|--------------|-------------------|-------------------------|
| ●華東政法大學法學博士 |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碩士 | ●高雄市企業經理協進會理事長 |
| ●高雄律師公會理事長 | ●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 |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榮譽諮詢律師、海基會諮詢律師 |
|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員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6 月 1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曜亞國際(股)公司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38.50%
	林俊堯	6.53%
	中天生物科技(股)公司	3.66%
	遊玉珍	0.48%
	曾恒禎	0.46%
	范美玲	0.45%
	易水堂投資(股)公司	0.40%
	葉高宗	0.39%
	王麗玉	0.34%
	王春明	0.31%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站。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6 月 19 日

法 人 名 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佳儀投資(股)公司	11.44%
	佳赫投資(股)公司	10.82%
	集康國際(股)公司	9.31%
	久裕投資(股)公司	4.33%
	林俊堯	1.04%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94%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0.70%
	全球人壽保險(股)公司	0.62%
	花旗託管 DF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0.52%
	東安投資(股)公司	0.49%
	新耀生技投資(股)公司	9.18%
中天生物科技(股)公司	廣博實業(股)公司	8.09%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7.49%
	合一生技(股)公司	6.30%
	恒上實業(股)公司	2.16%
	渣打託管 i S h a r e s 核心 M S C I 新興市場 E T F 投資專戶	1.59%
	蔡明忠	1.22%
	蔡明興	1.22%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1%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04%
易水堂投資(股)公司	林俊堯	0.1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站及該公司提供。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韓開程	-	-	✓	✓	-	-	-	-	✓	✓	✓	-	✓	✓	0
楊明恭	-	-	✓	✓	✓	-	-	-	✓	✓	✓	✓	✓	✓	0
曜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黃介青	-	-	✓	✓	✓	-	✓	✓	-	-	✓	✓	✓	✓	0
孫達汶	-	-	✓	✓	✓	✓	✓	✓	✓	✓	✓	✓	✓	✓	1
韓臺偉	-	-	✓	✓	-	-	✓	-	✓	✓	-	-	✓	✓	0
潘宗衛	-	-	✓	✓	-	-	✓	-	✓	✓	-	✓	✓	✓	0
雷祖綱	-	-	✓	✓	✓	✓	✓	✓	✓	✓	✓	✓	✓	✓	0
李樑堅	✓	-	✓	✓	✓	✓	✓	✓	✓	✓	✓	✓	✓	✓	1
郭清寶	-	✓	✓	✓	✓	✓	✓	✓	✓	✓	✓	✓	✓	✓	1
楊李淑蘭	-	-	✓	✓	✓	-	-	-	✓	✓	✓	✓	✓	✓	0
顏銘毅	-	-	✓	✓	✓	-	✓	✓	✓	✓	✓	✓	✓	✓	0
張春雄	✓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本公司設立已超過三年，故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註 1)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1)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韓開程	1,557	1,557	0	0	1,025	1,025	1,630	1,630	24.58	24.58	6,301	6,301	289	289	266	0	266	0	64.58	64.58	無
董事	楊明恭																					
董事	曜亞國際(股)公司代 表人：黃介青(註 1)																					
董事	孫達汶(註 2)																					
董事	韓臺偉(註 2)																					
董事	潘宗衛(註 2)																					
董事	亞翔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賴威宏(註 3)																					
董事	方國健(註 4)																					
董事	黃介青(註 1)																					
獨立董事	李樑堅																					
獨立董事	郭清寶																					
獨立董事	雷祖綱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 1：黃介青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全面改選後卸任，同時以曜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 註 2：孫達汶、韓臺偉及潘宗衛係於 106 年 6 月 14 日當選。 註 3：法人董事亞翔工程(股)公司及其代表人賴威宏係於 106 年 5 月 19 日辭任。 註 4：方國健係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全面改選後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韓開程、楊明恭、曜亞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介青、孫達汶、韓臺偉、潘宗衛、雷祖綱、李樑堅、郭清寶、亞翔工程(股)代表人：賴威宏、方國健、黃介青	韓開程、楊明恭、曜亞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介青、孫達汶、韓臺偉、潘宗衛、雷祖綱、李樑堅、郭清寶、亞翔工程(股)代表人：賴威宏、方國健、黃介青	楊明恭、曜亞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介青、孫達汶、韓臺偉、潘宗衛、雷祖綱、李樑堅、郭清寶、亞翔工程(股)代表人：賴威宏、方國健、黃介青	楊明恭、曜亞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介青、孫達汶、韓臺偉、潘宗衛、雷祖綱、李樑堅、郭清寶、亞翔工程(股)代表人：賴威宏、方國健、黃介青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韓開程	韓開程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2 人	12 人	12 人	12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酬勞(B)(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楊李淑蘭	600	600	230	230	55	55	5.16	5.16	無
監察人	顏銘毅									
監察人	張春雄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楊李淑蘭、顏銘毅、張春雄	楊李淑蘭、顏銘毅、張春雄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兼任 總經理	韓開程	4,140	4,140	248	248	1,203	1,203	232	-	232	-	33.98	33.98	無

註 1：係依法提撥之退休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韓開程	韓開程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人	1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韓開程	0	367	367	2.14%
	總經理	韓開程				
	製造部協理	潘宗衛				
	稽核室經理	戴毓倫				
	研發部經理	陳拓成				
	品保部經理	蔡侑蓁				
	業務部經理	韓善翔 (註 1)				
	財務兼會計主管	林俊男 (註 2)				

註 1：韓善翔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就任業務部經理。

註 2：林俊男於 106 年 10 月 6 日就任會計主管。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性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董 事	(8.30%)	(8.30%)	24.58%	24.58%
監 察 人	(2.55%)	(2.55%)	5.16%	5.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4.47%)	(34.47%)	33.98%	33.9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性之關聯性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至少每年召開二次會議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薪資報酬委員會將評估結果提出建議，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A.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及酬勞等，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董監事酬勞標準係

遵循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項目，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所議定。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53,100,000	26,900,000	80,000,000	屬上市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11	10	1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 50,000 仟元設立	無	註1
90.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2
91.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技術作價 50,000 仟元	註3
93.11	15	50,000,000	500,000,000	33,350,000	333,500,000	現金增資 83,500 仟元	無	註4
95.03	10	50,000,000	500,000,000	38,350,000	383,5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5
96.09	-	50,000,000	500,000,000	11,505,000	115,050,000	減資 268,450 仟元	無	註6
96.09	6.5	50,000,000	500,000,000	21,505,000	215,050,000	私募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註7
97.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500,000	315,000,000	現金增資 99,950 仟元	無	註8
99.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5,000,000	35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註9
100.03	40	50,000,000	5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10
102.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42,400,000	424,00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4,000 仟元	無	註11
102.11	83	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76,000 仟元	無	註12
103.09	10	80,000,000	800,000,000	53,500,000	535,000,000	盈餘及資本	無	註13

						公積轉增資 35,000仟元		
107.03	-	400,000	4,000,000	53,100,000	531,000,000	庫藏股註 銷，減資 4,000仟元	無	註14

註1：90年11月12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007492500號變更登記核准。

註2：91年01月04日經授商字第09101001470號變更登記核准。

註3：91年12月30日加授高字第15003410號變更登記核准。

註4：93年08月19日金管證一字第0930137397號申報生效。

註5：95年01月10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61574號申報生效。

註6：96年08月01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40552號申報生效。

註7：96年9月29日加授高字第09600302690號變更登記核准，99年11月24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65486號函補辦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註8：97年09月10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47470號申報生效。

註9：99年05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26959號申報生效。

註10：99年12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71873號申報生效。

註11：102年07月24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8930號申報生效。

註12：102年08月20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32185號申報生效。

註13：103年07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8560號申報生效。

註14：107年03月21日加授高字第10740010540號申報生效。

2.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7年6月19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4	33	19,823	21	19,881
持有股數	—	98,000	7,631,559	43,849,316	1,521,125	53,100,000
持有比率%	—	0.18%	14.37	82.58%	2.87%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6月1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540	577,384	1.09
1,000 至 5,000	5,408	9,625,143	18.13
5,001 至 10,000	496	3,968,815	7.47
10,001 至 15,000	151	1,900,425	3.58
15,001 至 20,000	83	1,526,957	2.88
20,001 至 30,000	74	1,845,248	3.47
30,001 至 50,000	53	2,100,260	3.96
50,001 至 100,000	23	1,536,380	2.89
100,001 至 200,000	22	3,063,473	5.77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200,001 至 400,000	12	3,843,802	7.24
400,001 至 600,000	6	2,990,162	5.63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股以上	13	20,121,951	37.89
合 計	19,881	53,10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7 年 6 月 19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楊明恭	2,407,328	4.53%
楊李淑蘭	2,224,048	4.19%
韓開程	1,655,337	3.12%
頂準投資有限公司	1,515,290	2.8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韓開程信託財產專戶	1,450,000	2.73%
楊禮豪	1,430,765	2.69%
林俊文	1,424,801	2.68%
韓善翔	1,419,683	2.67%
韓台賢	1,338,356	2.52%
楊東陸	1,323,448	2.49%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1,300,000	2.45%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此情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 0 5 年 度		1 0 6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9 月 3 0 日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執行 長/總經理	韓開程(註 1)	0	0	(56,000) (註 10)	0	0	0
董事	韓台賢(註 2)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楊明恭	0	0	105,000	0	0	0
董事	黃介青(註 3)	0	0	0	0	不適用	
董事	曜亞國際(股)公司	不適用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 0 5 年 度		1 0 6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9 月 3 0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法人代表人：黃介青 (註 3)	不適用		0	0	(26,000)	0
董事	孫達汶(註 4)	不適用		0	0	0	0
董事	韓臺偉(註 4)	不適用		0	0	0	0
董事及製造 部協理	潘宗衛(註 4)	0	0	(3,738)	0	0	0
董事	亞翔工程(股)公司	0	0	0	0	不適用	
	法人代表人：賴威宏 (註 5)	0	0	0	0	不適用	
董事	方國健 (註 3)	0	0	0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李樑堅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郭清寶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雷祖綱	0	0	0	0	0	0
監察人	楊李淑蘭	0	0	0	0	0	0
監察人	顏銘毅	0	0	0	0	0	0
監察人	張春雄	0	0	0	0	0	0
財會主管	郭如玲(註6)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稽核室經理	戴毓倫	0	0	0	0	0	0
研發部經理	陳拓成	0	0	0	0	0	0
品保部經理	蔡侑蓁	0	0	0	0	4,000	0
業務部經理	韓善翔(註 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會計主管	朱慧寧(註 8)	0	0	0	0	不適用	
財務主管	林俊男(註 9)	0	0	0	0	7,500	0

註 1：韓開程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就任總經理。

註 2：韓台賢於 105 年 11 月 14 日辭任。

註 3：黃介青及方國健於 106 年 6 月 14 日屆期未續任，同時黃介青以曜亞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

註 4：孫達汶、韓臺偉及潘宗衛於 106 年 6 月 14 日當選就任。

註 5：亞翔工程(股)公司代表人賴威宏於 106 年 5 月 19 日辭任。

註 6：郭如玲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卸任財務主管。

註 7：韓善翔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就任業務部主管。

註 8：朱慧寧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就任會計主管，106 年 10 月 6 日離職。

註 9：林俊男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就任財務主管並於 106 年 10 月 6 日就任會計主管。

註 10：股權移轉原因係為贈與。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6月1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楊明恭	2,407,328	4.53%	2,224,048	4.19%	—	—	楊李淑蘭 楊禮豪 楊東陸	夫妻 父子 父子	—
楊李淑蘭	2,224,048	4.19%	2,407,328	4.53%	—	—	楊明恭 楊禮豪 楊東陸	夫妻 母子 母子	—
韓開程	1,655,337	3.12%	368,260	0.69%	—	—	韓台賢 韓善翔	兄弟 父子	—
頂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李淑蘭	1,515,290	2.85%	—	—	—	—	—	—	—
	2,224,048	4.19%	2,407,328	4.53%	—	—	楊明恭 楊禮豪 楊東陸	夫妻 母子 母子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韓開程信託財產專戶	1,450,000	2.73%	—	—	—	—	—	—	—
楊禮豪	1,430,765	2.69%	514,800	0.97%	—	—	楊明恭 楊李淑蘭 楊東陸	父子 母子 兄弟	—
林俊文	1,424,801	2.68%	—	—	—	—	—	—	—
韓善翔	1,419,683	2.67%	—	—	—	—	韓開程	父子	—
韓台賢	1,338,356	2.52%	546,270	1.03%	—	—	韓開程	兄弟	—
楊東陸	1,323,448	2.49%	540,734	1.02%	—	—	楊明恭 楊李淑蘭 楊禮豪	父子 母子 兄弟	—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傅輝東	1,300,000	2.45%	—	—	—	—	—	—	—
	—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67.50	58.70	102.00
	最 低	46.30	34.90	35.70
	平 均	54.98	44.79	76.76
每股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17.33	17.72	18.26
	分 配 後	17.33	17.52	—
每股盈餘(註 2)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51,600	51,600	51,600
	每 股 盈 餘	(0.51)	0.33	0.76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0.2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3)		(107.80)	135.73
	本 利 比 (註 4)		(註 6)	223.9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註 6)	0.00

註 1：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該年度未發放現金股利。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第十八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十八之一條：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
- (2)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以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3) 依公司營運需要、主管機關命令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股東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執行情況：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7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計新台幣 10,320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承認通過之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股票股利，故對本公司之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十五條：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

第十八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作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七)1. 公司章程所載成數規定之說明。

(2) 本期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本期員工酬勞並無以股票來分派，故不適用。

(3) 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07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如下，與估列金額無差異。

項目	帳列數	董事會決議 (107.03.09)	差異數 (註)
董事監察人酬勞(現金)	1,255,079	1,255,079	無
員工酬勞(現金)	1,255,080	1,255,080	無

註：以上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業已經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經 107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全數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業經 107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承認通過，股東並無異議。

5. 前一年度(105 年度)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配發 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不適用。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 年 9 月 30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4/01/07~104/01/12	104/6/30-104/8/28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59.64~110 元	每股 42.63~110.95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400,000 股	普通股 1,5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39,029,283 元	86,777,098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00,00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1,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2.82%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1810 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硝化甘油、水銀法鹼氯、CFC、海龍、三氯乙烷、四氯化碳及聯合國禁止化學武器公約列管化學物質甲類化學品者除外)
-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621 化學材料批發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限所登記營業項目對應之輸出入業)
-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64 家用攝影器材及光學產品批發業及 4649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749 其他家庭器具及用品零售業)
-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7210 自然及工程科學研究發展服務業)
-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0899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44 冷凍調理食品批發業、4545 乳製品、蛋及食用油脂批發業、4548 咖啡、茶葉及香料批發業及 4549 其他食品批發業、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所稱之農產品批發市場除外)
-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1810 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硝化甘油、水銀法鹼氯、CFC、海龍、三氯乙烷、四氯化碳及聯合國禁止化學武器公約列管化學物質甲類化學品者除外)
-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1940 化粧品製造業)
-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72 化粧品批發業)
- C110010 飲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0920 非酒精飲料製造業)
-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65 鐘錶及眼鏡批發業、4571 藥品及醫療用品批發業及 4649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2760 輻射及電子醫學設備製造業、3321 眼鏡製造業及 3329 其他醫療器材及用品製造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透明質酸醫療器	221,210	96.89	253,131	97.95	151,456	97.85
其他(註)	7,094	3.11	5,287	2.05	3,333	2.15
合計	228,304	100.00	258,418	100.00	154,789	100.00

註：項目未超過營收 10%，不予單獨列示。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①透明質酸高階醫療器材產品-皮下填補劑(醫美微整形美容注射使用)
- ②透明質酸高階醫療器材產品-關節腔注射劑(骨科使用)
- ③透明質酸高階醫療器材產品-防沾黏凝膠(婦產及外科用)
- ④透明質酸高階醫療器材產品-膀胱灌注液(泌尿學科用)
- ⑤保養品生產製造(含代工)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蛋白質藥物之開發。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各國受惠於科技創新與醫療水準提升，除全球人口不斷增加外，亦延長人類平均壽命，使歐美與亞洲等主要國家人口結構朝向高齡化發展。

生技產業可廣泛運用於醫藥、農業、食品、材料、環保資源等領域，為人類食、衣、住、行、育、樂等方面提供優質服務與產品，同時增進人類福祉。尤其在醫療保健和糧食生產，生技產業更扮演重要角色。經由新治療藥物與新檢測工具的開發，提高疾病的治癒率與對疾病的預防能力，降低醫療支出；應用於食品領域而開發出的健康食品與保健食品，強化對疾病的抵抗能力。另外，在生物可分解產品、生質能源等項目，亦可見生物技術之應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生產之產品屬於生技產業中醫療器材產業，故現就全球及台灣醫療器材產業之概述，分述如下：

①全球：

全球生技產業分為藥品市場與醫療器材市場，隨著全球經濟復甦，全球藥品與醫療器材市場維持成長趨勢，其中 2017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 3,598 億美元，預估 2020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將達到 4,253 億美元。2017~2020 年之複合年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CAGR)為 5.7%，其中以中東/非洲地區的 7.7%為最高，其次為亞太地區 6.6%。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以美洲地區為主，約佔 48.67%；西歐地區居次，約佔 25.24%，其他地區依序為亞太的 20.01%、中東歐約佔 3.64%、中東與非洲則佔 2.44%，如下表所示：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分佈

單位：億美元

地區	2017市場規模	%	2020市場規模	%	複合年成長率(%)
美洲	1,751	48.67	2,035	47.85	5.1
西歐	908	25.24	1,089	25.60	6.2
亞太	720	20.01	873	20.53	6.6
中/東歐	131	3.64	146	3.43	3.8
中東/非洲	88	2.44	110	2.59	7.7
全球	3,598	100.00	4,253	100.00	5.7

資料來源:經濟部生技醫藥發展推動小組「2018生技產業白皮書」

由上表得知，亞太地區複合年成長率達 6.6%，超越全球平均值 5.7%，主要係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等國經濟持續成長，各國政府提出改善醫療基礎建設設施的相關政策，持續帶動當地醫療器材的採購需求，擴大醫療器材市場發展機會，因此新興市場仍將是全球醫材市場最受關注的潛力市場，全球廠商佈局焦點所在。

②台灣：

2016 年台灣醫療器材產業營業額達到新台幣 1,415 億元，2017 年更達到新台幣 1,463 億元，佔我國生技產業總營業額 4 成以上，由下表可知，醫療器材產業占生技產業 5 成之出口值，顯示我國醫療器材產業極富競爭力。醫療器材產業國內市場需求在 2016 年與 2017 年分別是 1,289 億元與 1,336 億元，分別占產業比重 32.35%與 31.89%。

單位：新台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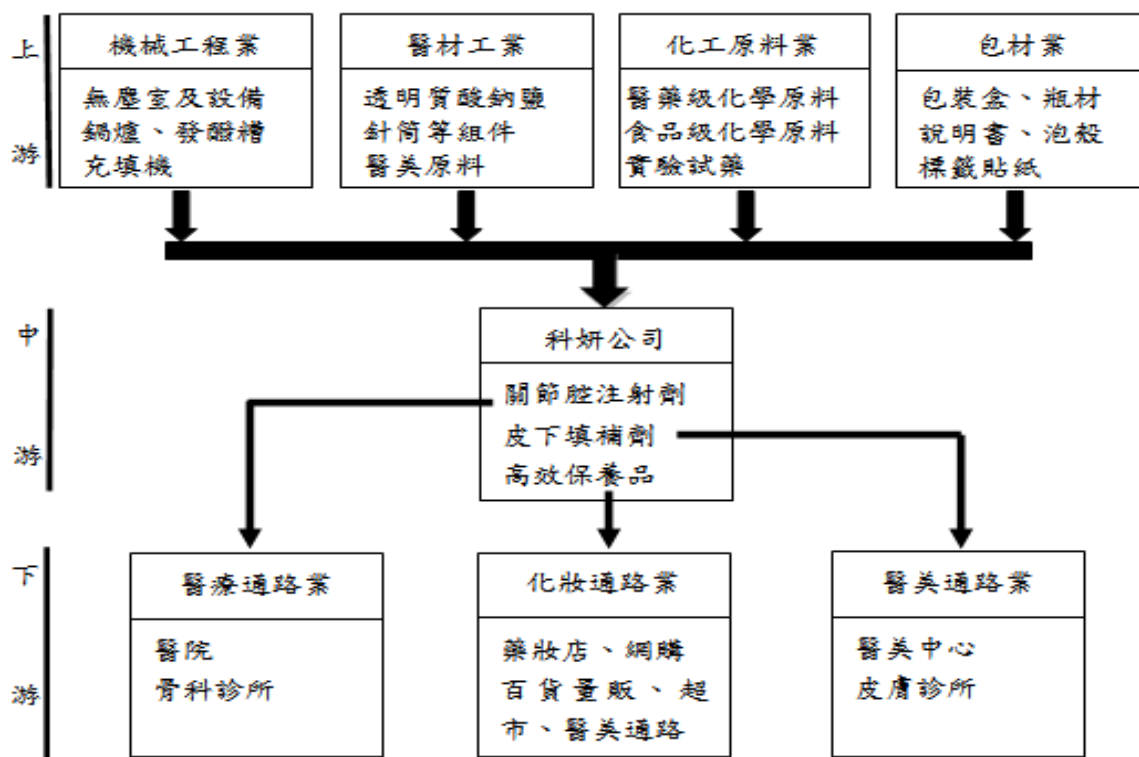
產業別	醫療器材產業：占生技產業比重(%)				生技產業總計	
年份(西元)	2016	%	2017	%	2016	2017
營業額	1,415	44.92	1,463	45.02	3,150	3,250
廠商家數(家)	1,073	55.94	1,090	54.39	1,918	2,004
從業人員(人)	39,500	50.50	40,300	49.92	78,219	80,732
出口值	861	55.58	873	55.39	1,549	1,576
進口值	736	30.87	746	29.66	2,384	2,515
內銷：外銷	39:61	-	40:60	-	59:41	52:48
國內市場需求	1,289	32.35	1,336	31.89	3,984	4,189

資料來源:經濟部生技醫藥發展推動小組「2017生技產業白皮書」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生物科技產業其應用產品所涵蓋上、中、下游生技產業之範圍甚廣。在

上游方面，醫材工業對菌種培植、分離、純化及滅菌之作業均經嚴格品質控管及驗證把關，以確保品質穩定無受污染，該產業技術層面高，因此支援該產業原物料供應醫材產業及化工原料產業之品質均需精純及保存嚴格；機械工程業所提生產基地及機器設備確保無菌環境及設備零污染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彙整上游支援，並自行開發的透明質酸交聯技術(CHAP)，突破技術上的瓶頸，生產透明質酸之皮下填補劑、關節腔注射劑及高效保養品，透過通路商業者供應給下游產業如醫院、診所、藥局、藥妝店及醫學美容中心。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以下就微整形醫學美容與骨科應用產品市場分述如下：

①微整形醫學美容

隨著消費市場的擴增與產品生產技術的成熟，醫美產品的需求逐漸變為平易的價格與更高品質的要求。肉毒桿菌素及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為前二大市占最高之注射美容的整形用品，二者經常被互相搭配使用，分別處理動態細紋及靜態紋路或塑形之需求。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產品以提高產品效期、提升醫師施打產品的容易度、增加可施打應用部位及添加含麻藥減少患者施打過程之疼痛感為產品之發展趨勢。

②骨科應用產品市場：

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劑為目前市售的產品包括交聯與未交聯透明質酸產品，對於未經交聯的產品，通常一個治療療程需每周施打一次，連續施打三劑(如 Genzyme 公司的 Synvisc，及本公司的 Hya-Joint)或五劑；交聯的產品則有施打一劑(如 Q-MED 公司的 Durolane 及本公司的 Hya-Joint Plus)。根據研究報告指出，由於全球性人口老化、人類平均壽命延長及各

國投入醫療預算提升，以舒緩退化關節炎為主要療效之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劑的市場仍在持續成長，未來兩年內，三針劑型產品將逐漸取代五針劑型，未來五到十年，一針劑型將成為市場主流，可提升治療效果及減少病患就醫次數之便利性。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有能力製造高純度醫藥級透明質酸原料，並可將不同分子量範圍的產物分離出來，提高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規格的多樣化，有能力供應原料給不同廠商開發各種應用產品，並提升公司與世界其他大廠之競爭力。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學歷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博 士	2	11.11%	3	17.65%	3	16.67%
碩 士	12	66.67%	11	64.70%	12	66.66%
大 學	4	22.22%	3	17.65%	3	16.67%
專科(含)以下	0	0.00%	0	0.00%	0	0.00%
合計	18	100.00%	17	100.00%	18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上半年度
研發費用	26,413	37,244	24,860	30,497	39,252	23,088
營業收入淨額	200,509	158,281	264,842	228,304	258,418	154,789
研發費用占 營收淨額比率	13.17%	23.53%	9.39%	13.36%	15.19%	14.92%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的產品如下：

年度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102 年	1.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取得日本專利。 2.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取得中華民國專利。 3. 完成吸收防沾黏凝膠開發。
103 年	無
104 年	無
105 年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METHOD FOR PRODUCING CROSS-LINKED HYALURONIC ACID)美國專利。
106 年	1. 婦產科用產品玻達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2. 泌尿科用產品海優樂膀胱灌注液。 3. 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METHOD FOR PRODUCING CROSS-LINKED HYALURONIC ACID)歐盟專利。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①與國際知名公司合作申請銷售許可證。
- ②持續導入先進的自動化製程設備。
- ③藉由海內外專業年會及商業展會，招募合適經銷代理商。

(2)長期計畫

- ①將一針劑型關節腔產品切入全球前 10 大醫材產品之供應體系，提升全球業務高度及廣度。
- ②防沾黏產品(腹腔手術專用)取得台灣及大陸銷售許可，搶佔剖腹產率全球前 3 名市場之廣大商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亞洲	195,797	85.76	225,502	87.26	137,346	88.73
歐/美洲	32,507	14.24	32,916	12.74	17,443	11.27
合計	228,304	100.00	258,418	100.00	154,789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醫療器材研發製造廠，主要產品包含高階醫材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及關節腔注射劑。台灣市場進口的皮下填補劑主要有愛力根公司(美國 Allergan)、高德美公司(法國 Galderma)、莫氏公司(德國 Merz Aesthetics)及安緹斯公司(瑞士 ANTEIS SA)，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經銷商統計資料，推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皮下填補劑在台灣市場佔有率約 15%-20%。另外，依健保局 105 年統計資料，推估本公司及子公司關節腔注射劑在台灣市場佔有率接近 6 成。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市場變化

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2016)市場研究分析報告，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相關產品銷售總額推估至 2023 年，以每年 12%的成長率，銷售總額擴大到 28 億美元。依據 Global Data 市調報告，全球玻尿酸皮下填補劑市場在 2018 年預估大約為 1,596.1 百萬美金，複合年成長率約 12 % 美國目前為止仍為透明質酸市佔率最高的國家。另外，根據(Cosmetic Physicians College of Australasia, 澳洲美容醫師學院)估計顯示，用於增加體積、塑型和皮膚的皮下填補劑市場在澳洲過去一年中大幅成長了 25%。澳大利亞由於長期經濟高度成長及高人均收入，皮下填補劑市場成長比例比較多數國家高。

依據國際美容外科學會 ISAPS 預測，中國大陸醫美市場 2015-2018 年將維持 15.5%之年成長，有效醫美人口達 300 萬人以上，仍是全球醫美市場高度成長區域。依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 2016 年美國 GDP 成長為 1.5%，中國大陸為 6.7%，預計大陸醫美市場成長力道將表現比美國更亮眼，原本為世界工廠的大陸將會轉變為世界消費大國，透明質酸之大陸市場將維持大幅度的成長力道，全球市場仍保有持續成長之動能。

②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劑市場變化

因全球人口結構老齡化之故，世界衛生組織估計至 2025 年罹患退化性關節炎之人口約為 25%，且因預防醫學的觀念日漸普及，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產品將持續成長，至 2022 年可望達 40 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行政院經建會指出，由於持續的低生育率、少子化，加上國人平均壽命的延長，預估 2018 年，台灣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比率將達 14.36%，正式邁入國際所稱「高齡社會」；預計到了 2025 年，台灣更將走入「超高齡社會」，老年人口比率達 20.63%，比重在亞洲將僅次於日本。同時，中國或其他國家人口結構逐漸邁向高齡化，因此高齡人口的增加代表對於包含關節腔注射劑在內的退化性疾病醫療用品的需求將持續增加，並帶動新一波的醫療照護需求。

根據 Millennium Research Group 報告得知，關節腔注射劑市場全球產值 2016 年將達到 24 億美元，平均複合成長率為 7.5%，其中美國市場產值約 11.3 億美金，占全球市場約 47%仍為最高的國家，

傳統關節腔注射劑市場以 3 針及 5 針為主流，惟 1 針產品之成長率及市佔率持續攀升，依據美國廠商 Anika2016 年財報得知，其關節腔注射產品在 2016 年關節腔注射產品營收為 102.91 百萬美金(約 30.8 億台幣)，較 2015 年成長 17%，其國外市場 Monovisc 產品成長更高達 55%，顯見 1 針產品之市場不斷地在快速成長且市場上接受度極高，顯示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劑產品之市場隨人口老化成長加速，具有市場潛力。

(4)競爭利基

- ①研發能力強：自行開發透明質酸交聯技術平台(Crosslinked Hyaluronic Acid Platform, CHAP)，具高度產品技術自主性及開發能力，並可衍生出高附加價值醫療器材產品。
- ②專利佈局智財管理完善：已取得 9 項專利，智慧財產得以保障。專利申請地區包含台灣、中國大陸、歐盟、美國及日本等重要國家。
- ③工廠及產品認證齊全：通過 ISO、CE 及 GMP 認證，符合多項法規要求，有利國際行銷。
- ④高度品質保障：製程一貫作業，自主生產，品質得以嚴密掌控。
- ⑤製程簡化、生產成本低，低污染，符合環保潮流。
- ⑥產品符合潮流趨勢:包含醫美及骨科用品，均為經濟發達或人口老化所需產品，維持中高比例成長。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研發技術自主性高，產品應用範圍廣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使用的透明質酸交聯技術平台(CHAP)，為研發團隊自行開發之技術。該合成技術的主要特色在於膠體合成過程中不需額外的純化程序，且膠體的黏彈性質與顆粒大小皆可由製程條件加以控制，產品品質具高度穩定性。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此專利技術建立透明質酸應用產品開發技術平台，將不同分子量範圍的產物分離出來，提高產品規格的多樣化，此項技術居國內領先之地位，相較於國際大廠亦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B.專利佈局完善，涵蓋歐、美、中、日等重要國家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自行研發出的透明質酸交聯平台技術(CHAP)，目前取得台灣、美國、歐盟、日本與中國大陸等國專利保護。

C.產品受景氣循環影響之波動較小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之關節腔注射劑產品，屬老年人治療退化性關節炎最佳醫材產品，患者對於此類產品為長期需求，相對而言，可維持較穩定之營收獲利，產品受經濟景氣循環波動小。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關於申請國外銷售許可證耗時長

因應對策：

- a、與有申請經驗之國際大廠合作結盟，節省公司成本，提高申請成功的機率。
- b、向台灣 TFDA 提出相關協助，指導可遵循之具體措施，期望透過官方力量加快申請的速度。

B.品牌、知名度待提升

因應對策：

- a、藉由與國際級客戶之成功合作模式(例如雀巢高德美)，提升其他國際客戶的認同及信任，進而吸引其他知名客戶合作。
- b、積極參與知名國際醫學期刊發表產品臨床研究報告，增加實績以提升消費者對產品的信心。
- c、持續參與國際展會提高市場能見度，增進產品交流與發現產品差異化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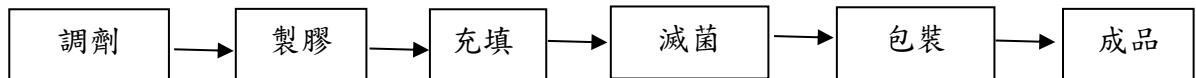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 要 產 品	重 要 用 途
透明質酸關節腔注射劑	注射至關節腔，以包覆、保護關節組織及增加潤滑，經由浸潤退化的軟骨，抑制軟骨的退化，並促進退化軟骨的新陳代謝，穿透滑膜組織以抑制炎症與退化。可紓緩關節炎患者患部之僵硬、腫痛、發熱等症狀。

主 要 產 品	重 要 用 途
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	可改善臉部肌膚的老化及失去彈性所引起之皺紋，本產品除有效之外，更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生物可吸收及可分解性，為安全可靠之非永久性治療肌膚老化產品。
透明質酸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可個別運用於預防肌腱、周邊神經及關節攣縮鬆解手術後，或是預防婦產科骨盆腔手術後，組織間產生纖維化或沾黏的發生，具有生物相容性高、操作方便迅速、黏附性高與保護作用時間足等產品優勢。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品醫療器材生產所需主要原物料及無菌充填所需針劑包材等項目，透過簽訂供貨合約，確保供貨穩定。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各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針對供應商來源作適當分散，供貨充足，因此原料供應無匱乏之虞。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銷貨毛利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28,304	258,418	30,114	13.19%
營業毛利	127,155	152,831	25,676	20.19%
毛利率(%)	55.70%	59.14%	3.44	6.18%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不擬深入分析。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 2 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E001	25,525	54.95	無	AE001	36,428	55.83	無	AE001	14,762	49.30	無
2	SSD001	8,371	18.02	無	SSD001	12,130	18.59	無	SSD001	7,236	24.16	無
	其他	12,552	27.03		其他	16,695	25.58		其他	7,947	26.54	
	進貨淨額	46,44	100.00		進貨淨額	65,253	100.00		進貨淨額	29,94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尚無重大異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2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JY-006	64,610	28.30	關係人	FD-001	90,554	35.04	無	FD-001	52,107	33.66	無
2	FD-001	55,074	24.12	無	JY-006	63,700	24.65	關係人	QM-001	35,567	22.98	無
3	QM-001	31,559	13.82	無	QM-001	44,667	17.28	無	JY-006	25,251	16.31	關係人
4	CH-005	25,380	11.12	無	-	-	-	-	-	-	-	-
	其他	51,681	22.64		其他	59,497	23.03		其他	41,864	27.05	
	銷貨淨額	228,304	100.00		銷貨淨額	258,418	100.00		銷貨淨額	154,78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107 年上半年度大陸市場皮下填補劑出貨增加及新產品防沾黏凝膠正式出貨，以致 107 年上半年度銷貨金額變動較大。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支/盒；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醫療器材產品	1,500,000	781,597	95,231	1,500,000	948,522	106,603
其他 (註)	-	-	5,321	-	-	2,477
合計	-	-	100,552	-	-	109,080

註:各項目未超過營收 10%，不予單獨列示，且單位不同不予合併計算。

增減變動原因：無重大差異。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支/盒；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醫療器材產品	595,000	145,064	161,272	76,146	720,399	156,144	228,123	96,986
其他 (註)	-	4,017	-	3,077	-	2,215	-	3,073
合計	-	149,081	-	79,223	-	158,359	-	100,059

註:各項目未超過營收 10%，不予單獨列示，且單位不同不予合併計算。

增減變動原因：

106 年度銷量及銷值較 105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業務拓展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歲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職		9	9	10
	行 政 職		37	34	35
	研 發 職		14	14	15
	技 術 職		25	26	32
	合 計		85	83	92
平 均 年 歲			33.1	35.1	3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7	5.1	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3	3
	碩 士		33	29	29
	大 專		60	63	56
	高 中		5	5	4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狀況：

- ①勞健保及團體保險
- ②員工專業訓練、進修補助
- ③婚喪禮儀、傷病慰問及撫恤
- ④員工分紅及認股
- ⑤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補助
- ⑥依年度營運狀況提撥年節獎勵金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①本公司已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及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向主管機關（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申請設立完成，按月提撥退休金至中央信局專戶儲存。

②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制度均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展各項福利措施，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協調改進各項行政措施，故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融洽，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形。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勞資關係和諧，目前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員工之福利，非常重視，隨時注意主客觀環境之變動，訂定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之需求，未來應不致於發生勞資糾紛。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無。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者)：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七、九號	4,323 平方公尺	92 人	透明質酸醫療應用產品-皮下填補劑 透明質酸醫療應用產品-關節腔注射劑	正常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千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醫療器材產品	1,500,000	781,597	52.11%	224,287	1,500,000	948,522	63.23%	255,945
其 他 (註)	-	-	-	4,017	-	-	-	2,473
合 計	-	-	-	228,304	-	-	-	258,418

註：各項目未超過營收 10%，不予單獨列示，且單位不同不予合併計算。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7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 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 106 年度 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比 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UNI- PROFIT	國際貿易 業	1,451	1,245	390,000	100%	1,245	—	權益法	(140)	—	—
上 海 程 澤 (註 2)	醫療器械 批發	57,700	2,150	(註 1)	100%	2,150	—	權益法	(10,632)	—	—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 2：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增資上海程澤美金 200 仟元。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7 年 6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NI-PROFIT	390,000	100%	—	—	390,000	100%
上海程澤	註	100%	—	—	註	100%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 日 期	主要內容	限制 條款
總經銷合約	CH-005 公司	102.12.30~107.12.29	關節腔注射劑台灣地區總經銷	保密 協定
銷售合約	SP-002 公司	107.01.01~112.12.31	關節腔注射劑	保密 協定
銷售合約	JY-006 公司	100.11.20~107.10.31	皮下填補劑	保密 協定
銷售合約	QM-001 公司	105.06.06~110.06.05	皮下填補劑	保密 協定
借款契約	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區分行	104.04.09~119.04.09	以建購廠房為限	無
工程合約	武林建築師事務所	102.03.29~取得建物使用執照	營運總部大樓新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福麟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103.07.03~取得建物使用執照及完成送水與送電	營運總部大樓新建工程	無
銷售合約	TZ-001 公司	107.01.12~112.01.11	膀胱灌注液	保密 協定
銷售合約	TZ-001 公司	107.02.22~112.02.21	可吸收防沾黏凝膠	保密 協定
銷售合約	OR-001 公司	107.09.19~實際出貨起 10 年	關節腔注射劑	保密 協定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未曾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另本公司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除 106 年度海外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當時係因國內外環境變化劇烈，本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26 日向金管會提出撤銷前已申報生效之海外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金管會並於同年 11 月 6 日廢止同意該案外，僅有 10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案件尚未執行完畢，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102 年 8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2185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30,8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6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83 元，募集總額 630,800 仟元。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興建新廠	104 年第一季	480,000	34,000	162,000	115,000	127,000	38,000	4,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第四季	150,800	150,800	-	-	-	-	-
合計		630,800	184,800	162,000	115,000	127,000	38,000	4,000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擴建新廠主體及設備所需資金為 480,000 仟元，另新廠產品進行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簡稱 FDA）醫療器材認證支出 192,000 仟元，合計投資總額為 672,000 仟元，其中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 630,800 仟元資金之預計效益如下：

(1)興建新廠

A.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擴廠計畫所需資金為 480,000 仟元，原規劃以自有資金新台幣 144,000 仟元及銀行融資 336,000 仟元支應。經考量財務負擔及結構，擬全數改由本次現金增資案支應，預計每年約可減少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7,056 仟元(336,000 仟元×目前銀行借款平均利率 2.10%)。

B.本公司新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預計總投入資本支出預算為 480,000 仟元，預計 103 年第四季完工後，進行cGMP、CE、PIC/S 及美國 FDA 等認證作業，預定於 105 年完成驗廠並正式量產。銷售量依業務開發狀況及市場成長率予以估計，預計 105~109 年度銷售量分別為 885,000~2,452,000 支，自量產後估算預計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2~3 年。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支

年度	項目名稱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105	醫療器材	959,500	885,000	600,000	366,000	150,000
106	醫療器材	1,466,000	1,419,000	1,000,000	610,000	250,000
107	醫療器材	1,767,000	1,703,000	1,214,000	740,540	303,500
108	醫療器材	2,070,000	2,044,000	1,324,000	807,640	331,000
109	醫療器材	2,505,000	2,452,000	1,517,000	925,370	379,250

單位：新台幣仟元

現金流出	年度	投入金額				折現因子	現金流出現值	投資金額現值
	102 年	34,000				0.9314	31,666	431,763
	103 年第 1 季	162,000				0.9149	148,222	
	103 年第 2 季	115,000				0.8988	103,365	
	103 年第 3 季	127,000				0.8830	112,139	
	103 年第 4 季	38,000				0.8674	32,962	
	104 年第 1 季	4,000				0.8521	3,409	
現金流入	年度	營業利益	所得稅	折舊	合計	折現因子	現金流入現值	累計投資回收金額
	105 年	150,000	25,500	32,450	156,950	0.7524	118,094	118,094
	106 年	250,000	42,500	32,450	239,950	0.7008	168,154	286,248
	107 年	303,500	51,595	32,450	284,355	0.6527	185,594	471,842
	108 年	331,000	56,270	32,450	307,180	0.6079	186,729	658,571
	109 年	379,250	64,472.5	32,450	347,228	0.5662	196,585	855,156

註 1：新建廠房之資本支出依生產線使用比例分攤、生產機器設備全數為生產使用，廠房及機器設備採直線法攤提折舊費用，依所得稅查核準則之規定，並參酌使用經驗及業界資料，估算每年度應提列之折舊費用。

註 2：不考慮營業外收支之影響數，以營業利益*17%計算所得稅。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預計充實營運資金 150,800 仟元，係用於產品推銷美國市場前，所需投入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簡稱FDA）進行產品相關認證作業之資金需求。以本公司原銀行借款平均利率 2.10% 估算，每年約可節省 3,167 仟元(150,800 仟元×原銀行借款平均利率 2.10%)之融資利息支出。

6.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

(1)經 103 年 6 月 6 日、105 年 8 月 12 日及 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新增資本支出之目的及內容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時點	102 年度現金增資原計畫	103.06.06 董事會通過新增金額	105.08.12 董事會通過新增金額	106.03.21 董事會通過新增金額	建廠預算合計數
興建新廠	480,000	360,000	110,000	49,998	999,998
充實營運資金	150,800	-	-	-	150,800

註 1：興建新廠係 999,998 仟元(未稅)加計 42,200 仟元(稅額)合計為 1,042,198 仟元(應稅)。

註 2：稅額=(總預算-製程設備(進口))*5%=(999,998 仟元-156,000 仟元)*5%=42,200 仟元

註 3：105/08/12 董事會通過製程生產工程之原預算金額為 156,000 仟元，惟因歐元匯率下跌及與廠商議價，致實際支付為 124,937 仟元，產生進口設備款匯差 31,063 仟元(156,000 仟元-124,937 仟元)，故截至 107 年第三季興建新廠之資金總額係為 1,011,135 仟元(1,042,198 仟元-31,063 仟元)。

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 102 年現金增資計畫項目之充實營運資金 150,800 仟元維持不變，另興建新藥廠部分，本公司因考量原先 102 年度規劃之產能已不符合本公司業務需求，且鑒於新產品製程建置及代工產線規劃之空間運用，原預計興建五層樓之廠辦大樓，再增加兩樓層空間，並配合製程空間需求，將每一樓層高度較原設計提高，以利產線建置之運用。又因考量新廠符合美國 FDA 無菌製劑之規範，故委請外部單位於 103 年 2 月針對興建新廠及設備規格出具評估報告，並依據評估報告將原設計無塵室等級提升，本公司係考量未來長遠發展，包含大陸皮下填補劑執照、台灣一針劑型關節腔注射劑執照皆已在 103 年度取得，未來將陸續取得外國執照，並規劃取得美國執照，故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新廠資本支出預計新增加 360,000 仟元事宜，並委請建築師事務所修正建築設計稿，經招標方式擇定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新建及擴建工程，前述承攬工程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在重新規劃實際建廠所需之支付明細，故由 480,000 仟元增加至 840,000 仟元。

另本公司因鑒於生技業法令規範日趨轉嚴，為因應產業法令及規範標準修訂，本公司經評估對興建新廠做設計變更，因而使其興建新廠需再增加預算 110,000 仟元，遂於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爾後，本公司實際與各分包廠商工程內容及款項時，因工程內容略有調整，致於 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追加款項 49,998 仟元，致累計整體建廠金額為 999,998 仟元(未稅)。

綜上所述，本公司雖有上述興建新廠計畫項目追加預算之情事發生，惟其增資計畫之目的並無改變。實因本公司經由審慎評估後，鑒於原先 102 年度規劃已不符合本公司該階段業務需求且生技業法令規範日趨轉嚴，為因應產業法令及規範標準修訂，鑒於長期營運發展之需求，增加新廠產能擴產之規劃，增加兩樓層空間，作為新產線之運用，且經中華無菌製劑協會顧問建議，提升新廠設備規格以利符合驗廠需求，故於 103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增加建廠預算 360,000 仟元。惟經評估後，考量設計變更致預算提高，故於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增加 110,000 仟元，整體建廠預算增加為 950,000 仟元。爾後，本公司實際與各分包廠商工程內容及款項時，因工程內容略有調整，致於 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追加款項 49,998 仟元，致累計整體建廠金額為 999,998 仟元(未稅)。

新廠變更前後規格比較表

變更原因	項目	原計畫	變更後
廠房規格	樓層數	地下一層地上五層	地下一層地上七層
	廠房總面積 (平方公尺)	12,413.90	19,862.25
	樓高(公尺)	25m (平均樓高：5m/層)	45m (平均樓高：6.43m/層)
	產能	550 萬劑	1200 萬劑
設備規格	製程	以過度滅菌法(overkill)執行最終滅菌製程，主要是透過對充填後的產品進行濕熱滅菌，以達到對產品之無菌保證。	為符合歐美法規之嚴謹趨勢，採無菌操作加上最終滅菌製程，其生產環境進行嚴格的無菌控制，進入無菌操作區的物品及器具等都應當經過消毒或滅菌處理。
	薰蒸系統	未設置	B級區新增薰蒸管路系統，定期進行環境滅菌作業。
	潔淨室級區定義	潔淨室級區劃分為C+、C及D級區。	重新設定潔淨室級區為B、C及D級區，空調箱設計量亦隨之增加。
	微粒子監控系統	未設置	A、B級區裝設連續式微粒子監控系統，作業時持續監測環境微粒子。
	溫濕度/壓差監控	未設置	B級區須 24 小時監控室壓與溫濕度。
	配管要求	水系統需盡可能消除安裝死角，閥件採 3D規則施作，即由主管軸線計算，盲管長度不得超過其管徑的 3 倍。	現有趨勢已由 3D提升為ZERO-D設計，將閥件直接安裝於水系統主管路，以達到零死角需求。
法令要求	PIC/S GMP Guide	PIC/S GMP Guide (PE 009-10)	PIC/S GMP Guide (PE 009-12)
	ISO 13485	ISO 13485：2003	ISO 13485：2015
	藥物優良製造準則	N/A	藥物優良製造準則 102 年 07 月 30 日
	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	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 101 年 03 月 06 日	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 102 年 07 月 04 日
	Canadian Medical Devices Regulations SOR /98-282	N/A	Canadian Medical Devices Regulations SOR /98-282 103 年
投產時程		105 年第 4 季	107 年第 4 季

(2)經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提報 105 年 9 月 29 日股東臨時會追認變更後計畫項目與資金預定運用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整體建廠資本支出由 102 年 7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 480,000 仟元、103 年 6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加建廠預算 360,000 仟元，及 105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加 110,000 仟元，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追加款項 49,998 仟元，致累計整體建廠金額為 999,998 仟元(未稅)。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新增擴建新廠計畫項目所需資金 360,000 仟元時，業已達「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九條規定計畫變更之標準，雖本公司未於當時提報股東會通過，亦未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10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計畫變更事宜，惟該次募資金額尚未支用完畢，事後本公司為因應最新產業法令及規範標準，經評估設計變更需再增加預算 110,000 仟元，故遲於 105 年 8 月 12 日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 10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計畫變更案，整體建廠資本支出由 480,000 仟元增加為 950,000 仟元，且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並將變更增資計畫之相關內容，連同原主辦承銷商之評估意見摘要輸入「公開資訊觀測」，105 年 9 月 29 日股東臨時會亦予以追認。綜上，本公司 102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變更案，業已於 105 年度依照相關規定作業辦理完成。

(3)變更後計畫項目與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至 105 年第二季止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興建新廠	106 年第三季	950,000	390,146	77,112	265,883	117,547	74,407	24,905
充實營運資金	102 年第四季	150,800	150,800	-	-	-	-	-
合計		1,100,800	540,946	77,112	265,883	117,547	74,407	24,905

(4)變更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①興建新廠

本公司興建新廠並新增填充包裝設備、滅菌機、異檢機及隔離操作台等機器設備係用以生產醫學美容領域的皮下填補劑、老年照護領域的關節腔注射劑及外科手術領域的新產品可吸收防沾黏凝膠。新廠變更前效益係以原募資計畫興建新藥廠投入 480,000 仟元為推估基礎，變更後效益係以 950,000 仟元為推估基礎，係依目前產品價格、未來市場供需狀況及產品價格趨勢估算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故於 108~112 年度預計新產線增加之營業利益共 3,145,854 仟元；另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由原計畫預計自 105 年起約 2.31 年回收變更為自 108 年起約 3.35 年回收。其變更後預計產量、銷量、銷值、毛利及營業淨利如下：

單位：支；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名稱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108	醫療器材	1,957,000	1,878,000	786,763	460,526	255,967
109	醫療器材	2,402,000	2,288,000	1,095,312	699,143	463,651
110	醫療器材	2,806,000	2,662,000	1,368,711	900,917	640,862
111	醫療器材	3,204,000	3,030,000	1,571,768	1,053,935	771,017
112	醫療器材	3,664,000	3,452,000	1,927,571	1,342,044	1,014,357

單位：新台幣仟元

現金流出	年度	投入金額			折現因子	現金流出現值	投資金額現值
	105 年以前	390,146			1.0000	390,146	874,148
	105 年	342,995			0.8995	308,532	
	106 年	216,859			0.8091	175,470	
	107 年	-			0.7278	-	
現金流入	年度	稅後淨利	折舊	合計	折現因子	現金流入現值	累計投資回收金額
	108 年	212,453	62,667	275,120	0.6547	180,124	180,124
	109 年	384,830	62,667	447,497	0.5889	263,543	443,667
	110 年	531,915	62,667	594,582	0.5298	314,982	758,649
	111 年	639,944	62,667	702,611	0.4765	334,812	1,093,462
	112 年	841,916	62,667	904,583	0.4286	387,746	1,481,208

②充實營運資金

該計畫項目之預計效益並未變更，並已於 102 年度第四季依計畫進度執行完畢。

- (5)本公司因前端製程之調劑系統，於設計階段研究較原預計費時，亦使得該設備安裝時程延後，另考量新廠認證作業可能會因應主管機關或審查單位之要求予以補件，因此將文件往返時間加以預估，綜合前述因素之影響，遂於 107 年 3 月 9 日及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延長投產時程為 108 年 10 月，且其調整前後效益如下表資料顯示：

單位：支；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第一年	調整前	108	1,957,000	1,878,000	786,763	460,526	255,967
	調整後	109	1,492,000	1,432,000	539,581	315,840	175,549
第二年	調整前	109	2,402,000	2,288,000	1,095,312	699,143	463,651
	調整後	110	1,817,000	1,731,000	734,851	469,059	311,066
第三年	調整前	110	2,806,000	2,662,000	1,368,711	900,917	640,862
	調整後	111	2,199,000	2,086,000	1,106,234	728,149	517,964
第四年	調整前	111	3,204,000	3,030,000	1,571,768	1,053,935	771,017
	調整後	112	2,822,000	2,669,000	1,740,013	1,166,751	853,548
第五年	調整前	112	3,664,000	3,452,000	1,927,571	1,342,044	1,014,357
	調整後	113	3,400,000	3,203,000	2,236,430	1,557,082	1,176,889
差異說明			主要係評估投產時程遞延、市場概況、對客戶售價、合約、新產品推出售價推升或產品至成熟期價格調整及本公司營運規劃等綜合考量所致。				

(6)經 107 年 9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註 1)	執行情況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截至 107 年 9 月底	107 年第 四季(註 1)	108 年第 一季(註 2)
興建新廠	108 年第一季	1,011,135	823,488	45,623	142,024

註 1:興建新廠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預算總額為 999,998 仟元(未稅)/1,042,198 仟元(應稅)，惟進口設備款受匯率影響，累計實際支付金額較原預算減少 31,063 仟元，故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興建新廠所需資金 1,011,135 仟元。

註 2：興建新廠所需資金為 1,011,135 仟元，其中除以 102 年度現金增資款 480,000 仟元支應外，考量付款時程及資金需求，先行以銀行借款支應所需款項，並計畫於本次完成資金募集後旋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389,111 仟元(=823,488 仟元-480,000 仟元+預計 11、12 月支付工程款(第 36~39 期)45,623 仟元(應稅)及依工程進度支應相關項目。

註 3：預計 108 年第一季支付工程款(第 40~45 期)計 142,024 仟元，擬以 107 年增資款金額支應 133,205 仟元，餘 8,819 仟元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

7.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105 年 8 月 12 日。

(二)執行情形

1.前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止 107 年第 3 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興建新廠	支用金額	預 定	1,011,135	該次所募資金中 480,000 仟元，已全數投入興建新廠之所需，惟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提升廠房設備規格，致增加興建預算及延後量產時程，惟本公司目前已完成廠辦大樓及製程設備建置，待驗收及查廠相關作業完成後，即可正式量產銷售。
		實 際	823,488	
	執行進度 (%)	預 定	81.44%	
		實 際	81.44%	
充實營運 資金	支用金額	預 定	150,800	依原預計進度用以支付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業於 102 年第四季申報執行完畢。
		實 際	150,800	
	執行進度 (%)	預 定	100.00%	
		實 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 定	1,161,935	-
		實 際	974,288	
	執行進度 (%)	預 定	83.85%	
		實 際	83.85%	

2.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

本公司因前次擬興建新廠雖已完成廠辦大樓及製程設備建置，惟仍需待驗收及通過查廠後，方才能正式量產銷售，故預定效益需延後至 108 年 10 月正式投產時逐步顯現。新廠正式量產時，除立即提升生產效益及擴大產能，亦將合乎美國 FDA 無菌製劑之規範，有助於進軍美國市場，擴大營運規模，屆時，應可將逐步反應於公司營收及獲利。另本公司自 106 年度迄今，已陸續取得「交聯透明質酸之製造方法」歐盟專利、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核發醫療器械銷售許可證之「注射用修飾透明質酸鈉凝膠」及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核發上市許可證之「德撫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等里程碑，故本公司興建新廠執行進度雖較原計畫落後，惟長期

而言對於股東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項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

(1)興建新廠

本公司因前次擬興建新廠雖已完成廠辦大樓及製程設備建置，惟尚待驗收及通過查廠後，方才能正式量產銷售，故預定效益需延後至 108 年 10 月正式投產時應可逐步顯現。

(2)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年第三季 (籌資前)	102年第四季 (籌資後)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356,032	962,031
	流動負債	24,452	25,248
	負債總額	61,265	45,233
	營業收入	149,752	200,509
	利息支出	31	31
	每股盈餘	0.82	0.93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11.91	4.0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84.08	913.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6.04	3,810.33
	速動比率	1,117.65	3,495.86
	利息保障倍數	827.39	1,012.74

就本公司上表財務結構觀之，無論在財務結構或是償債能力，均較 102 年第三季(籌資前)改善，營收亦有成長，顯示該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屬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計畫來源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072,256 仟元。

2.資金來源：

-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訂為新台幣 55 元，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75,000 仟元。
- (2)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計上限 3,0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期間為 3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發行。
- (3)其他 497,256 仟元，方式：前次現金增資款用於建廠之 480,000 仟元及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17,256 仟元支應。

3.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註1)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9 月底(註2)	第四季	第一季
興建新廠	108 年第一季	1,011,135	823,488	45,623	142,024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四季	61,121	-	61,121	-
合 計		1,072,256	823,488	106,744	142,024

註1：興建新廠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預算總額為 1,042,198 仟元(應稅)，惟進口設備款受匯率影響，累計實際支付金額較原預算減少 31,063 仟元，故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整體興建新廠計畫所需資金 1,011,135 仟元。

註2：有關興建新廠截至 107 年 9 月底共支付金額為 823,488 仟元，其中除以 102 年度現金增資款 480,000 仟元支應外，考量付款時程及資金需求，先行以銀行借款支應所需款項，並計畫於本次完成資金募集後旋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合計
		截至 9 月底	第四季	第一季	
興建新廠支付現金數		823,488	45,623	142,024	1,011,135
資金來源	102 年度現金增資款	480,000	-	-	480,000
	銀行借款	343,488	45,623	-	389,111
	107 年增資款	-	-	133,205	133,205
	自有資金	-	-	8,819	8,819

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考量 107 年第四季支付款項金額 45,623 仟元，因本次增資資金尚未募集完成，擬先行以銀行借款支應所需款項，並擬於本次增資完成資金募集後隨即償還此借款。故本公司截至 107 年第四季止(募資完成前)擬累計支付相關興建新廠現金數約 869,111 仟元，其中扣除 102 年度增資款 480,000 仟元後，尚有支付上述相關興建新廠金額 389,111 仟元係來自於銀行借款，另如下表資料顯示，上述之銀行借款金額，若扣除本公司已償還之銀行借款共計 8,437 仟元之款項後，尚有因支付上述相關固定資產金額而產生銀行借款未償還金額 380,674 仟元，擬以本次募得資金償還。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用途	項目		截至 107 年第四季止擬償還
支付興建新廠	107 年第四季止原借款金額		389,111
	自有資金	償還借款	8,437
	本次募得資金		380,674

註1：107 年第四季募資完成後，即可用以償還臺灣銀行高加分行及華南銀行前鎮分行借款 324,424 仟元及 56,250 仟元，合計 380,674 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擬辦理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金額分別為 275,000 仟元及 300,000 仟元，合計 575,000 仟元，其中除擬償還原用以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而舉借之銀行借款 61,121 仟元及依新廠工程進度，擬於 108 年第一季支應興建新廠部分工程款 133,205 仟元外，餘 380,674 仟元則係為償還本次增資資金尚未募集完成前，需支付興建新廠工程進度款而

先行舉借產生之銀行借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截至 第四季	108 年度 第一季	合計
興建新廠	支應新廠工程進度款	-	133,205	133,205
	償還銀借款-新廠工程進度款	380,674	-	380,674
償還銀行借款	充實營運資金	61,121	-	61,121
合計		441,795	133,205	575,000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資金運用總額為 1,072,256 仟元，主要係用以興建新廠及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分述如下：

(1) 興建新廠

在新廠效益部分，若以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興建新廠所需資金 1,011,135 仟元為推估基礎，並依目前產品價格、未來市場供需狀況及產品價格趨勢估算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本公司預估新廠 109~113 年度之營業利益共 3,035,016 仟元；另以資金成本概算，預計整廠資金回收年限自 109 年起約 3.76 年回收。

單位：仟支；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名稱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109	醫療器材	1,492	1,432	539,581	315,840	175,549
110	醫療器材	1,817	1,731	734,851	469,059	311,066
111	醫療器材	2,199	2,086	1,106,234	728,149	517,964
112	醫療器材	2,822	2,669	1,740,013	1,166,751	853,548
113	醫療器材	3,400	3,203	2,236,430	1,557,082	1,176,889

單位：新台幣仟元

現金流入	年度	稅後 淨利	折舊	合計	折現 因子	現金流入 現值	累計投資回 收金額
	109	140,439	66,667	207,105	0.7601	157,414	157,414
	110	248,853	66,667	315,519	0.6936	218,859	376,273
	111	414,371	66,667	481,038	0.6330	304,510	680,783
	112	682,839	66,667	749,505	0.5777	432,993	1,113,776
	113	941,511	66,667	1,008,178	0.5272	531,530	1,645,307

(2)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計畫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61,121 仟元，若依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 1.97%~2.00% 予以設算，預計 108 年度起及未來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216 仟元。本公司償還前述銀行借款後，除減輕財務負擔外，亦可提升償債能力，且保留銀行額度，預留資金運用彈性，進而增加其長期

競爭力。

5.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處理方式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因募集股數或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減少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或以其他方式因應；惟若致募集資金增加時，則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擬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300,000 仟元，如未足額發行時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減少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或以其他方式因應。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債款項之募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公司名稱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上限新台幣 3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3.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年利率：0%。
4.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5.償還公司債款之募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集計畫：本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活動或融資活動項下所產生之資金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6.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說明。
7.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無。
8.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9.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80,000,000 股。 2.已發行股份總數：53,100,000 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531,000,000 元。
10.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1.資產總額：1,620,923 仟元。 2.負債總額：678,938 仟元。 3.無形資產：5,094 仟元。 4.資產減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936,891 仟元。 (依經會計師查核之 107 年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表計算)
11.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告。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2.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2.約定事項： (1)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2)契約有效期間：本契約有效期間自本契約生效日起至本公司債全部清償完畢(為免疑義，應包括本公司債本金及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完全清償之日止)或全部轉換完成日(以後屆至者為準)止。
13.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1.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元大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2.代收款項銀行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221號
14.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要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事務。
15.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6.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17.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18.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錄二」。
19.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20.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21.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二。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其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次籌資計畫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暨轉換公司債總額上限 300,000 仟元，由於轉換公司債屬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在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債權人於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不致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立即產生衝擊。若以本次現金增資擬發行股數 5,000 仟股，另加計轉換公司債假設全部按轉換價格 72.6 元轉換為普通股，則總計可增加 9,132 仟股，其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 + \\
& \text{本次擬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
= & \frac{\text{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 \text{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 + \\
& \text{本次擬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text{5,000 仟股} + (\text{300,000 仟元} \div \text{72.6 元}) \text{ 仟股}} \\
= & \frac{\text{53,100 仟股} + \text{5,000 仟股} + (\text{300,000 仟元} \div \text{72.6 元}) \text{ 仟股}}{\text{5,000 仟股} + \text{4,132 仟股}} \\
= & \frac{\text{53,100 仟股} + \text{5,000 仟股} + \text{4,132 仟股}}{\text{53,100 仟股} + \text{5,000 仟股} + \text{4,132 仟股}} \\
= & 14.67\%
\end{aligned}$$

由上述分析可知，在考量股權稀釋程度之觀點上，假設以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額度總額上限 300,000 仟元，依暫訂轉換價格 72.6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最大稀釋比率為 14.67%，稀釋效果有限。故考量長期穩定經營、改善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以及節省利息支出等情況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實為本次籌資工具之最佳選擇。

(2)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對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略為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可降低負債外，亦將迅速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且由上列之稀釋比率觀之，對股權稀釋程度尚屬有限，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之權益影響不大，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可提高自有資本率，對股東權益較為有利，故在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資金之調度及所暴露之財務風險之影響情形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而言，誠屬最佳之資金調度來源。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 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 1,072,256 仟元，本公司業於 107 年 9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預定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訂為新台幣 55 元，募集金額為 275,000 仟元，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計 3,000 張為上限，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發行，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發行金額上限為 300,000 仟元，合計募集總額 575,000 仟元，將用於支應興建新廠部分款項及償還銀行借款所需資金。經核閱本公司本次計畫之相關內容，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並無不符，且已洽律師針對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依據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本次計畫之相關內容確實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可行。

(2) 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擬暫以每股新台幣 55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為 275,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 計 75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 10% 計 5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股數之 75% 計 3,7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之方式，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另本公司本次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上限為 300,000 仟元，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其發行條件係參酌本公司未來發展趨勢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的機會，應可吸引投資人之投資意願，故本次資金募集之過程應可順利完成。另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依照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31 條規定，承銷方式係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銷售並由承銷團負責包銷，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資金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 計畫項目之可行性

① 興建新廠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 1,072,256 仟元，其中 1,011,135 仟

元則係為本公司興建新廠整體之資金需求，該新廠業於 106 年第三季進行製程確效及執行生物相容性試驗，且於 107 年第二季廠辦大樓及製程設備完工，待工程驗收、查廠及試產後，預計 108 年 10 月正式投產。又詢問本公司財會主管，並檢視本公司與建築師簽訂合約、工程承攬合約與工程議價資料等資料，本公司目前使用之醫療器材廠為自行興建，其製程流程及設備規格已具有相當經驗，再配合建築師事務所對生技業建廠經驗及具有興建廠房經驗之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新建及擴建工程，應可確保新廠可順利量產，故本公司預計本次增資資金募集完成後，將募得資金中 133,205 仟元，依新廠工程進度擬於 108 年第一季支應部分工程款外，餘 380,674 仟元則係為償還本次增資資金尚未募集完成前，需支付興建新廠相關工程款而先行舉借產生之銀行借款。另檢視本公司有關該項資本支出而產生之銀行借款合同及其明細表，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債務確屬存在，因此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將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所舉借之借款，應屬可行性。

②償還銀行借款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增資所募集之部分資金計 61,121 仟元，擬償還原用以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而舉借之銀行借款，經檢視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及其明細表，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債務確屬存在，因此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將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所舉借之借款，對於本公司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可收立竿見影之效，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項目應屬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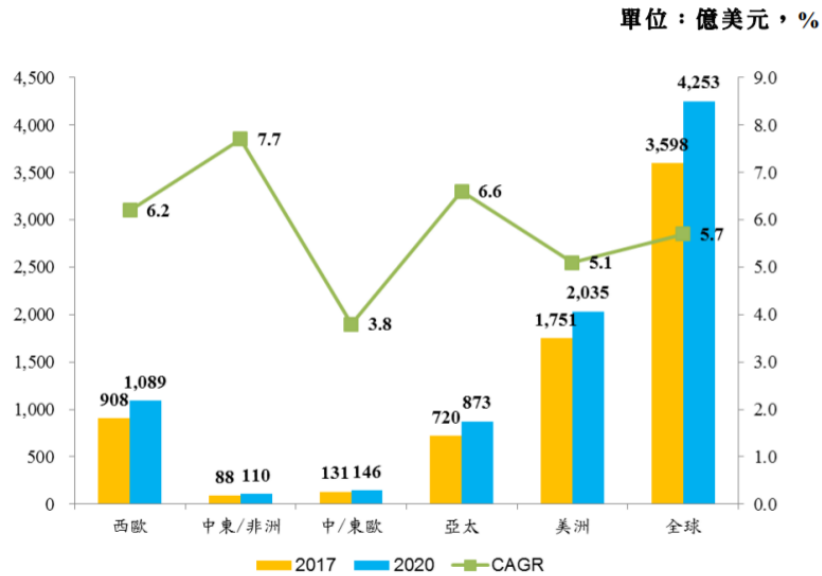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就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1) 興建新廠之必要性

依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研究報告指出，2017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3,598 億美元，預估 2020 年可成長至 4,253 億美元，2017~2020 年之複合年成長率約 5.7%(如下圖)，2017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地區為主，佔全球的 48.7%；其次依序為西歐地區，佔全球市場的 23.9%；亞太地區佔全球市場的 20.6%；中歐與東歐佔 4.3%；中東與非洲則佔 2.5%。未來區域市場整體排名順序變動不大，美洲、西歐、亞太地區仍是前三大市場。本公司核心產品皮下填補劑、關節腔注射劑及外科手術用之防沾黏凝膠公司除在台灣銷售外，主要銷售客戶涵蓋在前十大醫療器材市場。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分布



資料來源：BMI(2018)；工研院 IEK(2018/05)

綜上所述，若以依目前醫材市場前景可期，若依本公司目前現有的醫療器材廠為先導型試驗工廠，將其產能已不足因應公司未來發展需求。另本公司生產醫藥產品，對於廠房建築及生產設備均需符合衛生署頒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法規，且其生產設備亦需通過設備確效 3Q 驗證(安裝驗證(Installation Qualification)、操作驗證(Operation Qualification)及性能驗證(Performance Qualification)，並取得 GMP、ISO13485:2015/ISO9001、PIC/S 及 FDA 之認證，由蓋廠至可正式量產需數年的時間，再加上本公司近年來開始陸續取得關節腔注射劑、皮下填補劑產品台灣地區之內外銷許可證及國外地區如中國大陸、歐盟、阿拉伯、馬來西亞、韓國、印度及香港等地之銷售許可證，並已與美國客戶 OrthogenRx 公司簽署獨家總經銷合約，顯示本公司之產品已具國際競爭力，故本公司另增加規劃符合 FDA 規範之無菌製劑生產工廠以因應未來發展需求，故本公司擬興建符合 GMP、CE、PIC/S 及美國 FDA 認證之醫療器材廠，應有其必要性。

(2)償還銀行借款之必要性

以本公司 104~106 年度個體財報因銀行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233 仟元、5,135 仟元及 8,263 仟元(含利息資本化 4,072 仟元)，本期淨利(損)54,840 仟元、(26,263)仟元及 17,139 仟元觀之，顯見因銀行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對於公司獲利有一定之影響。另由下表資料可知，本公司除 107 年第二季負債比率與 106 年度相當外，其餘各項財務比率皆較 105、106 年度下降，且與採樣同業相較，各項比率亦均較和康及雙美為差，僅略優於聯合，顯示本公司之償債能力仍具改善之空間，因此，在本次募集資金部分用以償還借款後，將有利於本公司強化償債能力、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競爭力，故應具必要性。

單位：%

項目	期間			和康	雙美	聯合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第二季	106 年度	106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比率	353.49	242.06	219.98	700.65	2,418.27	160.21
速動比率	322.43	216.86	196.46	559.78	2,264.93	93.31
負債比率	33.32	41.48	41.87	27.88	10.04	42.06

資料來源：各公司股東會年報

綜上所述，就本公司資金需求之狀況及未來發展與競爭力之維持而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註 1)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9 月底	第四季(註 2)	第一季
興建新廠	108 年第一季	1,011,135	823,488	45,623	142,024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四季	61,121	-	61,121	-
合 計		1,072,256	823,488	106,744	142,024

註 1：興建新廠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預算總額為 1,042,198 仟元(應稅)，惟進口設備款受匯率影響，累計實際支付金額較原預算減少 31,063 仟元，故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整體興建新廠計畫所需資金 1,011,135 仟元。

註 2：有關興建新廠截至 107 年 9 月底共支付金額為 823,488 仟元，其中除以 102 年度現金增資款 480,000 仟元支應外，考量付款時程及資金需求，先行以銀行借款支應所需款項，並計畫於本次完成資金募集後旋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總額為新台幣 575,000 仟元，業經 107 年 9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擬於 107 年 10 月向金管會提出申報，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案時間及資金募集相關作業時程，推估本次資金預計於 107 年第四季完成現金增資及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募集作業，即用於支付興建新廠相關之工程進度款及償還銀行借款，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 本次興建新廠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合理性評估

單位：仟支；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名稱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利益
109	醫療器材	1,492	1,432	539,581	315,840	175,549
110	醫療器材	1,817	1,731	734,851	469,059	311,066
111	醫療器材	2,199	2,086	1,106,234	728,149	517,964
112	醫療器材	2,822	2,669	1,740,013	1,166,751	853,548
113	醫療器材	3,400	3,203	2,236,430	1,557,082	1,176,889

A. 營業收入

本公司整體興建廠房預計總投入資本支出為1,011,135仟元，將於108年10月開始量產。本公司本次興建新廠之生產主要產品為用於微整型醫學美容之皮下填補劑、骨科應用產品之關節腔注射劑及新產品外科手術用之防沾黏凝膠。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預估109~113年度皮下填補劑、關節腔注射劑及防沾黏凝膠三項產品合計之銷售量分別為1,432仟支、1,731仟元、2,086仟支、2,669仟支及3,203仟支，且考量本公司106年度前述產品對客戶售價、合約、新產品推出售價推升或產品至成熟期價格調整、部分產品納入健保、新產品與新市場係參考市場價格等因素綜合估算各年度預計銷售價格，並依新廠GMP、CE、PIC/S及美國FDA查驗進度、產品臨床試驗後取得許可證之時程，因而推估而得109~113年度銷售值分別為539,581仟元、734,851仟元、1,106,234仟元、1,740,013仟元及2,236,430仟元。另就各項主要產品之未來市場銷售可行說明如下：

(a) 皮下填補劑

微整形醫美產品的美容方式有不同的歷史演進，從1970年代化學換膚的引進，1980年代膠原蛋白的治療，柔軟組織填入方式出現，1990年代的肉毒桿菌，2000年的脈衝光及雷射光技術，到2004年的微針治療，2006年的微晶瓷等，由於其侵入性低、復原所需時間較短及多數消費者均能負擔的價格，使得醫學美容市場呈現成長的趨勢。根據美國美容整形醫學會(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Aesthetic Plastic Surgery, ASAPS)資料顯示，從1997年開始，整形美容手術成長73%，而非手術的微整型美容則成長356%，顯示目前全球醫學美容未來消費趨勢以微整型醫學美容為主。

由於醫療美容市場是位於金字塔的高層，因此對於高價格的產品接受度高，而相對於品質的要求也高。但隨著消費市場的擴增與產品生產技術的純熟，預期醫美產品的需求會逐漸轉變為平易的價格與更高品質的要求。而透明質酸皮下填補劑為注射美容微整形用品，藉由立即性效果、無副作用及復原期短等訴求，是既安全且速效的選擇。目前市場依其規格可運用在處理動態細紋、靜態深層皺紋及臉部組織塑形等範圍。未來相關產品仍以增加使用者的舒適度(減少疼痛感)、提高產品效期、提升醫師施打產品的容易度、增加可施打及微整形的部位等產品開發方向進行。另依據2016.2.22 Zion Research Analysis 2016資料顯示，全球玻尿酸市場由2014年的65億美元成長至2020年109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9%，顯示玻尿酸產品未來仍具成長空間。

本公司於105年8月與J-1集團旗下J-2公司於大陸設立之子公司J公司簽訂皮下填補劑大陸總經銷，以其於大陸完整之經銷體系協助本公司皮下填補劑產品於大陸地區之推展，且因應市場需求，除原

有之不含麻藥皮下填補劑外，含麻藥皮下填補劑Ⅱ預計於110年於大陸進行臨床試驗及申請產品註冊並取得許可證後，透過大陸原總經銷商J於大陸市場販售。故本公司預估皮下填補劑之銷售數量係依原有客戶於各該市場之佔有率及市場預估未來成長率推估而得，尚屬合理。

(b)關節腔注射劑

依據聯合國估計，全球65歲以上人口比率預計在2050年將提高至16.2%，人口高齡化已成為歐洲與北美等工業化國家普遍現象，目前15%以上的歐洲人口年齡超過65歲，預計到2025年，老年人占歐洲總人口的比例將超過20%；加上開發中國家人口老化的速度遠高於先進國家，2010年大約有5.8%（3.27億人）的高齡人口居住在開發中國家，估計2030年開發中國家高齡人口將達到9.8%（6.86 億人）。而國內人口高齡化的情況，65歲以上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將由2010年的10.7%，增加為2017年的14%，達到高齡社會，2025年再增加為20%，邁入超齡社會，老年人口之比重在亞洲將僅次於日本，而2060年65歲以上人口所占比率將高達41.6%。

另根據臨床研究發現，一個人在65歲之後，平均約有六成五會罹患退化性關節炎，傳統治療中，醫生只能以口服止痛劑或注射類固醇來減輕病患的痛苦，嚴重的則需置換人工關節，美國現已有超過2,000萬人口受到退化性關節炎的影響，而每兩個50歲以上的銀髮族就有一個罹患退化性關節炎，75歲以上每兩個就有1.7個罹病。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104~106年度及107年上半年度關節腔注射劑產品之營業收入分別為103,188仟元、117,554仟元、133,986仟元及72,585仟元，其營收金額呈現逐年成長趨勢，主係因關節腔注射劑為醫療必需品，隨著衛生健康意識逐漸抬頭及老年化人口增加，再加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關節腔注射劑產品獲得各大醫療院所及病人肯定，帶動關節腔注射劑產品營業收入逐年成長。另本公司目前三針劑型與一針劑型關節腔注射劑預計透過已簽約之美國專業通路商銷售美國市場，美國現已有超過2000萬人口受到退化性關節炎的影響，而每兩個50歲以上的銀髮族就有一個罹患退化性關節炎，75歲以上每兩個就有1.7個罹病，其市場相當可觀。故本公司預估關節腔注射劑之銷售量主要係依原有客戶各該市場之佔有率與上述市場預估需求，尚屬合理。

(c)防沾黏新產品

本公司之防沾黏新產品於106年度以婦產科防沾黏凝膠產品「玻達癒可吸收防沾黏凝膠」取得中華民國衛生福利部(TFDA)核發第三類醫材銷售許可證，於107年開始銷售，該類產品因操作便利且防沾黏性佳，107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13,333仟元即佔當期營業收入比重8.61%，另未來擬於大陸進行臨床試驗及申請產品註冊完

成後並取得許可證，委由其他經銷商銷售。故本公司該項產品之各年度銷售數量係參考市場年複合成長率及初期進入市場及未來成長動能相對較高所致，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基於微整型醫學美容發展趨勢、65歲老年人口數增加及部分產品納入健保等因素綜合估算各年度銷售量，預計109~113年度分別為1,432仟支、1,731仟元、2,086仟支、2,669仟支及3,203仟支，應具合理性。且考量公司目前皮下填補劑、關節腔注射劑及防沾黏新產品106年度對客戶售價、合約、新產品推出售價推升或產品至成熟期價格調整、部分產品納入健保、新產品與新市場係參考市場價格等因素綜合估算各年度預計銷售價格，因而預估109~113年度銷售值分別為539,581仟元、734,851仟元、1,106,234仟元、1,740,013仟元及2,236,430仟元，尚屬合理。

B.營業成本及毛利之合理性

由於本公司新產品防沾黏之推出毛利較高及一針劑關節腔注射劑美國市場上市後新市場擴大，高毛利產品佔營收比例大幅提升，此外，營業成本主要為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其中原料所佔比重最高，以106年為基期，考量原料供應商針筒與膠塞、醫療級透明質酸高價位與中價位原料降價及產品所使用原料之調配比例不同，估算各產品單位成本，因預計生產數量逐年增加故擬與供應商議價降價，加上未來擬採用價格合理之替代原料等因素，故單位成本下降；人工及製造費用因生產數量逐年提高，雖有新廠廠房、辦公設備及機器設備折舊攤提造成製造費用增加，惟因新購置機器設備之製程多自動化生產，直接人工各年度微幅增加，又因生產數量逐年增加，固定成本如折舊等之單位製造成本下降。綜上所述，由於本公司高毛利產品佔營收比例大幅提升及控制原料成本等因素，預估109~113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315,840仟元、469,059仟元、728,149仟元、1,166,751仟元及1,557,082仟元，呈逐年提升之預估尚屬合理。

C.就營業費用及營業淨利之合理性

營業費用主要為銷售、管理及研發費，前述各項費用除因本次興建新廠新增之分攤折舊費用外，新產品防沾黏國內市場預計由本公司參與行銷規劃，以提高本公司在醫院、醫生及使用者之知名度，銷售費用呈增加趨勢；管理費用因公司規模逐年成長亦隨之增加，研發費用因臨床試驗產品依執行情形逐年認列研發費用，致各期營業費用隨之變動，因此預估109~113年度營業利益分別為175,549仟元、311,066仟元、517,964仟元、853,548仟元及1,176,889仟元，主隨營業毛利而變動之預估尚屬合理。

D.回收年限之合理性

經參酌最近一年度本公司實際營運結果及所新增之因素，預估109~113年度可產生之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另不考慮營業外收支下，

以營業利益扣除所得稅加回折舊之現金流量，並以本公司106年度資金成本9.58%計算，整廠投資計畫預計投資回收年限約為量產後3.76年，累計至113年投資回收金額現值為1,645,307仟元，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現金流入	年度	稅後淨利	折舊	合計	折現因子	現金流入現值	累計投資回收金額
	109	140,439	66,667	207,105	0.7601	157,414	157,414
	110	248,853	66,667	315,519	0.6936	218,859	376,273
	111	414,371	66,667	481,038	0.6330	304,510	680,783
	112	682,839	66,667	749,505	0.5777	432,993	1,113,776
	113	941,511	66,667	1,008,178	0.5272	531,530	1,645,307

②本次償還銀行借款

A.減輕利息負擔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完成後，將按原預定時程償還借款，以減少利息費用進而改善財務結構。若依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1.97%~2.00%予以設算，預計108年度起及未來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1,216仟元，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合計	
					第四季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第一季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第二季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第三季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第四季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第四季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板信銀行成功分行	1.98	106/06/19 ~ 110/06/19	營運週轉	40,000	25,000	0	0	124	0	124	0	124	0	124	25,000	496		
元大銀行永康分行	2.00	106/08/21 ~ 109/08/21	營運週轉	30,000	20,000	0	0	100	0	100	0	100	0	100	20,000	400		
台新銀行台南分行	1.98	105/03/29 ~ 110/03/29	營運週轉	30,000	15,000	0	0	74	0	74	0	74	0	74	15,000	296		
新光銀行北高雄分行	1.97	105/04/26 ~ 109/04/26	營運週轉	40,000	1,121	0	0	6	0	6	0	6	0	6	1,121	24		
合計				140,000	61,121	0	0	304	0	304	0	304	0	304	61,121	1,216		

註：假設本次增資款於107年第四季募集完成。

B.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本公司本次預計於107年第四季辦理籌資計畫募足款項後，擬將所募資金中61,121仟元，償還原用以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而舉借之銀行借款，另考量償還原用以支應新建廠房而舉借之銀行借款380,674仟元，於償債後，預估負債比率將由107年第二季之41.87%下降至30.60%，自有資本率則由58.13%上升至69.40%。另本公司募資後之流動比率由219.98%上升至409.37%；速動比率由196.46%上升至374.82%，顯示募集完成後，本公司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可立即改善，並將降低銀行依存度，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籌資償還借款後預估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年度 項目		107 年 6 月 30 日 (籌資前實際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籌資後預估情形)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87%	30.60%
	自有資本率	58.13%	69.4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9.98%	409.37%
	速動比率	196.46%	374.82%

註：107 年底預估數係依本公司 107 年第二季本公司編製之個體財務報表，並考量本公司預估之未來營運狀況、107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之內容以及本次募資金額，且償還銀行借款後予以設算。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資用以支應興建新廠部分工程款項及償還銀行借款，應具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及向心力。 4.發行價格趨近於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	1.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被分散，造成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之影響。
	海外存託憑證 (GDR)	1.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高於或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募集較多資金。 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之影響。
債 權	轉換公司債	1.因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3.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所需時間較低。 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宜以銀行借款支應。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考量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以本次擬募資之金額較小而言並不適宜，且本次資金主要用於國內，匯回時存有匯兌風險，是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本公司可資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等，經考量本公司不宜以金融機構短期融資方式支應，而長期借款額度之洽談及辦理頗為耗時，且與發行轉換公司債相比，利率偏高，故不宜再採行銀行借款等單純負債型籌資工具，若採負債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本公司之負債外，亦將降低自有資本比率及獲利能力，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未來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

若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支應，其殖利率較低，可較銀行借款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惟全數舉債支應，於債權人轉換前，將降低自有資本比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若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可減少利息負擔，降低負債比率，惟會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

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股本膨脹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搭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支應所需資金，應具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①對申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採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等籌資方式比較，若全數以辦理現金增資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有助於改善公司財務結構，然每股盈餘將因股本膨脹而受到稀釋，增加公司經營之壓力。另若全數以舉債方式籌措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採銀行借款方式籌資並不會增加股本，但每年會產生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且未來可能因利率逐步調升下，使資金成本變高，勢必將侵蝕獲利能力且無法有效改善財務結構，故不適宜採銀行融資方式籌措資金；而全數採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不會一次增加較多之股本，每股盈餘被稀釋程度為漸進式，且須依照實質利率認列利息補償金費用，故仍對本公司之盈餘有降低之效果，且大幅提高本公司負債比率，若股價未達轉換價格，債權人將無誘因將債權轉換成股權，面對債券到期時須一次償還大額本金，其對公司資金之調度及所暴露之財務風險仍不可小覷。故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股本膨脹及資金成本之考量，本公

司現階段實不宜單純以全數股權或債權籌資方式募集資金，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支應所需資金，應較適宜。

②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A.利息支出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75,000 仟元暨發行轉換公司債上限 300,000 仟元，合計 575,000 仟元，用以支應興建新廠部分工程款項及償還銀行借款，其中轉換公司債依其所訂之發行與轉換辦法觀之，發行期間為 3 年，票面利率為 0%，倘若在發行期間內無人要求轉換，本公司即得使用比現行借款利率較低之資金成本。本次擬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賣回權，與本公司目前中長期借款平均利率約 1.92% 相較，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部分所需資金，將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另外一部分採現金增資方式，將使每股盈餘稀釋，惟其稀釋程度尚屬有限，在考量財務負擔之影響方面，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致產生利息負擔，並可有效降低負債比率。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實屬本公司現行最佳之籌資方式。

B.到期還款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在還款壓力部分，採銀行借款方式須面臨分期還款或到期還款之壓力，且短期借款之再融資尚需視銀行對公司之承作態度，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投資人將視未來公司股價表現陸續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化後原債權人成為公司股東，則無到期還款問題。惟若股價表現不佳，則公司亦須面對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但與銀行借款相較，銀行借款之還款壓力為未來既定事實，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贖回仍須視轉換情況而定；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還款壓力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仍應較銀行借款為低。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致產生利息負擔，並可有效降低負債比率。

綜上，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其財務負擔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新股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及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本公司本次籌資未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詳「附錄一 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及「附錄三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辦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

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2)」說明。

2.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實際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期初現金餘額 1	339,166	354,808	346,057	396,235	396,068	421,050	409,931	503,352	466,388	466,945	467,066	428,449	339,16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銷貨及應收款項收現	28,601	16,605	79,950	23,855	21,740	12,387	23,155	20,119	25,908	23,236	21,802	22,236	319,595
利息收入收現	142	270	190	144	214	324	228	234	122	207	207	207	2,490
其他款項	6,967	4,980	529	679	3,174	496	93,080	41	23	1,803	409	409	112,591
合計	35,710	21,856	80,669	24,678	25,128	13,207	116,463	20,394	26,053	25,247	22,419	22,853	434,67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票據、費用付現	8,664	20,913	15,626	17,048	17,392	9,951	13,259	12,065	19,902	12,820	12,273	14,380	174,294
薪資支出付現	4,586	4,586	4,644	4,586	4,649	6,565	7,070	4,649	7,225	4,586	4,649	4,586	62,381
其他	3,584	-	-	-	-	-	6,093	-	1,347	2,205	2,205	2,205	17,637
新廠工程進度款	-	-	-	-	-	-	-	-	-	-	25,476	20,147	45,623
雜項購置	-	-	-	-	-	-	-	8,437	-	-	-	8,406	16,843
利息支出	734	722	716	712	696	687	680	664	654	647	647	631	8,191
CB 公費	-	-	-	-	-	-	-	-	-	-	5,000	-	5,000
合計	17,568	26,221	20,986	22,346	22,737	17,203	27,102	25,815	29,128	20,258	50,251	50,355	329,96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37,568	146,221	140,986	142,346	142,737	137,203	147,102	145,815	149,128	140,258	170,251	170,355	449,96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3-4	237,308	230,442	285,740	278,568	278,458	297,054	379,293	377,931	343,313	351,934	319,234	280,947	323,872
融資淨額 7													
借(償)款	(2,500)	(4,385)	(9,505)	(2,500)	22,592	(7,123)	14,380	(31,543)	3,632	(4,868)	(10,785)	(441,795)	(474,400)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	(10,320)	-	-	-	-	-	(10,32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	-	-	-	-	-	-	-	-	-	-	-	575,000	575,000
合計	(2,500)	(4,385)	(9,505)	(2,500)	22,592	(7,123)	4,060	(31,543)	3,632	(4,868)	(10,785)	133,205	90,28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54,808	346,057	396,235	396,068	421,050	409,931	503,352	466,388	466,945	467,066	428,449	534,152	534,152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預計數)	
期初現金餘額 1	534,152	498,424	485,224	428,304	435,982	453,113	427,625	466,064	478,222	479,310	497,742	513,009	534,152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銷貨及應收款項收現	26,977	26,977	32,276	34,004	34,004	34,004	34,004	34,004	34,004	34,004	34,004	34,004	392,267
利息收入收現	175	175	175	198	198	198	212	212	212	237	237	237	2,466
其他款項	31,904	22,807	2,422	3,110	14,537	2,273	28,873	186	105	8,257	1,874	1,874	118,220
合計	59,056	49,959	34,873	37,312	48,739	36,475	63,089	34,402	34,321	42,498	36,115	36,115	512,953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票據、費用付現	11,384	27,480	20,533	22,401	22,853	13,076	17,423	15,854	26,152	16,845	16,127	18,896	229,026
薪資支出付現	9,430	4,715	4,715	4,715	7,072	4,715	4,715	4,715	7,072	4,715	4,715	4,715	66,009
新廠工程進度款	63,039	20,869	58,116	-	-	-	-	-	-	-	-	-	142,024
雜項購置	8,406	8,406	8,406	-	-	-	-	-	-	-	-	-	25,218
利息支出	24	22	22	18	16	16	12	9	9	6	6	6	165
合計	92,283	61,492	91,792	27,134	29,941	17,807	22,150	20,578	33,234	21,566	20,848	23,616	462,44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42,283	211,492	241,792	177,134	179,941	167,807	172,150	170,578	183,234	171,566	170,848	173,616	612,44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3-4	350,924	336,891	278,304	288,482	304,780	321,781	318,564	329,887	329,310	350,242	363,009	375,508	434,663
融資淨額 7													
借(償)款	(2,500)	(1,667)	-	(2,500)	(1,667)	-	(2,500)	(1,665)	-	(2,500)	-	-	(14,999)
支付現金股利	-	-	-	-	-	(44,156)	-	-	-	-	-	-	(44,156)
合計	(2,500)	(1,667)	-	(2,500)	(1,667)	(44,156)	(2,500)	(1,665)	-	(2,500)	-	-	(59,155)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498,424	485,224	428,304	435,982	453,113	427,625	466,064	478,222	479,310	497,742	513,009	525,508	525,508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約為 575,000 仟元，係用於支應興建新廠部分工程款項及償還銀行借款，茲就其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及資本支出計畫，逐項分析與 107~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之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關聯性：

①應收款項收款政策及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係根據 106 年度及 107 年前三季之實際情形推估，其主要係依客戶、廠商之營運狀況、交易頻繁度及收付款情形作為評估依據。

本公司應收款項收款政策係考量客戶之營運、往年交易紀錄、財務狀況等因素給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其主要授信條件為月結 60 天至月結 90 天不等。本公司預計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對銷售客戶之收款政策變化不大，並依據以往合作經驗、收款情形、最近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等條件，做為 107 及 108 年度應收款項收現天數之估計基礎，應尚屬合理。

應付帳款部分，本公司對供應商之選定及其付款條件則視採購產品之數量、單價、品質、雙方合作期間及廠商供貨穩定性與及時性等因素而有不同。其付款條件次月結 30 天至月結 60 天不等，由於本公司均與供應廠商維持緊密的合作關係，未來供貨對象來源將不致於產生大變動。本公司係參酌目前付款政策與實際營運情形做為編製 107 及 108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應付款項付現天數之估計基礎，應尚稱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所依據估計之 107 及 108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及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皆與本公司政策相符，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②資本支出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預計數	108 年度 預計數	資金來源
興建新廠工程進度款(36~45 期)	45,623	142,024	本次計畫募集資金、銀行借款

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目前興建新廠進度、經營策略、產業狀況及市場需求等因素所擬定，本公司 107 年度至 108 年度之預計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用於興建新廠工程進度款（第 36~45 期），其中 133,205 仟元擬以本次計畫支應，其餘以借款或其他方式支應。經評估，本公司相關資本支出計畫係考量新廠進度付款時程編列而得，應屬合理。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募資前實際數)	107 年下半年度 (募資後預計數)
營業利益(A)		42,264	11,363
利息費用(B)(註 2)		4,522	3,923
財務槓桿度(倍)A/(A-B)		1.12	1.53
負債比率(%)		41.87	30.60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19.98	434.32
	速動比率(%)	196.46	421.11

註 1：107 年下半年度營業利益係以全年預估數扣除上半年度。

註 2：此係含括利息資本化金額。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由於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部分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除可節省利息支出，亦可提高資金之流動性及週轉性，更可降低營運風險，改善財務結構，因此計畫經執行後將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就負債比率而言，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得之資金擬部分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預估償還銀行借款後負債比率可由 41.87%下降至 30.60%，隨未來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陸續轉換為普通股後，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可逐步下降，對於本公司長期之負債比率而言，亦可持續有效改善。綜上所述，本次辦理募資計畫部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資金充實及財務結構改善應具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①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償還借款本金	每年借款利息
板信銀行成功分行	1.980	106/06/19~110/06/19	營運週轉	25,000	496
元大銀行永康分行	2.000	106/08/21~109/08/21	營運週轉	20,000	400
台新銀行台南分行	1.980	105/03/29~110/03/29	營運週轉	15,000	296
新光銀行北高雄分行	1.970	105/04/26~109/04/26	營運週轉	1,121	24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償還借款本金	每年借款利息
合計				61,121	1,216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償還借款 61,121 仟元，該借款主係為本公司用以支應興建新廠部分資本支出及其日常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而向銀行融資借款支應，始能維持公司正常營運，應屬合理，故本公司之原借款用途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②原借款用途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償還之借款，原用途係支應興建新廠部分資本支出及其個體營運週轉需求。經檢視董事會議事錄及建廠進度報告，本公司預計於 108 年 10 月正式投產，對營收產生貢獻(效益請詳本次募資效益)，顯見原借款對本公司之營運應具有正面效益，故該借款之效益應屬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228,304	256,049	154,581
營業毛利	127,155	152,810	106,329
營業利益	33,450	41,388	42,264
稅前淨利	(31,129)	22,670	43,459

資料來源：105~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另，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上半年度之個體營業收入為 256,049 仟元及 154,581 仟元及較 104 年度呈現逐年成長趨勢，其 106 年度之個體獲利狀況亦均較 105 年度已大幅改善，且呈現轉虧為盈。綜上所述，其原借款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屬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 107 年 10 月至 108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預計用於興建新廠工程進度款金額為 187,647 仟元，未達本次募集金額百分之六十，尚毋需說明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評估。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列明事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運工程款者，故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事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963,397	810,611	565,624	586,538	449,660	503,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844	237,453	401,833	656,157	1,001,897	1,022,699
無形資產		777	1,058	1,497	6,630	5,640	5,094
其他資產		44,043	42,782	88,798	107,812	105,973	89,895
資產總額		1,129,061	1,091,904	1,072,752	1,357,137	1,563,170	1,620,9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248	42,734	67,665	187,883	184,092	227,617
	分配後	60,248	42,734	93,465	187,883	194,412	—
非流動負債		19,985	26,077	56,491	275,046	464,626	451,3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233	68,811	124,156	462,929	648,718	678,938
	分配後	80,233	68,811	149,956	462,929	659,038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83,828	1,023,093	948,596	894,208	914,452	941,985
股本		500,000	535,000	535,000	535,000	535,000	531,000
資本公積		552,212	508,139	482,118	482,118	474,152	470,61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616	(20,332)	57,424	2,903	31,823	27,839
	分配後	31,616	(20,332)	31,624	2,903	21,503	—
其他權益		—	286	(140)	(7)	(717)	(687)
庫藏股票		—	—	(125,806)	(125,806)	(125,806)	(86,777)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83,828	1,023,093	948,596	894,208	914,452	941,985
	分配後	1,048,828	1,023,093	922,796	894,208	904,132	—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00,509	158,281	264,842	228,304	258,418	154,789
營業毛利	115,702	79,486	155,577	127,155	152,831	106,415
營業損益	29,810	(35,353)	40,147	27,811	31,147	40,5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54	13,208	6,625	(58,940)	(8,477)	2,872
稅前淨利	31,364	(22,145)	46,772	(31,129)	22,670	43,4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0,352	(22,145)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0,352	(22,145)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46)	(3,590)	(3,531)	(2,325)	3,105	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606	(25,735)	51,309	(28,588)	20,244	39,22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0,352	(22,145)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7,606	(25,735)	51,309	(28,588)	20,244	39,2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87	(0.41)	1.05	(0.51)	0.33	0.76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962,031	794,222	541,585	569,411	444,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844	237,353	401,748	656,118	1,001,894
無形資產		777	1,058	1,072	6,280	5,336
其他資產		45,409	53,942	116,296	109,272	111,006
資產總額		1,129,061	1,086,575	1,060,701	1,341,080	1,562,68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248	37,405	55,614	161,082	183,611
	分配後	60,248	37,405	81,414	161,082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19,985	26,077	56,491	285,790	464,6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233	63,482	112,105	446,872	648,237
	分配後	80,233	63,482	137,905	446,872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83,828	1,023,093	948,596	894,208	914,452
股本		500,000	535,000	535,000	535,000	535,000
資本公積		552,212	508,139	482,118	482,118	474,1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616	(20,332)	57,424	2,903	31,823
	分配後	31,616	(20,332)	31,624	2,903	不適用
其他權益		—	286	(140)	(7)	(717)
庫藏股票		—	—	(125,806)	(125,806)	(128,806)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83,828	1,023,093	948,596	894,208	914,452
	分配後	1,048,828	1,023,093	922,796	894,208	904,132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00,509	158,281	264,842	228,304	256,049
營業毛利	115,702	79,486	155,577	127,155	152,810
營業損益	29,823	(34,142)	48,776	33,450	41,3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41	11,997	(2,004)	(64,579)	(18,718)
稅前淨利	31,364	(22,145)	46,772	(31,129)	22,6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0,352	(22,145)	54,840	(26,263)	17,13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0,352	(22,145)	54,840	(26,263)	17,1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46)	(3,590)	(3,531)	(2,325)	3,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606	(25,735)	51,309	(28,588)	20,24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0,352	(22,145)	54,840	(26,263)	17,13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7,606	(25,735)	51,309	(28,588)	20,2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87	(0.41)	1.05	(0.51)	0.33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2 年	陳國宗、許振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陳國宗、許振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陳國宗、許振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陳國宗、許振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楊博任、陳惠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依相關法令規定內部輪調，故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 106 年度起由原陳國宗會計師及許振隆會計師更換為楊博任會計師及陳惠媛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7 年截至 6 月 30 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1	6.30	11.57	34.11	41.50	41.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13.42	441.84	250.13	178.19	137.64	136.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815.74	1,896.88	835.92	312.18	244.25	221.09
	速動比率	3,501.27	1,714.21	748.50	279.43	219.12	196.93
	利息保障倍數	1,012.74	(1,301.64)	21,073.99	(506.21)	640.92	3,117.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37	7.33	5.83	3.78	5.06	7.14
	平均收現日數	43.62	49.79	62.60	96.56	72.13	51
	存貨週轉率(次)	1.41	1.15	1.92	2.02	2.66	2.8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2	17.86	20.62	9.39	11.02	11.99
	平均銷貨日數	259.05	317.39	190.10	180.69	137.21	1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9	0.88	0.83	0.43	0.31	0.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5	0.14	0.24	0.18	0.17	0.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1	(1.99)	5.08	(1.81)	1.41	5.07
	權益報酬率(%)	5.37	(2.10)	5.56	(2.85)	1.89	8.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7	(4.14)	8.74	(5.81)	4.23	8.18
	純益率(%)	20.12	(13.99)	20.71	(11.50)	6.63	25.32
	每股盈餘(元)	0.87	(0.41)	1.05	(0.51)	0.33	0.7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7.64	4.33	73.61	20.37	8.67	65.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29	44.25	37.86	26.76	14.88	26.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8	(註 3)	4.22	0.91	0.99	9.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4	(4.15)	3.76	5.33	5.61	2.8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23	1.32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銀行借款餘額增加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 106 年度隨著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的進度，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持續增加所致。
- 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且所需款項係向銀行辦理長期融資，隨著新廠興建進度及長期借款到期期限之變化，應付新廠工程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之金額亦逐期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 5.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收成長及帳款收回情形良好所致。
- 6.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業成本雖隨著營收成長而增加，然存貨淨額因控管情形良好而減少所致。
-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使得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金額持續增加所致。
- 8.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 9.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

營運獲利所致。

10.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11.純益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12.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13.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減少，而流動負債則隨著新廠興建進度及長期借款到期期限之變化，應付新廠工程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之金額增加使得流動負債金額均維持在一定金額以上所致。

1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最近五年度淨現金流量流入數並無明顯成長，然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卻顯著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擬計算。

註 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1	5.84	10.57	33.32	41.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13.42	442.03	250.18	179.85	137.6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810.33	2123.30	973.83	353.49	242.06
	速動比率		3495.86	1914.62	867.47	322.43	216.86
	利息保障倍數		1012.74	(1301.64)	20173.82	(506.21)	640.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37	7.33	5.83	3.79	5.02
	平均收現日數		43.62	49.79	62.57	96.37	72.37
	存貨週轉率(次)		1.41	1.15	1.92	2.03	2.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2	17.85	2.45	1.55	10.96
	平均銷貨日數		259.05	317.39	190.21	179.81	140.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9	0.88	0.83	0.43	0.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5	0.14	0.25	0.19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1	(2.00)	5.13	(1.83)	1.42
	權益報酬率(%)		5.37	(2.10)	5.56	(2.85)	1.9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7	(4.14)	10.25	(5.82)	4.24
	純益率(%)		20.12	(13.99)	20.71	(11.50)	6.69
	每股盈餘(元)		0.87	(0.41)	1.05	(0.51)	0.3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7.69	(註 3)	94.10	41.82	23.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34	43.01	37.51	30.87	20.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8	(註 3)	4.14	2.99	2.6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4	(4.29)	3.09	4.43	4.2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18	1.1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銀行借款餘額增加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 106 年度隨著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的進度，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持續增加所致。
- 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且所需款項係向銀行辦理長期融資，隨著新廠興建進度及長期借款到期期限之變化，應付新廠工程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之金額亦逐期增加所致
- 4.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 5.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收成長及帳款收回情形良好所致。
- 6.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業成本雖隨著營收成長而增加，然存貨淨額因控管情形良好而減少所致。
- 7.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主係 106 年度營業成本雖隨著營收成長而增加，然平均應付款項的金額卻減少所致
-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使得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金額持續增加所致。
- 9.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 10.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 1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

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12.純益率上升: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13.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5 年度因更換大陸地區經銷商支付解約損失導致營運虧損，而 106 年度營運獲利所致。

14.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減少，而流動負債則隨著新廠興建進度及長期借款到期期限之變化，應付新廠工程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之金額增加使得流動負債金額均維持在一定金額以上所致。

1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最近五年度淨現金流量流入數並無明顯成長，然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卻顯著增加所致。

註 1：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擬計算。

註 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列表如下：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14	0.24	127,462	9.39	(123,648)	(97.01)	主係 106 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陸續出售貨幣市場基金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41,108	2.63	24,649	1.82	16,459	66.77	主係 106 年第四季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收淨額較去年同期成長，因此期末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隨之增加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1,897	64.09	656,157	48.35	345,740	52.69	主係 106 年度新廠興建及其設備採購進度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0	0.00	58,894	4.34	(58,894)	(100.00)	主係 106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償還短期借款改以長期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所致。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6,717	4.91	22,667	1.67	54,050	238.45	主係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銀行借款因還款日之變化，部份長期借款轉列至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所致。
長期借款	422,100	27.00	229,186	16.89	192,914	84.17	主係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銀行借款餘額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31,823	2.04	2,903	0.21	28,920	996.21	主係 106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運獲利挹注保留盈餘，且並未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所致。
營業毛利	152,831	59.14	127,155	55.70	25,676	20.19	主係 106 年度大陸市場業績逐漸發酵，加上因毛利較高新產品持續推出並取得銷售許可證，導致營收淨額成長及營業毛利率上升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130)	(5.08)	(55,636)	(24.37)	42,506	(76.40)	主係 105 年度為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主要客戶合意終止大陸地區總經銷暨供貨合約而需支付一次性金額較大之解約金所致。
稅前淨利	22,670	8.77	(31,129)	(13.63)	53,799	172.83	主係 106 年度大陸市場業績逐漸發酵，加上因毛利較高新產品持續推出並取得銷售許可證，導致營收淨額成長及營業毛利率上升，且當期並無發生金額較大之營業外損失所致。
本期淨利	17,139	6.63	(26,263)	(11.50)	43,402	165.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44	7.83	(28,588)	(12.52)	48,832	170.81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係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係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14	0.24	127,462	9.50	(123,468)	(97.01)	主係 106 年度期間該公司陸續出售貨幣市場基金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41,108	2.63	24,649	1.84	16,459	66.77	主係 106 年第四季該公司營收淨額較去年同期成長，因此期末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隨之增加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1,894	64.11	656,118	48.92	345,776	52.70	主係 106 年度新廠興建及其設備採購進度增加，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0	0.00	58,894	4.39	(58,894)	(100.00)	主係 106 年度該公司償還短期借款改以長期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所致。
其他應付款	96,686	6.19	58,703	4.38	37,983	64.70	主係 106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增加應付新廠工程款所致。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6,717	4.91	22,667	1.69	54,050	238.45	主係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銀行借款因還款日之變化，部份長期借款轉列至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所致。
長期借款	422,100	27.01	229,186	17.09	192,914	84.17	主係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銀行借款餘額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31,823	2.04	2,903	0.22	28,920	996.21	主係 106 年度該公司因營運獲利挹注保留盈餘，且並未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所致。
營業收入	256,049	100.00	228,304	100.00	27,745	12.15	主係 106 年度大陸市場業績逐漸發酵，加上因毛利較高新產品持續推出並取得銷售許可證，導致營收淨額成長及營業毛利率上升所致。
營業毛利	152,810	59.68	127,155	55.70	25,655	20.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92)	(4.92)	(27,908)	(12.22)	15,316	54.88	主係 105 年度為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主要客戶合意終止大陸地區總經銷暨供貨合約而需支付一次性金額較大之解約金所致。
稅前淨利	22,670	8.85	(31,129)	(13.63)	53,799	172.83	主係 106 年度大陸市場業績逐漸發酵，加上因毛利較高新產品持續推出並取得銷售許可證，導致營收淨額成長及營業毛利率上升，且當期並無發生金額較大之營業外損失所致。
本期淨利	17,139	6.69	(26,263)	(11.50)	43,402	165.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244	7.91	(28,588)	(12.52)	48,832	170.81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係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係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五。

2.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六。

3.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核閱報告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七。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八。

2.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九。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日止，有無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事項：

1.受讓(讓與)營業(資產)之價格、付款條件、付款情形與發展遠景：無。

2.受讓(讓與)他公司部分營業、研發成果後，目前與未來之經營策略及對公司研發、技術、銷售獲利能力與產能之影響：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449,660	586,538	(136,878)	(23.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1,897	656,157	345,740	52.69%
無 形 資 產	5,640	6,630	(990)	(14.93%)
其 他 資 產	105,973	107,812	(1,839)	(1.71%)
資 產 總 額	1,563,170	1,357,137	206,033	15.18%
流 動 負 債	184,092	187,883	(3,791)	(2.02%)
非 流 動 負 債	464,626	275,046	189,580	68.93%
負 債 總 額	648,718	462,929	185,789	40.13%
股 本	535,000	535,000	0	0.00%
資 本 公 積	474,152	482,118	(7,966)	(1.65%)
保 留 盈 餘	31,823	2,903	28,920	996.21%
其 他 權 益	(717)	(7)	(710)	(10,142.86)
庫 藏 股 票	(125,806)	(125,806)	0	0.0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914,452	894,208	20,244	2.26%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本期流動資產較上期減少，主係因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所產生之資本支出所致。				
(2)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與未完工程金額增加所致。				
(3)本期非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新建廠房向銀行融資之長期借款餘額增加所致。				
(4)本期負債總額較上期增加，主係上述(3)原因所致。				
(5)本期保留盈餘較上期增加，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運獲利挹注保留盈餘，且並未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所致。				
2.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增減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58,418	228,304	30,114	13.19%
營業成本	105,587	101,149	4,438	4.39%
營業毛利	152,831	127,155	25,676	20.19%
營業費用	121,684	99,344	22,340	22.49%
營業利益	31,147	27,811	3,336	12.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8,477)	(58,940)	50,463	85.62%
稅前淨利	22,670	(31,129)	53,799	172.83%
所得稅費用	5,531	(4,866)	10,397	213.67%
本期淨利	17,139	(26,263)	43,402	165.26%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增加，主係大陸市場業績逐漸發酵，加上因毛利較高新產品持續推出並取得銷售許可證，導致營收淨額成長及營業毛利率上升所致。 (2)本期營業費用較上期增加，主係隨著營收淨額成長及新產品上市銷售，相關之推銷、管理及研發費用亦隨之增加所致。 (3)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增加，主係合意終止大陸地區法思麗皮下填補劑總經銷暨供貨合約解約金之一次性因素消失所致。 (4)本期稅前淨利較上期增加，主係大陸市場業績逐漸發酵，加上因毛利較高新產品持續推出並取得銷售許可證，導致營收淨額成長及營業毛利率上升，且本期並無發生金額較大之營業外損失所致。 (5)本期所得稅費用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6)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主係上述(4)原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數量係依據客戶交貨計畫、合約、市場行銷推動之情形及歷年實銷狀況加以合理預估。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健全且未來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06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5,978	38,175	(22,197)	(58.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06,023)	(163,957)	(42,066)	25.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87,015	258,442	(71,427)	(27.64%)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係 106 年底因銷售活動而產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增加及 106 年度向經銷商購回之短效庫存轉贈至醫療院所，以執行法思麗大陸銷售許可之續證作業，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2)投資活動：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因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之資本支出，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
 - (3)籌資活動：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度因償還短期借款，致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 3.未來一年(107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現金流量 (2)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融 資 活 動 現 金 流 出 (入) 量 (3)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1)+(2)-(3)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理 財 計 劃
339,166	65,675	(129,311)	534,152	-	籌資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營收及獲利成長產生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因興建新廠資本支出，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106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除訂有明確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依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之規定辦理，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係由財會單位定期蒐集與分析被投資事業之財務報表，藉以有效掌控轉投資事業之營運及財務情形。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06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持股比率(%)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140)	100.00	主要擔任該區之註冊代理人，未有營收產生。	係為配合本公司營運所需，未來將依經營規劃、產品及公司營運發展，於必要時進行投資。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10,632)	100.00	主要擔任大陸地區之註冊代理人，僅有少部分的營收產生。	係為配合本公司營運所需，未來將依經營規劃、產品及公司營運發展，於必要時進行投資。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其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控制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04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105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106	無此情事	無此情事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06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7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8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此情形。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一)為維持經營階層及研發人員穩定，本公司承諾將負責協調本公司董事(韓開程、韓台賢、亞翔工程(股)公司、方國健、黃介青、李樑堅、郭清寶)、監察人(楊李淑蘭、顏銘毅、張春雄)、持股超過 5%大股東(楊明恭、佳醫集團-佳醫及曜亞)、技術股東(韓臺偉、郭如玲、潘宗衛、王柔淳)及研發人員(陳俊彰、韓臺炎、陳麗夙)同意將個人持股總額提交辦理股票集中保管，並自上市買賣開始日起屆滿一年後始得領回二分之一；其餘股票部份自上市買賣開始日起屆滿二年後始得全數領回；前述人員已將個人持股全數辦理股票集中保管，並屆滿領回。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詳附錄九。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

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詳附錄十。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對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承諾書：請詳附錄十一。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6)年度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A/B】	備註
董事長	韓開程	11	0	100%	
董事	楊明恭	8	3	73%	
董事	黃介青	11	0	100%	
董事	孫達汶	5	3	63%	106.06.14 新任
董事	韓臺偉	7	1	88%	106.06.14 新任
董事	潘宗衛	8	0	100%	106.06.14 新任
董事	亞翔工程(股)代表人：賴威宏	2	0	100%	106.05.19 辭任
董事	方國健	1	2	33%	106.06.14 屆期不續任
獨立董事	李樑堅	11	0	100%	
獨立董事	郭清寶	10	1	91%	
獨立董事	雷祖綱	7	4	6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處理
106.03.21 106 年第一次	1.討論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通過案 2.討論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及其獨立性之評估案 3.討論通過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續保案 4.討論通過本公司擬通過新廠追加資本支出案 5.討論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6.討論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異議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06.05.02 106 年第二次	1.討論通過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審查案 2.討論通過本公司擬發行海外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異議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06.05.19 106 年第三次	1.討論通過本公司擬發行海外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異議照 案通過	不適用
106.10.26	1.討論通過內部稽核計畫案	無異議照	不適用

106 年第六次	2.討論通過撤銷 106 年度發行海外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討論通過會計主管異動案	案通過	
107.03.09 107 年第一次	1.討論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通過案 2.討論通過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3.討論通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4.討論通過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公費案 5.討論通過公司 102 年現金增資計劃變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5.29 107 年第三次	1.討論通過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6年度3月21日 /106年第1次	議定通過經營管理團隊民國106年度薪酬案(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	因本案涉及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自身利益，故請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迴避。	經主席（由董事李樑堅暫代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年度3月9日 /107年第1次	議定通過經營管理團隊民國107年度薪酬案(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	因本案涉及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自身利益，故請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迴避。	經主席（由董事李樑堅暫代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 8 月 10 日 /107年第四次	議定通過經營管理團隊民國107年度薪酬案(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	因本案涉及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自身利益，故請董事長(總經理)及部門主管迴避。	經主席（由董事李樑堅暫代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本公司網頁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及獨立董事選任資訊。

(三)本公司於 100.12.28 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6)年度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 出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楊李淑蘭	10	0	91%	
監察人	顏銘毅	5	0	45%	
監察人	張春雄	6	0	5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議，並作稽核業務報告、按月呈報財務報表及稽核報告予監察人、定期呈送年度會計師簽證報告予監察人審查，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已於100.08.24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大致符合守則。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一)本公司設專責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二)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良好關係，得隨時掌握控制其名單。	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三)公司與關係企業相關作業，依內部控制及相關辦法。	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四)公司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並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一)董事會成員組成有產業界與學術界組成。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否	(二)尚未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三)每年並定期董事會進行績效評估。	並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四)每年均會由本公司財務部定期對簽證會計師進行評估，並取得會計師獨立聲明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每次董事會是否皆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並於年報中揭露？	是		(五)「董事會運作情形」揭露獨立董事出席各次董事會情形，自106.07.28以後每次董事會至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少皆有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財務部設有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為與公司之利害關係人建立公開、透明、有效的溝通管道，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同時建置申訴之聯絡窗口及提供聯絡方式，由專人負責處理並回應相關訊息，並同時反應給公司高層以作為強化公司治理之改善參考依據。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皆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一) 本公司已設置網站，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與申報公司財務業務及治理之相關資訊。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二) 本公司已設置英文網站，由財務、業務等相關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對外發表公司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1.員工權益：本公司注重員工福利，依據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員工完善教育訓練，提撥退休金，舉辦員工慶生及旅遊活動，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關係。 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股務代理及發言人，處理投資者相關事宜。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配合良好，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申訴之聯絡窗口，共同努力提昇品質，建立密切合作關係。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溝通管道。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依相關規定進修，定期與不定期參加專業知識之相關課程。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建立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制度並落實執行，以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主要客戶訂定經銷合約，維持長期良好穩定合作關係。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自民國100年起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措施: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106年度年報中揭露。				
2.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 措施:本公司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並於106年度年報中揭露。				
3.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以及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並揭露於年報？ 措施: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將注意同業動態，適時建議訂定。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全文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樑堅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郭清寶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雷祖綱	-	-	✓	✓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職責：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3.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本屆委員任期為 106 年 6 月 18 日至 109 年 6 月 17 日，106 年度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李樑堅	5	-	100%	
委員	郭清寶	5	-	100%	
委員	雷祖綱	3	2	6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否	(一) 本公司為專業透明質酸高階醫材製造商，所生產關節腔注射劑用於退化性關節症狀，由於台灣正面臨人口老化趨勢，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仍透過各項衛教之推廣以促成社會對於預防醫學之重視，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雖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仍透過其他教育訓練來推行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由行政部擔任，亦積極參與社會公益等活動，每年向公益團體採購愛心禮盒，或對公益團體及活動投入相關贊助。 (四) 本公司重視員工之教育訓練，訂定員工守則，定期考核員工績效，設立獎勵及懲戒制度。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一) 本公司推行使用回收再生紙及環保標章等相關產品並依規定處理或清理廠內所有廢棄物，皆委託合格廠商定期清運。本公司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產品研發及製造時未使用任何有害化學物質，降低環境衝擊之影響，操作人員處於安全作業環境下操作。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二) 本公司屬醫療器材產業，生產環境皆依 GMP 法規要求設立，並符合 ISO13485 標準，外部稽核單位每年定期到廠稽查，運作正常。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三) 1. 本公司主要產生溫室氣體來源為廠內鍋爐及廠區用電，依經濟部能源局公告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表估算，本公司 106 年溫室氣體總排放當量約 969,426kg，屬低量排放，符合法規要求。 2. 本公司將空調系統之冰水主機由氣冷式改為水冷式，水冷式空調系統的性能係數較氣冷式高，可有效地節省電力。 3. 本公司以 LED 燈具取代傳統燈泡且 LED 燈具是由無毒材料製作而成，不含水銀汞，可以回收再利用。 4. 本公司宣導員工共乘汽車及大眾運輸工具搭乘等作法，以減少汽油之消耗，達成節能減碳之目的。	並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	是		(一)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及尊重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並訂有工作規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二) 本公司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三) 1.本公司建構完善的軟硬體設備，以提供全體同仁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實施必要之門禁措施、定期進行勞工安全訓練、室內全面禁菸、AED 急救設備及相關教育訓練並設有急救人員等等。 2.本公司每年舉辦至少兩場消防演練，所有員工每年須接受消防實際操作訓練。 3.為使新進員工盡速融入公司安全文化氛圍，接受至少 6 小時以上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定期安排生產相關之專業安全訓練。 4.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並針對員工健康，公司辦理新進人員體格檢查及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5.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福利活動，並每年舉辦員工及眷屬旅遊，促進身心靈之健康，增加公司團隊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的向心力。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四) 本公司與員工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以公告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並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五) 本公司擬訂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以為員工建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課程。	並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六) 本公司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提供完善售後服務及保固，及時處理客戶問題。	並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七)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所有產品遵守法令之規範及安全性。	並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八) 本公司於新廠商評估報告中將相關品質系統的認證列為重要評比項目，以做為選擇合格供應商的重要依據。本公司對供應商於訂購契約要求須對所提供之貨品不得侵害智慧財產權、環保及安全等規定進行保證。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長期配合，並定期評估供應商環境管理。	並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九) 本公司不與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供應商往來。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本公司設有網站，定期公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供應商關係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在重視員工權益方面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客戶、供應商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誠信經營守則」，經 10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一)除所有業務運作皆本諸誠信經營原則運作外，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二)除於誠信經營守則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外，並揭示守則遵循法令及政策。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三)誠信經營守則明定防範方案範圍及權責單位。	並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是		(一)相關規範明訂於誠信經營守則。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是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財務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稽核室負責監督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室亦擔當檢舉管道窗口，當收到檢舉人提出具體人、事、物進行舉報時，將由稽核室向董事會提出調查報告，並由董事會決定懲處方式並聽取被檢舉人申訴意見。	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三)誠信經營守則明訂迴避相關規範。	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四)本公司設有專責之稽核單位，定期進行內控查核管制。	並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五)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	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一)本公司設有稽核制度，隸屬董事會，針對內部作業進行定期及不定期之管控查核。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二)本公司稽核單位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三)本公司稽核單位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並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企業網站依公司治理意旨，公告相關財務及經營資訊，以利利害關係人了解企業營運狀況，並於年報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6月29日制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與各廠商及組織合作皆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辦理。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已於104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修正案，以誠信為根本，務求全體員工秉持誠信精神，對投資人、用戶和社會負責。此外，本公司與相關廠商及合作對象多為長期合作，並明訂契約，設置相關專職人員參與，維繫長期穩健合作關係。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查詢方式：本公司已有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內部控制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薪酬委員會規程等相關規章。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朱慧寧	105.05.10	106.10.06	辭職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3 月 9 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三月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承銷商總結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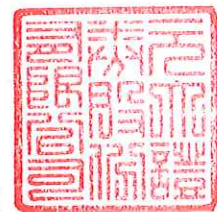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科妍」)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數為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合計總金額為新台幣50,000仟元整，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3,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300,000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科妍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科妍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賀鳴珩

承銷部門主管 江淑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FAR EAST LAW OFFICES

4TH FL., CHIEN TAI BUILDING
176 CHUNG HSIAO EAST RD., SEC. 1
TAIPEI 10050 TAIWAN R.O.C.



TEL : (02)2392-8811
FAX : (02)2321-4414
E-mail : charles@felo.com.tw

律師法律意見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50,000,000 元，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發行總面額上限新臺幣 300,000,000 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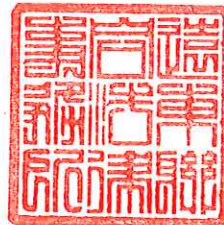
依本律師意見，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邱雅文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0 月 17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規章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第 110 頁。
-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113 頁。
- 三、盈餘分派表：請參閱 115 頁。



壹、屆次：107 年第 5 次

貳、時間：107 年 09 月 21 日上午 11 時 00 分

參、地點：本公司會議室(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 7 號)

肆、主席：韓開程董事長

伍、出席狀況：韓開程董事、楊明恭董事、黃介青董事(曜亞公司法人代表人)、孫達汶董事、韓臺偉董事、潘宗衛董事、李樑堅董事及郭清寶董事(視訊)等八位董事親自出席，雷祖綱董事委託李樑堅董事代理，委託代理出席一席，出席席次共計九席。

陸、列席：楊李淑蘭監察人、稽核室戴毓倫經理

柒、記錄：郭如玲特助

捌、報告事項：

一、前次會議記錄及執行狀況：

(一)前次會議記錄如附錄一，請詳本議事手冊第 6-7 頁。

(二)執行狀況：

1. 合作金庫銀行高雄分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續約額度新台幣參仟萬元案：已依決議執行中，預計 10 月底前完成續約。

2. 本公司 107 年度經營管理團隊薪酬修訂案：已依決議執行完成。

玖、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本公司為支應擴建廠辦，以及改善財務結構之資金需求，擬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採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二案併行方式。其中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發行金額暫定約新台幣 2.75 億元；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 3 億元為上限，合計發行金額約新台幣 5.75 億元。

二、各項籌資工具之發行條件暫定如下：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發行額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仟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百分之十五，計 75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及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7 條規定提撥百分之十，計 500 仟股對外公開發行外，其餘百分之七十五，計 3,7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東及持有股份比例認購，每仟股得認購 70.62147 股，認購股數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停止過戶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自行辦理拼湊認購，其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2. 發行價格：每股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暫定以每股新台幣 55 元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完成後，擬請董事會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決定。
3.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全數為普通股，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4. 本案係在公司章程額定資本額內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俟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繳款等相關事項。
5. 本次現金增資認購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惟因本公司於增資基準日前若有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註銷等，致本公司增資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減)者，擬授權董事長依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按現金增資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其認購比率。
6. 若本公司於本案件申報生效後，董事會決議除權基準日之會議當日，依據「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計算之發行價格低於原暫定發行價格，則本公司將用於減少償還銀行借款之金額；屆時若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募集資金增加，本公司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發行總額及面額：發行總額為上限新台幣參億元，每張票面金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2. 發行期間：三年。
3. 票面利率：0%。
4. 有關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暫定發行條件及轉換辦法，如附錄二，請詳本議事手冊第 7-11 頁。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日期。
5. 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採全數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
6. 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獲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7. 為配合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一切有關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三、有關本次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重要內容，包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如附錄三及附錄三之一，請詳本議事手冊第 13 至 14 頁及第 15 至 16 頁。

四、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

本次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暨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本次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敬請 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無。

主席：韓開程



記錄：郭如玲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1810 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硝化甘油、水銀法鹼氣、CFC、海龍、三氯乙烷、四氯化碳及聯合國禁止化學武器公約列管化學物質甲類化學品者除外)。 二、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621 化學材料批發業)。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四、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64 家用攝影器材及光學產品批發業及 4649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五、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749 其他家庭器具及用品零售業)。 六、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7210 自然及工程科學研究發展服務業)。 七、CI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0899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八、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44 冷凍調理食品批發業、4545 乳製品、蛋及食用油脂批發業、4548 咖啡、茶葉及香料批發業及 4549 其他食品批發業；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所稱之農產品批發市場除外)。 九、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1810 基本化學材料製造業；硝化甘油、水銀法鹼氣、CFC、海龍、三氯乙烷、四氯化碳及聯合國禁止化學武器公約列管化學物質甲類化學品者除外)。 十、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限中華民國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二、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三、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五、IC01010 藥品檢驗業。 六、H03060 管理顧問業。 七、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八、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九、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十、CI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十一、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十二、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十三、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十四、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十五、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十六、C110010 飲料製造業。 十七、C802041 西藥製造業。 十八、F108021 西藥批發業。 十九、F208021 西藥零售業。 二十、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二十一、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二十二、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二十三、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公司未來業務發展需求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u>國行業標準分類 1940 化粧品製造業)。</u> 十一、<u>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72 化粧品批發業)。</u> 十二、<u>C110010 飲料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0920 非酒精飲料製造業)。</u> 十三、<u>C802041 西藥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2001 原料藥製造業、2003 生物藥品製造業及 2005 體外檢驗試劑製造業)。</u> 十四、<u>F108021 西藥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71 藥品及醫療用品批發業)。</u> 十五、<u>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4565 鐘錶及眼鏡批發業、4571 藥品及醫療用品批發業及 4649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u> 十六、<u>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限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2760 輻射及電子醫學設備業、3321 眼鏡製造業及 3329 其他醫療器材及用品製造業)。</u> 十七、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加註修訂日期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加：	
一〇六年稅後淨利	17,138,70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u>3,815,012</u>
可供分配盈餘	<u>20,953,713</u>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13,870)
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709,51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新台幣 0.2 元	
(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2 元)	<u>(10,320,00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8,210,333</u>

註 1:股東紅利之配息率係以 107 年 3 月 9 日已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53,500,000 股，扣除庫藏股股數 1,900,000 股，共計 51,600,000 股為基準計算。

註 2:本次現金股利發放，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一

10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科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科妍科技或該公司)截至107年9月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31,000,000元整，每股面額10元整，分為53,100,000股。該公司經107年9月21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5,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整，總金額50,000,000元整，預計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581,000,000元。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000股，依公司法第267條第1項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15%計750,000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第2項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之10%計500,000股辦理公開承銷，其餘發行新股總額之75%計3,75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數及原有股東、員工逾期不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辦理拼湊之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原股東、員工及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如下

- (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損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4	1.05	0.5	—	—	0.5
105	(0.51)	—	—	—	—
106	0.33	0.2	—	—	0.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 (二)截至107年6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07年6月30日帳面股東權益	941,985仟元
107年6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	53,100仟股
每股淨值	18.26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541,585	569,411	444,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1,748	656,118	1,001,894
無形資產			1,072	6,280	5,336
其他資產			116,296	109,272	111,006
資產總額			1,060,701	1,341,080	1,562,68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614	161,082	183,611
	分配後		81,414	161,082	173,291
非流動負債			56,491	285,790	464,6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2,105	446,872	648,237
	分配後		137,905	446,872	658,5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48,596	894,208	914,452
股本			535,000	535,000	535,000
資本公積			482,118	482,118	474,1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424	2,903	31,823
	分配後		31,624	2,903	21,503
其他權益			(140)	(7)	(717)
庫藏股票			(125,806)	(125,806)	(128,806)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8,596	894,208	914,452
	分配後		922,796	894,208	904,132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565,624	586,538	449,660	503,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1,833	656,157	1,001,897	1,022,699
無形資產		1,497	6,630	5,640	5,094
其他資產		88,798	107,812	105,973	89,895
資產總額		1,072,752	1,357,137	1,563,170	1,620,9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665	187,883	184,092	227,617
	分配後	93,465	187,883	194,412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56,491	275,046	464,626	451,3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4,156	462,929	648,718	678,938
	分配後	149,956	462,929	659,038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48,596	894,208	914,452	941,985
股本		535,000	535,000	535,000	531,00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482,118	482,118	474,152	470,610
	分配後	482,118	482,118	474,152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424	2,903	31,823	27,839
	分配後	31,624	2,903	21,503	不適用
其他權益		(140)	(7)	(717)	(687)
庫藏股票		(125,806)	(125,806)	(125,806)	(86,777)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8,596	894,208	914,452	941,985
	分配後	922,796	894,208	904,132	不適用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264,842	228,304	256,049
營業毛利	155,577	127,155	152,810
營業損益	48,776	33,450	41,3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4)	(64,579)	(18,718)
稅前淨利	46,772	(31,129)	22,6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4,840	(26,263)	17,139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54,840	(26,263)	17,1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31)	(2,325)	3,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09	(28,588)	20,2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4,840	(26,263)	17,1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09	(28,588)	20,2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05	(0.51)	0.33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264,842	228,304	258,418	154,789
營業毛利	155,577	127,155	152,831	106,415
營業損益	40,147	27,811	31,147	40,5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25	(58,940)	(8,477)	2,872
稅前淨利	46,772	(31,129)	22,670	43,4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31)	(2,325)	3,105	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09	(28,588)	20,244	39,22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09	(28,588)	20,244	39,2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1.05	(0.51)	0.33	0.76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4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105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國宗、許振隆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陳惠媛	無保留意見
107年上半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博任、陳惠媛	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07年9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完成後，授權董事長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決定。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000股，依公司法第267條第1項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15%計750,000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第2項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之10%計500,000股辦理公開承銷，其餘發行新股總額之75%計3,750,000股，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

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數及原有股東、員工逾期不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辦理拼湊之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參考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以107年10月17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該公司普通股於證券交易所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68.10元、67.37元及68.92元，擇前一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68.10元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作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參考價格。
-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該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55元，為經核算佔上述參考價格68.10元之80.76%，已高於上述參考價格之七成，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有關發行價格成數之規定。

發行公司：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 開 程



(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主辦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賀鳴珩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廿日

(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錄二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辦法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一、債券名稱：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債券」)。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年●月●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三年，自●年●月●日開始發行，至●年●月●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0.7519%~1.5075%，實質年收益率0.25%~0.5%)，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年●月●日起(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年●月●日(到期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割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本債券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年●月●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以基準日之前●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之基準價格每股●元，暫訂轉換價格為每股●元。

(二)本債券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begin{array}{ccccccc} \text{調整後} & & & & \text{每股繳款} & & \text{新股發行或} \\ \text{轉換價} & = & \text{調整前} & \times & \text{額(註3)} & \times & \text{私募股數} \\ \text{格} & & \text{轉換價} & & & & \\ & & \text{格} & & & & \\ & & & & \text{數(註2)} & + & \\ & & & & & & \text{每股時價(註4)} \\ & & & & & & \text{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end{array}$$

註1：如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股票分割則於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或增加之股份係私募有價證券，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計算。

(三)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四)本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1)}}}{\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五)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現金減資時：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text{每股退還現金金額})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註：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

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債券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債券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上述事項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債券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本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債券將被註銷，不得再行賣出或發行。

十九、本債券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本債券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債券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債券之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與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一、本債券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二、本債券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三、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附錄三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計算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科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科妍公司」或「該公司」)經 107 年 9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募集總金額為上限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損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4	1.05	0.5	—	—	0.5
105	(0.51)	—	—	—	—
106	0.33	0.2	—	—	0.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07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	941,985 仟元
107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註)	53,100 仟股
每股淨值	18.26 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541,585	569,411	444,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1,748	656,118	1,001,894
無形資產			1,072	6,280	5,336
其他資產			116,296	109,272	111,006
資產總額			1,060,701	1,341,080	1,562,68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614	161,082	183,611
	分配後		81,414	161,082	173,921
非流動負債			56,491	285,790	464,62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2,105	446,872	648,237
	分配後		137,905	446,872	658,5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48,596	894,208	914,452
股本			535,000	535,000	535,000
資本公積			482,118	482,118	474,1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424	2,903	31,823
	分配後		31,624	2,903	21,503
其他權益			(140)	(7)	(717)
庫藏股票			(125,806)	(125,806)	(128,806)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8,596	894,208	914,452
	分配後		922,796	894,208	904,132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6月30 日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565,624	586,538	449,660	503,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1,833	656,157	1,001,897	1,022,699
無形資產		1,497	6,630	5,640	5,094
其他資產		88,798	107,812	105,973	89,895
資產總額		1,072,752	1,357,137	1,563,170	1,620,9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7,665	187,883	184,092	227,617
	分配後	93,465	187,883	194,412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56,491	275,046	464,626	451,3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4,156	462,929	648,718	678,938
	分配後	149,956	462,929	659,038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48,596	894,208	914,452	941,985
股本		535,000	535,000	535,000	531,00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482,118	482,118	474,152	470,610
	分配後	482,118	482,118	474,152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424	2,903	31,823	27,839
	分配後	31,624	2,903	21,503	不適用
其他權益		(140)	(7)	(717)	(687)
庫藏股票		(125,806)	(125,806)	(125,806)	(86,777)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8,596	894,208	914,452	941,985
	分配後	922,796	894,208	904,132	不適用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64,842	228,304	256,049
營業毛利	155,577	127,155	152,810
營業損益	48,776	33,450	41,3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4)	(64,579)	(18,718)
稅前淨利	46,772	(31,129)	22,6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4,840	(26,263)	17,139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54,840	(26,263)	17,1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31)	(2,325)	3,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09	(28,588)	20,2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4,840	(26,263)	17,1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09	(28,588)	20,2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05	(0.51)	0.33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 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264,842	228,304	258,418	154,789
營業毛利	155,577	127,155	152,831	106,415
營業損益	40,147	27,811	31,147	40,5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25	(58,940)	(8,477)	2,872
稅前淨利	46,772	(31,129)	22,670	43,4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31)	(2,325)	3,105	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09	(28,588)	20,244	39,22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4,840	(26,263)	17,139	39,1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09	(28,588)	20,244	39,2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1.05	(0.51)	0.33	0.76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本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為三年，合計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營運狀況等因素後訂定之，其訂定方式及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本次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議定之轉換溢價率 102%~110%作為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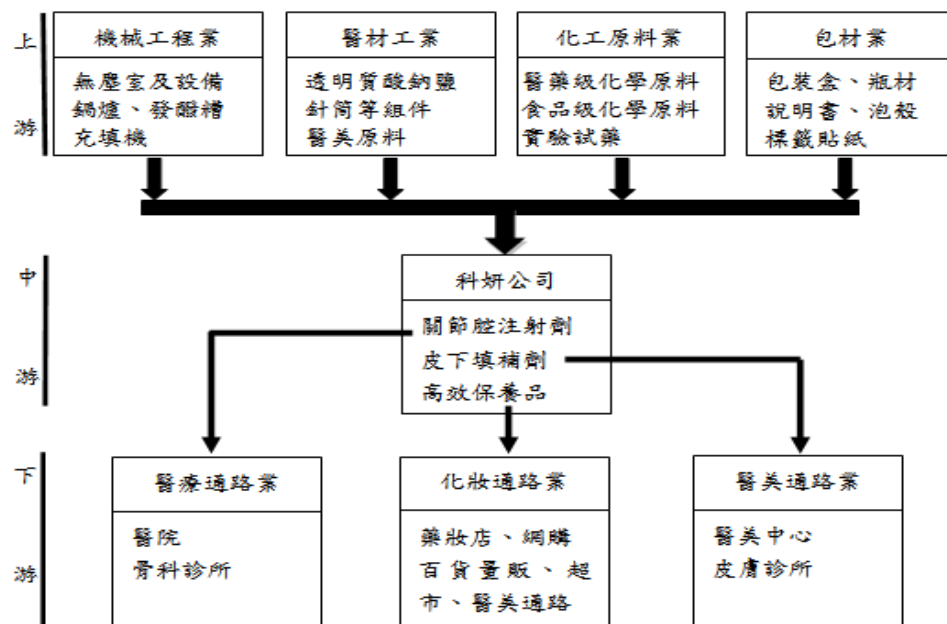
國際貨幣基金(IMF)2017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基於貿易、投資、消費者信心增強，預估今年全球經濟成長 3.6%，較前次(2017 年 4 月)預測上修 0.1 個百分點，高於 2016 年的 3.2%，2018 年將持續擴增至 3.7%；全球主要經濟體同步擴張，先進經濟體今年預估成長 2.2%(上修 0.2 個百分點)，新興市場及發展中經濟體今年預估成長 4.6%(上修 0.1 個百分點)。此外，世界貿易明顯好轉，2017 年世界貿易量預估成長 4.2%，大幅優於去年成長 2.4%。然當前國際經濟仍面臨諸多風險變數，值得持續關注，包括美國新政府經貿政策走向及升息速度、中國大陸供應鏈在地化及結構調整、英國脫歐協商方向、地緣政治風險、國際原油及大宗商品價格變動、全球金融市場及股匯市波動，以及貿易保護主義等，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2017 年全球經濟將逐步復甦，惟各國復甦腳步不一，潛存若干下行風險；長期貨幣寬鬆政策邊際效用降低，財政政策將取代貨幣政策作為各國刺激經濟成長的主要工具。根據 IHS Markit 於 2017 年 10 月預測，2017 年全球經濟成長 3.1%，優於 2016 年 2.5%，2018 年預估可望增

至 3.2%。

國內方面，107 年 8 月景氣對策信號綜合判斷分數為 24 分，燈號續呈綠燈，景氣領先指標轉呈下跌，惟跌幅尚淺；同時指標亦持續下跌，但跌幅漸緩，顯示當前景氣復甦力道不足有待強化，後續須密切關注景氣的變化。展望未來，勞動市場情勢穩定，8 月失業率為 3.87%，為近 18 年來同月最低；加以，企業調薪亦趨積極，每月經常性薪資增幅已連續 8 個月突破 2%，將有助消費擴增。國內投資方面，資本設備進口已連續 4 個月正成長，8 月半導體設備進口更大幅成長 73.5%，預期廠商資本支出計畫將逐步執行，加以政府積極優化投資環境，有助激勵民間投資；且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進入執行高峰期，可望進一步推升整體投資動能。外需方面，全球景氣續呈穩定擴張，加以消費性電子新品陸續推出，及新興科技應用商機持續擴增，可望支撐出口動能，惟美中貿易爭端升溫、金融市場風險增加，以及地緣政治風險等可能風險，仍需密切關注。整體而言，未來國內經濟前景仍審慎樂觀，惟全球經濟風險仍須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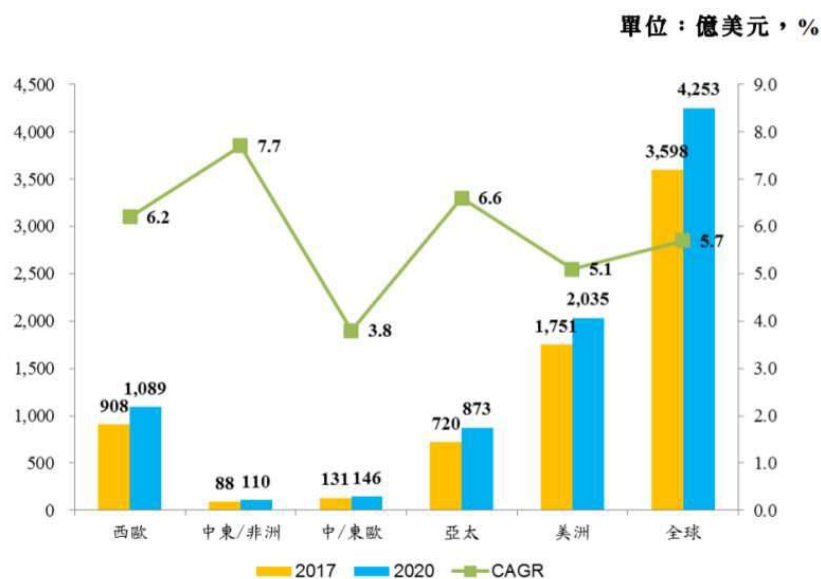
②所屬產業趨勢

生物科技產業其應用產品所涵蓋上、中、下游生技產業之範圍甚廣。在上游方面，醫材工業對菌種培植、分離、純化及滅菌之作業均經嚴格品質控管及驗證把關，以確保品質穩定無受污染，該產業技術層面高，因此支援該產業原物料供應醫材產業及化工原料產業之品質均需精純及保存嚴格；機械工程業所提生產基地及機器設備確保無菌環境及設備零污染要求。該公司彙整上游支援，並自行開發的透明質酸交聯技術(CHAP)，突破技術上的瓶頸，生產透明質酸之皮下填補劑、關節腔注射劑及高效保養品，透過通路商業者供應給下游產業如醫院、診所、藥局、藥妝店及醫學美容中心。該公司之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此外，依據 BMI Research 公司的研究報告指出，2017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3,598 億美元，預估 2020 年可成長至 4,253 億美元，2017~2020 年之複合年成長率約 5.7%，2017 年全球醫療器材區域市場仍以美洲地區為主，佔全球的 48.7%；其次依序為西歐地區，佔全球市場的 23.9%；亞太地區佔全球市場的 20.6%；中歐與東歐佔 4.3%；中東與非洲則佔 2.5%。未來區域市場整體排名順序變動不大，美洲、西歐、亞太地區仍是前三大市場。該公司核心產品皮下填補劑、關節腔注射劑及外科手術用之防沾黏膠公司除在台灣銷售外，主要銷售客戶涵蓋在前十大醫療器材市場，應有利於該公司之整體營運表現。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分布



資料來源：BMI(2018)；工研院 IEK(2018/05)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及 107 年上半年度之權益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88.43%、65.89%、58.49%及 58.11%，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11.57%、34.11%、41.50%及 60.74%，權益佔資產比率逐年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度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其原經銷商終止經銷暨供貨合約而須支付解約金，使得當年度稅後淨損造成股東權益金額減少；負債佔資產比率逐年提升，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應興建新廠及營運週轉所需，而向銀行進行中長期資金融通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及 107 年上半年度之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50.13%、178.19%、137.64%及 136.24%，呈逐年下降趨勢，主要係隨著該公司興建新廠進度，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持續增加。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及 107 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264,842 仟元、228,304 仟元、258,418 仟元及 154,789 仟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減(13.80%)、13.19%及 31.81%，105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4 年度減少，主要係於 105 年度更換大陸總經銷商，銷量未如預期所致，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經銷商保持密切聯繫並積極推動業務下，106 年下半年起效益逐漸顯現，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收逐年成長。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及 107 年上半年度營業毛利分別為 155,577 仟元、127,155 仟元、152,831 仟元及 106,415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58.74%、55.70%、59.14%及 68.75%，毛利率大致呈成長趨勢，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當年推出毛利率較高之新品防沾黏凝膠，加上致力降低原物料採購成本、提升生產效率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106 年度及 107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115,430 仟元、99,344 仟元、121,684 及 65,829 仟元，營業利益分別為 40,147 仟元、27,811 仟元、31,147 及 40,586 仟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5.16%、12.18%、12.05%及 26.22%。如前所述，因受權利金收入、成本控管及產品組合不同影響，故使毛利率變化，進而影響該年度營業利益率，整體營業利益率尚無重大變化。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經營績效財務數字請詳「二、(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該公司本次係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故不適用。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暫訂之票面利率為 0%，並不支付票息，主要參考該公司未來營運前景、債信記錄及所定該公司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眼於未來轉為普通股之權利，故該票面利率之設計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以現行上市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來看，多數發行年限均為三年期或五年期之設計，顯示投資人對此接受程度相當高。經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後，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三年，應屬合理可行。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自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

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該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四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賣回權

本次轉換公司債無賣回權設計，而其到期時將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係主要考量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著眼於未來轉為普通股之權利，且並未偏離市場趨勢，故其應屬合理。

F.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係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後所得，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1.035%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9,928 仟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詢價圈購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投資人意願、未來圈購結果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此情形。

綜上所述，以總體經濟、所屬產業趨勢及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暫定為 102~110%，其轉換價格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 (1)發行金額：每張債券面額 10 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募集總金額為上限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2)發行期間：3 年。
- (3)票面利率：0%。

- (4)擔保情形：無擔保。
- (5)凍結期：發行後 3 個月。
- (6)轉換價格：以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3 個營業日、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中擇一者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2~110%為計算依據。
- (7)轉換價格之調整：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
- (8)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 (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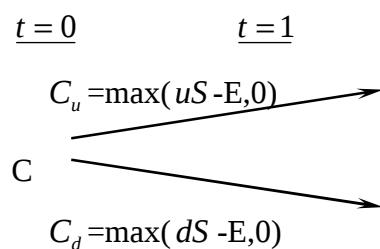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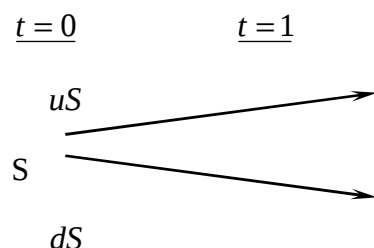
B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①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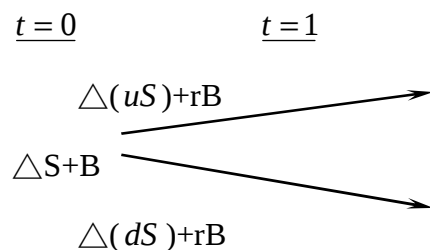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

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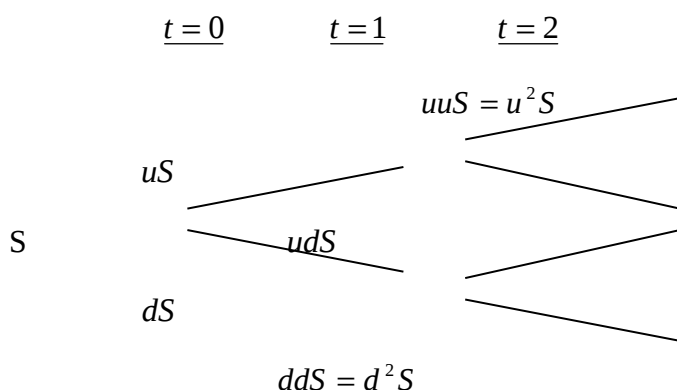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f)或(f¹)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及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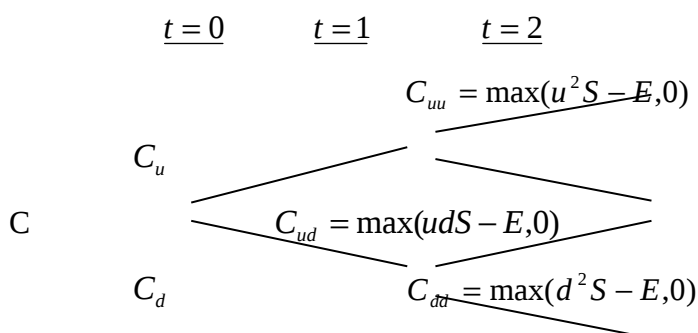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②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end{aligned} \quad (j)$$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text{此處, }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

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7/10/16	
基準價格	68.1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7/10/17 為轉換價格暫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基準價格 68.1 元。
轉換價格	72.6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暫定轉換溢價率 106.6%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暫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72.6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56.90%	樣本期間 -(106/10/17-107/10/16)，樣本數 -247 1. 採 107/10/16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7，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6105%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7/10/15，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07 央債甲 6(剩餘年限約為 1.703 年)及 107 央債甲 7(剩餘年限約為 4.761 年)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之 0.5110%及 0.7457%，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6105%，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9900%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9900%，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137.95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5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5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及利息補償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99%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1,507.5/(1+1.99\%)^3=95,69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12,18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5,6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6,49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買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5,690	85.30%
轉換權價值	16,490	14.70%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0	0.00%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12,18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12,180 元，以 107 年 10 月 16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035%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11,031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11,031 \times 0.9 = 99,928$ 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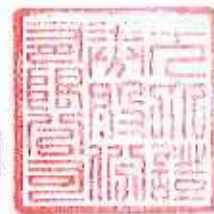
負責人：韓 開 程



(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主辦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賀鳴珩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廿日

(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錄四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178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
電 話：(07)823-22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2
(七)關係人交易	42
(八)抵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其 他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四)部門資訊	45～4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韓開程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科妍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妍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妍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妍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生物科技產業技術門檻高，科妍集團之產品主要應用於高階醫療器材(整形外科、美容注射及骨科使用等)當中，其產業特性屬技術及專利層面較高，較無存貨跌價之疑慮，惟產品有效期之限制，產品可能面臨呆滯無法銷售之狀況，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進行評估；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評估存貨之備抵提列金額是否可反映科妍集團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價結果。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之主觀判斷，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科妍集團之財務預算，並評估以前年度預算估列之品質；依本會計師對科妍集團之瞭解及參考生物科技產業相關資訊，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預算、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投資抵減及稅務規畫等之假設。

其他事項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科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妍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妍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妍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妍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妍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國宗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5.12.31		104.12.31		負債及權益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34,197	24	201,371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58,894	4	1,00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27,462	9	218,321	20	2150 應付票據	2,109	-	636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二))	12,559	1	17,233	2	2170 應付帳款	11,490	1	7,315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218	-	2,000	-	2200 其他應付款	85,518	7	55,11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4,649	2	54,346	5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四))	6,698	-	2,01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0,875	2	9,87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07	-	1,591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34,346	3	48,992	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及八)	22,667	2	-	-
1410 預付款項	27,179	2	10,161	1	流動負債合計	187,883	14	67,665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53	-	3,330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586,538	43	565,624	53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229,186	17	25,463	2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508	-	129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5,000	1	15,00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33,269	2	28,85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656,157	48	401,833	37	2645 存入保證金	2,000	-	2,04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6,630	-	1,49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10,083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48,351	4	43,017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5,046	20	56,491	5
1915 預付設備款	7,762	1	39,031	4	負債總計	462,929	34	124,156	1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三))	711	-	1,316	-	權益(附註六(十二))：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35,988	3	5,434	1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000	39	535,000	50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0,599	57	507,128	47	3200 資本公積	482,118	36	482,118	45
					3300 保留盈餘	2,903	-	57,424	6
					3400 其他權益	(7)	-	(140)	-
					3500 庫藏股票	(125,806)	(9)	(125,806)	(12)
					權益總計	894,208	66	948,596	89
資產總計	\$ 1,357,137	100	1,072,75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57,137	100	1,072,752	100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朱慈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228,304	100	264,8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十五)及十二)	101,149	45	109,265	41
	營業毛利	127,155	55	155,577	5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十五)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999	13	41,162	16
6200	管理費用	38,848	17	49,408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497	13	24,860	9
	營業費用合計	99,344	43	115,430	44
	營業淨利	27,811	12	40,147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1,831	-	2,0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636)	(24)	4,821	2
7050	財務成本	(5,135)	(2)	(23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940)	(26)	6,625	2
	稅前淨利(損)	(31,129)	(14)	46,772	17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一))	(4,866)	(2)	(8,068)	(3)
	本期淨利(損)	(26,263)	(12)	54,840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2,458)	(1)	(3,10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	-	-	-
		(2,458)	(1)	(3,10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	-	(42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	-	-	-
		133	-	(42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25)	(1)	(3,53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588)	(13)	51,309	19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51)		1.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51)		1.04	

董事長：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35,000	508,139	5,689	-	(26,021)	(20,332)	286	-	1,023,093
本期淨利	-	-	-	-	54,840	54,840	-	-	54,8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5)	(3,105)	(426)	-	(3,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735	51,735	(426)	-	51,30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6,021)	-	-	26,021	26,021	-	-	-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125,806)	(125,806)
	-	(26,021)	-	-	26,021	26,021	-	(125,806)	(125,806)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	51,735	57,424	(140)	(125,806)	948,596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	51,735	57,424	(140)	(125,806)	948,596
本期淨損	-	-	-	-	(26,263)	(26,263)	-	-	(26,2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8)	(2,458)	133	-	(2,3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721)	(28,721)	133	-	(28,5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73	-	(5,17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0	(14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800)	(25,800)	-	-	(25,800)
	-	-	5,173	140	(31,113)	(25,800)	-	-	(25,80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10,862	140	(8,099)	2,903	(7)	(125,806)	894,208

董事長：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1,129)	46,7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654	19,522
攤銷費用	578	323
呆帳費用提列數	-	2,5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638)	(329)
利息費用	5,135	233
利息收入	(1,380)	(1,6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0)
處分投資利益	(32)	(1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317	20,5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782	4,39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9,697	(42,26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1,005)	(6,300)
存貨減少	14,646	15,90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7,017)	3,00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39)	(1,57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73	(445)
應付帳款增加	4,175	5,751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816	(2,591)
預收款項增加	14,770	1,93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84)	1,19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1,954	2,1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368	(18,800)
調整項目合計	72,685	1,7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556	48,480
收取之利息	1,496	1,744
支付之利息	(4,691)	(233)
支付之所得稅	(75)	(1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286	49,8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0)	(9,49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529	104,45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4,674	9,44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582)	(204,5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5	436
取得無形資產	(5,740)	(76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0,554)	(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4,068)	(115,1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8,894	1,000
短期借款減少	(61,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37,557	25,463
償還長期借款	(11,167)	-
存入保證金減少	(42)	-
發放現金股利	(25,8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25,80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8,442	(99,3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6	(4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2,826	(165,1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1,371	366,4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4,197	201,37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核准設立，原名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透明質酸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西元2010~2012年及西元2011~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西元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西元2018年1月1日
西元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西元2018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西元2014年5月28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西元2016年4月12日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西元2016年4月12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3年11月19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西元2014年7月24日	「金融工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西元2016年1月13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UNI-PROFIT)	國際貿易業	100 %	100 %	-
"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發	100 %	100 %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或損失項目。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15年
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3～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且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權	16年
(2)商標權	5～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	3～10年
(4)技術授權	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鑑定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於交易完成時認列。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合併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營業毛利、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一)。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	\$ 442	433
支票存款	53	53
活期存款	252,126	166,990
定期存款	<u>81,576</u>	<u>33,895</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34,197</u>	<u>201,371</u>

- 1.合併公司屬質押定存之銀行定期存單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另，上列定期存款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2.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及利率風險，及其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開放型基金	\$ 127,462	218,3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	12,559	17,2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000	15,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5,988</u>	<u>5,434</u>
	<u>\$ 191,009</u>	<u>255,988</u>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 1,218	2,000
應收帳款	28,447	58,1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75	9,870
存出保證金	711	1,316
減：備抵呆帳	<u>(3,798)</u>	<u>(3,798)</u>
	<u>\$ 47,453</u>	<u>67,532</u>

1.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60天以下	\$ -	30,369
逾期61~90天	-	26
逾期91~180天	-	-
逾期181~360天	<u>-</u>	<u>-</u>
	<u>\$ -</u>	<u>30,395</u>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合併公司就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群組評估減損損失，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3,798	1,263
認列減損損失	-	2,535
期末餘額	<u>\$ 3,798</u>	<u>3,798</u>

3.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原料及物料	\$ 17,278	26,933
在製品	9,336	8,532
製成品及半成品	7,732	13,527
	<u>\$ 34,346</u>	<u>48,992</u>

1.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8,254千元及121,783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合計分別為6,052千元及5,141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2.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7,042	25,863	314,384	663,192
增 添	-	245	731	1,445	272,562	274,983
本期重分類	-	1,457	3,927	3,047	(8,431)	-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	-	(1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3</u>	<u>138,102</u>	<u>174,774</u>	<u>28,518</u>	<u>578,515</u>	<u>929,41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0,138	25,045	139,789	480,875
增 添	-	-	1,504	2,425	180,130	184,059
本期重分類	-	-	5,535	-	(5,535)	-
處 分	-	-	(135)	(1,605)	-	(1,7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	-	(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3</u>	<u>136,400</u>	<u>177,042</u>	<u>25,863</u>	<u>314,384</u>	<u>663,192</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01,954	142,012	17,393	-	261,359
本期折舊	-	9,292	8,944	2,418	-	20,654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5)	-	(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1,246</u>	<u>144,030</u>	<u>17,979</u>	<u>-</u>	<u>273,25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2,428	134,441	16,553	-	243,422
本期折舊	-	9,526	7,706	2,290	-	19,522
處 分	-	-	(135)	(1,450)	-	(1,58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1,954</u>	<u>142,012</u>	<u>17,393</u>	<u>-</u>	<u>261,359</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9,503</u>	<u>26,856</u>	<u>30,744</u>	<u>10,539</u>	<u>578,515</u>	<u>656,15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9,503</u>	<u>34,446</u>	<u>35,030</u>	<u>8,470</u>	<u>314,384</u>	<u>401,833</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9,503</u>	<u>43,972</u>	<u>35,697</u>	<u>8,492</u>	<u>139,789</u>	<u>237,453</u>

1.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開始進行新廠房之興建；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486,783千元。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024	730	50,000	500	54,254
單獨取得	-	5,740	-	-	5,740
處 分	-	-	-	-	-
匯率變動影響數	(35)	-	-	-	(3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989</u>	<u>6,470</u>	<u>50,000</u>	<u>500</u>	<u>59,95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609	428	50,000	500	53,537
單獨取得	460	302	-	-	762
處 分	(45)	-	-	-	(4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024</u>	<u>730</u>	<u>50,000</u>	<u>500</u>	<u>54,25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91	66	50,000	500	52,757
本期攤銷	164	414	-	-	578
匯率變動影響數	(6)	-	-	-	(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49</u>	<u>480</u>	<u>50,000</u>	<u>500</u>	<u>53,32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948	31	50,000	500	52,479
本期攤銷	288	35	-	-	323
處 分	(45)	-	-	-	(4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1</u>	<u>66</u>	<u>50,000</u>	<u>500</u>	<u>52,757</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640</u>	<u>5,990</u>	<u>-</u>	<u>-</u>	<u>6,630</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33</u>	<u>664</u>	<u>-</u>	<u>-</u>	<u>1,497</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661</u>	<u>397</u>	<u>-</u>	<u>-</u>	<u>1,058</u>

- 1.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取得一組產品商標權，並列報為無形資產。該商標權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為4,509千元，剩餘耐用年限為5~9年。
- 3.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58,894</u>	<u>1,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45,106</u>	<u>19,000</u>
利率區間	<u>1.623%</u>	<u>1.96%</u>

合併公司並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質押供短期借款擔保之情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2.365%	108年~119年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3%~2.03%	108年~110年
		251,8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2,667
合 計		\$ 229,186
尚未使用額度		\$ 167,981

	104.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2%~2.575%	119年4月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 25,463
尚未使用額度		\$ 315,537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依其已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其未來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1,470	3,915
一年至五年	6,716	6,135
五年以上	-	232
	\$ 8,186	10,282

合併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管理處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6至10年，依租約規定，合併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三個月以書面申請繼續承租，租金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需按重新規定之地價調整計收。另，合併公司向汽車租賃公司承租公務車，租賃期間為3年，該合約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到期，於上海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年；合併公司承租之辦公室得於租期屆滿前雙方協商一致，即可繼續承租。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分別為2,961千元及4,902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664)	(31,94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395</u>	<u>3,08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269)</u>	<u>(28,857)</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39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946	26,28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445	2,5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63	303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69	481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2,335
計畫縮減影響數	<u>(159)</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6,664</u>	<u>31,946</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89	2,731
利息收入	49	5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6)	1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83	28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395</u>	<u>3,08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965	2,0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31	468
縮減利益	(159)	-
	<u>\$ 2,237</u>	<u>2,485</u>
營業成本	\$ 816	835
推銷費用	400	455
管理費用	449	594
研究發展費用	572	601
	<u>\$ 2,237</u>	<u>2,485</u>

由於資遣一名確定福利計畫中之員工，使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159千元，並於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229)	(8,124)
本期認列	(2,458)	(3,10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3,687)</u>	<u>(11,229)</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50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331)	1,39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71	(1,31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218)	1,27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256	(1,20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各組成個體所在地國家法令規定，就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退休金之指定專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49千元及1,95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9	184
遞延所得稅利益	(4,955)	(8,252)
所得稅利益	<u>\$ (4,866)</u>	<u>(8,06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損)	\$ <u>(31,129)</u>	<u>46,77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948)	6,57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661)	(649)
永久性差異	5,599	1,549
免稅所得	-	(4,443)
課稅損失逾期失效數	9,137	4,861
租稅獎勵	(5,764)	(2,405)
未認列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之變動	(313)	(12,26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1,475)
其他	(5)	5
前期低(高)估	(34)	-
所得基本稅額	<u>123</u>	<u>184</u>
合 計	\$ <u><u>(4,866)</u></u>	<u><u>(8,068)</u></u>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6,602	6,602
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	<u>22,851</u>	<u>23,164</u>
	\$ <u><u>29,453</u></u>	<u><u>29,766</u></u>

上列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投資抵減係依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規定，因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而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大陸地區為前五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上海程澤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扣除之金額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度	\$ 54,638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	18,932	民國一〇七年度
上海程澤	民國一〇四年度	8,110	民國一〇九年度
上海程澤	民國一〇五年度	33,268	民國一一〇年度
		<u>\$ 114,948</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兌換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29
借記損益表	37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0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82
貸記損益表	(35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u>

	課稅損失 及投資抵減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8,906	4,111	43,017
貸記損益表	4,650	684	5,33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556</u>	<u>4,795</u>	<u>48,351</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3,935	1,183	35,118
貸記損益表	4,971	2,928	7,89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8,906</u>	<u>4,111</u>	<u>43,017</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一〇〇年度尚未核定外，餘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 <u>(8,099)</u>	<u>51,73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92</u>	<u>145</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u>0.29%</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均為53,5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51,600	53,500
買回本公司股份	-	(1,9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1,600</u>	<u>51,600</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81,706	481,706
失效員工認股權	<u>412</u>	<u>412</u>
	<u>\$ 482,118</u>	<u>482,11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①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
- 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③依公司營運需要、主管機關命令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④股東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 <u><u>0.5</u></u>

3.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900千股。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均為1,900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三)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u><u>(26,263)</u></u>	<u><u>54,840</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u>51,600</u></u>	<u><u>52,475</u></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u><u>(0.51)</u></u>	<u><u>1.05</u></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年度	104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26,263)</u>	<u>54,84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2,4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u>	<u>4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1,600</u>	<u>52,517</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u>(0.51)</u>	<u>1.04</u>

民國一〇五年度因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四)收入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225,227	229,450
權利金	3,077	32,381
勞務提供	<u>-</u>	<u>3,011</u>
	\$ <u>228,304</u>	<u>264,842</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預收權利金及預收貨款合計分別為16,781千元及2,011千元，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2,59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2,598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1,380	1,627
租金收入	223	241
股利收入	111	-
其他收入	117	169
	<u>\$ 1,831</u>	<u>2,03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3,402)	4,353
處分投資利益	32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 損益	638	329
什項支出	(7)	(10)
其他損失	(52,897)	-
	<u>\$ (55,636)</u>	<u>4,82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損失主要係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主要客戶合意終止大陸地區法思麗皮下填補劑總經銷暨供貨合約所支付之解約金。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之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5%以上者分別佔應收帳款總額之99%及90%，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8,894	59,254	59,25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599	13,599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74,960	74,960	74,960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1,853	279,150	13,552	13,425	36,221	102,486	113,466
	<u>\$ 399,306</u>	<u>426,963</u>	<u>161,365</u>	<u>13,425</u>	<u>36,221</u>	<u>102,486</u>	<u>113,466</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00	1,020	510	51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51	7,951	7,951	-	-	-	-
其他應付款	39,901	39,901	39,901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463	30,179	327	277	491	6,606	22,478
	<u>\$ 74,315</u>	<u>79,051</u>	<u>48,689</u>	<u>787</u>	<u>491</u>	<u>6,606</u>	<u>22,478</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693	32.25	119,105	2,911	32.825	95,569
人 民 幣	5,821	4.617	26,874	11,199	4.995	55,941
港 幣	351	4.158	1,459	357	4.235	1,514
歐 元	562	33.9	19,062	170	35.88	6,112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10,080	0.2756	2,778	8,160	0.2727	2,225
歐 元	1,590	33.9	53,901	-	-	-
法 郎	158	31.525	4,994	-	-	-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610千元及3,90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3,402千元及利益4,353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45千元及55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127,462</u>	127,462	-	-	127,4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000</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4,197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6,742	-	-	-	-
存出保證金	7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5,988</u>	-	-	-	-
小計	\$ <u>430,19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8,89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74,960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1,853	-	-	-	-
存入保證金	<u>2,000</u>	-	-	-	-
小計	\$ <u>401,306</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218,321	218,321	-	-	218,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1,371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7,23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66,216	-	-	-	-
存出保證金	1,31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4	-	-	-	-
小計	\$ 291,5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951	-	-	-	-
其他應付款	39,901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463	-	-	-	-
存入保證金	2,042	-	-	-	-
小計	\$ 76,357				

(2)合併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稽核室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適時取得外部資料。合併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職責主管核准之最大信用放款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金、人民幣、日幣及港幣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藉由維持一適當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十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生產規劃及股東的股利水準。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總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計	\$ 462,929	124,156
權益總計	\$ 894,208	948,596
負債損益比率	51.77 %	13.09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權益比率增加，主要係因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4,634	25,000

合併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因銷售區域及產品類別之特性，無可資比較對象，其他交易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0,875	9,870

3. 其他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一醫學美容產品之台灣地區獨家經銷合約，經銷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並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金額為10,000千元。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185	10,848
退職後福利	394	389
	\$ 13,579	11,237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供成本均為1,535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204千元及124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	\$ 19,147	23,4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長期借款	486,783	313,3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35,988	5,434
		<u>\$ 541,918</u>	<u>342,249</u>

註：係未完工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透明質酸先期技術與專利授權契約書，從事透明質酸複合材料之製備特性評估。雙方約定將自合併公司銷售該產品之日起五年內，按營業收入之0.5%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尚未使用該等技術生產產品，故尚未支付上述權利金。

(二)合併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透明質酸奈米化技術開發研究契約書，從事透明質酸奈米化技術開發。雙方約定將自合併公司銷售該產品之日起十年內，按營業收入之0.5%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尚未使用技術生產產品，故尚未支付上述權利金。

(三)合併公司已簽訂而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12.31	104.12.31
廠房新建工程合約	\$ <u>361,578</u>	<u>510,950</u>
購置機器設備合約	\$ <u>52,147</u>	<u>91,20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024	37,123	57,147	20,642	40,405	61,047
勞健保費用	1,611	3,237	4,848	1,418	3,164	4,582
退休金費用	1,575	2,811	4,386	1,476	2,963	4,43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83	1,275	2,158	819	1,268	2,087
折舊費用	13,314	7,340	20,654	12,960	6,562	19,522
攤銷費用	-	578	578	-	323	323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中最高持股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4,335	2,914,335	36,191	-	36,191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10,097	3,110,097	45,624	-	45,624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0,745	4,460,745	45,647	-	45,647	
本公司	股票/集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00	15,000	15 %	(註)	

(註)非上市(櫃)公司，無公開市價資訊。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上海程澤	1	代付款	1,077	係代墊營運相關費用	0.0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PROFIT	香港	國際貿易業	1,451	1,451	390,000	390,000	100 %	1,459	(55)	(55)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期中最 高出資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經澤	醫療器械批 發	31,900 (美金1,000 千元)	直接投資 大陸公司	20,493	11,407	-	31,900	31,900	(33,268)	100%	(33,268)	(10,744)	-

(註1)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註2)上列大陸地區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1,900 (美金1,000千元)	58,050 (美金1,800千元)	536,525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透明質酸產品製造及銷售，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損)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明質酸應用產品	\$ 225,227	229,437
權利金	3,077	32,381
其他	-	3,024
合 計	<u>\$ 228,304</u>	<u>264,842</u>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49,081	120,095
大 陸	35,886	74,160
立 陶 宛	13,493	10,607
其他國家	29,844	59,980
合 計	<u>\$ 228,304</u>	<u>264,842</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12.31</u>	<u>104.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670,160	441,851
大 陸	<u>389</u>	<u>510</u>
合 計	<u>\$ 670,549</u>	<u>442,36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C公司	\$ 80,454	75,745
J公司	64,610	25,000
Q公司	<u>31,559</u>	<u>-</u>
合計	<u>\$ 176,623</u>	<u>100,745</u>

附錄五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
電 話：(07)823-22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七)關係人交易	46~47
(八)抵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9
(十四)部門資訊	49~5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韓開程



日 期：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科妍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妍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妍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妍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生物科技產業技術門檻高，科妍集團之產品主要應用於高階醫療器材(整形外科、美容注射及骨科使用等)，其產業特性屬技術及專利層面較高，較無存貨跌價之疑慮，惟因產品有效期之限制，產品可能面臨呆滯無法銷售之狀況，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進行評估，並檢視以前年度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與本期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比較，評估本期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備抵提列金額是否可反映科妍集團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價結果。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之主觀判斷，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科妍集團之財務預算，並評估以前年度預算估列之品質；依本會計師對科妍集團之瞭解及參考生物科技產業相關資訊，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預算、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投資抵減及稅務規畫等之假設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科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妍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妍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妍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妍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妍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九日

科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258,418	100	228,3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105,587	41	101,149	45
5900 營業毛利	152,831	59	127,155	5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5,853	14	29,999	13
6200 管理費用	46,579	18	38,848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252	15	30,497	13
營業費用合計	121,684	47	99,344	43
6900 營業淨利	31,147	12	27,811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8,844	3	1,83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130)	(5)	(55,636)	(24)
7050 財務成本	(4,191)	(1)	(5,13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77)	(3)	(58,940)	(26)
7900 稅前淨利(損)	22,670	9	(31,129)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二))	5,531	2	(4,866)	(2)
8200 本期淨利(損)	17,139	7	(26,263)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1,793	-	(2,458)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2,022	1	-	-
	3,815	1	(2,45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三))	(710)	-	13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	-
	(710)	-	13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05	1	(2,32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244	8	(28,588)	(1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33		(0.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33		(0.5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	51,735	57,424	(140)	-	(125,806)	948,596
本期淨損	-	-	-	-	(26,263)	(26,263)	-	-	-	(26,2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8)	(2,458)	133	-	-	(2,3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721)	(28,721)	133	-	-	(28,5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73	-	(5,173)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0)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0	-	-	-	-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	(25,800)	(25,800)	-	-	-	(25,800)
本期淨利	535,000	482,118	5,173	-	(31,113)	2,903	(7)	-	(125,806)	894,2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39	17,139	-	-	-	17,1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15	3,815	(710)	-	-	3,105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0,954	20,954	(710)	-	-	20,24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133)	133	-	-	-	-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966)	-	-	7,966	7,966	-	-	-	-
本期淨損	-	(7,966)	-	-	8,099	7,966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966)	-	(133)	8,099	7,966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74,152	10,862	7	20,954	31,823	(717)	-	(125,806)	914,452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22,670	(31,1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849	20,654
攤銷費用	1,088	5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44)	(638)
利息費用	4,191	5,135
利息收入	(1,986)	(1,380)
股利收入	-	(111)
處分投資利益	(20)	(3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00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83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6,014	24,2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1,218	782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6,240)	29,697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480	(11,005)
存貨減少(增加)	(2,031)	14,64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3,425	(17,0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74)	(83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8)	1,47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915)	4,17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1,038)	10,81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698)	14,77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93	(1,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1,781	1,9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137)	48,368
調整項目合計	(123)	72,5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547	41,445
收取之利息	1,861	1,496
支付之利息	(8,323)	(4,691)
支付之所得稅	(107)	(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978	38,1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	(9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7,512	181,52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	4,67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57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5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4,160)	(224,58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50)	605
取得無形資產	(102)	(5,7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948)	(30,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950)	-
收取之股利	-	1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023)	(163,9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4,908	118,894
短期借款減少	(124,857)	(61,000)
舉借長期借款	278,881	237,557
償還長期借款	(31,917)	(11,167)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2)
發放現金股利	-	(25,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7,015	258,44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79)	1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109)	132,8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4,197	201,3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0,088	\$ 334,19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原名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透明質酸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西元2010~2012年及西元2011~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西元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4~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西元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及減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6,825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上述改變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合併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合併公司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指定之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產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客戶一定數量之免費產品。現行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屬客戶對額外商品之選擇權，該選擇權提供客戶尚未簽訂該合約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力，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依產品及該選擇權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對價，並將對額外商品之選擇權認列為合約負債。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遞延收入增加1,450千元及保留盈餘減少1,450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利金收入

合併公司之經銷授權合約現行係於授權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初步評估該經銷授權承諾之性質為提供獨家經銷之權利。此外，該經銷授權合約約定於授權開始即收取一次性之授權金，現行準則未規定預收款項應設算利息，故合併公司現行未就預收款項調整對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預收款項亦應評估是否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合併公司初步評估一次性收取之權利金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因此，認列之授權收入金額將高於現行認列金額，並自合約開始至移轉授權予客戶之期間，逐期認列利息費用。上述改變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造成重大影響。

(3)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二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合併公司預計對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後原始認列之本解釋範圍內之所有資產、費損及收益推延適用。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西元2019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西元2016年1月13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UNI-PROFIT)	國際貿易業	100 %	100 %	-
"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發	100 %	100 %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性質之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或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15年
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3~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且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權	13~16年
(2)商標權	5~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	3~10年
(4)技術授權	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免費產品負債準備係於銷售產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依據與客戶簽訂之銷售合約、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加以衡量。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合併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營業毛利、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 479	442
支票存款	50	53
活期存款	107,747	252,126
定期存款	221,812	81,576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30,088</u>	<u>334,197</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合併公司屬受限制之備償戶存款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另，上列定期存款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2.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u>106.12.31</u>	<u>105.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3,814	127,46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	12,559	12,5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825	15,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償戶存款	<u>43,936</u>	<u>35,988</u>
	<u>\$ 67,134</u>	<u>191,009</u>

-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因該股票投資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故認列減損損失2,100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詳附六(十七)。
-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收票據	\$ -	1,218
應收帳款	41,108	28,4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95	20,875
存出保證金	1,361	711
減：備抵呆帳	<u>-</u>	<u>(3,798)</u>
	<u>\$ 52,864</u>	<u>47,453</u>

- 1.合併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另，合併公司就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帳款採群組評估減損損失，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3,798	3,798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798)	-
期末餘額	\$ -	3,798

- 3.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06.12.31	105.12.31
原料及物料	\$ 17,162	17,278
在製品	8,998	9,336
製成品及半成品	6,637	7,732
	\$ 32,797	34,346

- 1.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9,735千元及108,254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因部分產生呆滯情形之存貨減少，使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情形迴轉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金額為1,654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呆滯損失金額為2,379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8,102	174,774	28,518	578,515	929,412
增 添	-	-	1,309	2,340	361,941	365,590
本期重分類	-	-	827	-	(827)	-
處 分	-	-	(543)	-	-	(5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	-	(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9,503	138,102	176,367	30,857	939,629	1,294,458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7,042	25,863	314,384	663,192
增 添	-	245	731	1,445	272,562	274,983
本期重分類	-	1,457	3,927	3,047	(8,431)	-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	-	(1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503	138,102	174,774	28,518	578,515	929,412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11,246	144,030	17,979	-	273,255
本期折舊	-	6,899	9,468	3,482	-	19,849
處 分	-	-	(543)	-	-	(54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u>118,145</u>	<u>152,955</u>	<u>21,461</u>	-	<u>292,561</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01,954	142,012	17,393	-	261,359
本期折舊	-	9,292	8,944	2,418	-	20,654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5)	-	(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111,246</u>	<u>144,030</u>	<u>17,979</u>	-	<u>273,255</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9,503</u>	<u>19,957</u>	<u>23,412</u>	<u>9,396</u>	<u>939,629</u>	<u>1,001,897</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9,503</u>	<u>26,856</u>	<u>30,744</u>	<u>10,539</u>	<u>578,515</u>	<u>656,157</u>
民國105年1月1日	\$ <u>9,503</u>	<u>34,446</u>	<u>35,030</u>	<u>8,470</u>	<u>314,384</u>	<u>401,833</u>

- 1.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開始進行新廠房之興建，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812,268千元，此金額包含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1.6225%~2.365%之資本化利率計算，與新廠房興建有關之資本化借款成本為4,072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七)。
- 3.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989	6,470	50,000	500	59,959
單獨取得	-	102	-	-	102
處 分	(315)	-	-	-	(315)
匯率變動影響數	(4)	-	-	-	(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670</u>	<u>6,572</u>	<u>50,000</u>	<u>500</u>	<u>59,74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024	730	50,000	500	54,254
單獨取得	-	5,740	-	-	5,740
匯率變動影響數	(35)	-	-	-	(3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989</u>	<u>6,470</u>	<u>50,000</u>	<u>500</u>	<u>59,959</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349	480	50,000	500	53,329
本期攤銷	144	944	-	-	1,088
處 分	(315)	-	-	-	(3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8</u>	<u>1,424</u>	<u>50,000</u>	<u>500</u>	<u>54,10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91	66	50,000	500	52,757
本期攤銷	164	414	-	-	578
匯率變動影響數	(6)	-	-	-	(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49</u>	<u>480</u>	<u>50,000</u>	<u>500</u>	<u>53,329</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492</u>	<u>5,148</u>	<u>-</u>	<u>-</u>	<u>5,64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640</u>	<u>5,990</u>	<u>-</u>	<u>-</u>	<u>6,630</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833</u>	<u>664</u>	<u>-</u>	<u>-</u>	<u>1,497</u>

1.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u>\$ 26</u>	<u>-</u>
營業費用	<u>\$ 1,062</u>	<u>578</u>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497	1,879
其他	<u>1,923</u>	<u>2,174</u>
小計	<u>5,420</u>	<u>4,053</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高爾夫球證	<u>2,950</u>	<u>-</u>
	<u>\$ 8,370</u>	<u>4,053</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58,894
尚未使用額度	\$ 119,627	145,106
利率區間	-	1.623%

1.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短期銀行借款額度情形，請詳附註八。

2.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匯率及利率風險與其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1.704%~1.95%	111年~119年	\$ 378,15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3%~2.03%	108年~110年	120,667
			498,81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6,717
合 計			\$ 422,100
尚未使用額度			\$ 34,100

	105.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2.365%	108年~119年	\$ 173,0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3%~2.03%	108年~110年	78,833
			251,8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2,667
合 計			\$ 229,186
尚未使用額度			\$ 167,981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依其已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其未來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一年內	\$ 2,939	1,470
一年至五年	<u>6,157</u>	<u>6,716</u>
	<u>\$ 9,096</u>	<u>8,186</u>

合併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管理處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6至10年，依租約規定，合併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三個月以書面申請繼續承租，租金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需按重新規定之地價調整計收。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成本及費用分別為3,335千元及2,961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977)	(36,66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720</u>	<u>3,39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257)</u>	<u>(33,26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72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6,664	31,94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26	2,44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230)	2,063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40	36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77	-
計畫縮減影響數	-	(15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6,977</u>	<u>36,66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95	3,089
利息收入	53	4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0)	(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292</u>	<u>28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720</u>	<u>3,39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576	1,9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97	431
縮減利益	-	(159)
	<u>\$ 2,073</u>	<u>2,237</u>
營業成本	\$ 770	816
推銷費用	321	400
管理費用	434	449
研究發展費用	<u>548</u>	<u>572</u>
	<u>\$ 2,073</u>	<u>2,237</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資遣一名確定福利計畫中之員工，使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159千元，並於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3,687)	(11,229)
本期認列	1,793	(2,45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1,894)</u>	<u>(13,687)</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25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283)	1,34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17	(1,26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331)	1,39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71	(1,31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各組成個體所在地國家法令規定，就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退休金之指定專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500千元及2,14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41	12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35)
	<u>241</u>	<u>8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53)	(305)
課稅損失之使用及迴轉	8,584	1,114
所得稅抵減之發生	<u>(2,741)</u>	<u>(5,764)</u>
	<u>5,290</u>	<u>(4,955)</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531</u>	<u>(4,866)</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2,022</u>	<u>-</u>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22,670</u>	<u>(31,12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54	(5,29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851)	(2,661)
永久性差異	10	(66)
課稅損失逾期失效數	2,336	507
租稅獎勵	(2,741)	(5,76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682	8,326
其他	-	(5)
前期高估	-	(35)
所得基本稅額	<u>241</u>	<u>124</u>
合 計	<u>\$ 5,531</u>	<u>(4,866)</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①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②合併公司其他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602	6,602
未使用課稅損失	24,459	22,851
	<u>\$ 31,061</u>	<u>29,453</u>

上列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使用。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大陸地區為前五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上海程澤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可扣除之金額及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	\$ 36,385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度	31,005	民國一〇八年度
上海程澤	民國一〇四年度	8,110	民國一〇九年度
上海程澤	民國一〇五年度	33,268	民國一一〇年度
上海程澤	民國一〇六年度	10,632	民國一一一年度
		<u>\$ 119,400</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兌換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08
貸記損益表	(50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29
借記損益表	37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0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	投資抵減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1,857	21,699	4,795	48,351
貸記(借記)損益表	(8,584)	2,741	45	(5,79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022	2,0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73</u>	<u>24,440</u>	<u>6,862</u>	<u>44,575</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2,971	15,935	4,111	43,017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14)	5,764	684	5,33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1,857</u>	<u>21,699</u>	<u>4,795</u>	<u>48,351</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 - (註)	(8,09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註)	192

	106年度(預計) (註)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均為53,500千股，流動在外普通股股數皆為51,600千股。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73,740	481,706
失效員工認股權	412	412
	<u>\$ 474,152</u>	<u>482,11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以7,966千元之資本公積彌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①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
- 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③依公司營運需要、主管機關命令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④股東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末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 <u>0.5</u>
--------------	---------------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不予分派盈餘，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庫藏股票

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900千股。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轉讓給員工之股數均為1,900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之其他權益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其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 (7)	(140)
子公司	(710)	133
12月31日餘額	<u>\$ (717)</u>	<u>(7)</u>

(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17,139	(26,26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1,600</u>	<u>51,600</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u>\$ 0.33</u>	<u>(0.51)</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17,139	(26,26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1,6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5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1,635</u>	<u>51,600</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 0.33</u>	<u>(0.51)</u>

民國一〇五年度因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五)收入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255,604	225,227
權利金	2,814	3,077
	<u>\$ 258,418</u>	<u>228,304</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預收權利金及預收貨款合計分別為10,083千元及16,781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5千元及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5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986	1,380
租金收入	45	223
股利收入	-	111
補助款收入	4,661	-
其他收入	2,152	117
	<u>\$ 8,844</u>	<u>1,83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10,942)	(3,402)
處分投資利益	20	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4	63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00)	-
什項支出	(152)	(7)
其他損失	-	(52,897)
	<u>\$ (13,130)</u>	<u>(55,636)</u>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損失主要係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主要客戶合意終止大陸地區法思麗皮下填補劑總經銷暨供貨合約所支付之解約金。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 8,263	5,135
減：利息資本化	(4,072)	-
	<u>\$ 4,191</u>	<u>5,135</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之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分別有95%及99%分別由3家及5家客戶所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246	5,246	5,246	-	-	-	-
其他應付款	82,848	82,848	82,848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498,817	543,230	38,090	46,649	90,879	166,115	201,497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	2,000	-	-	-
	<u>\$ 588,911</u>	<u>633,324</u>	<u>126,184</u>	<u>48,649</u>	<u>90,879</u>	<u>166,115</u>	<u>201,497</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58,894	59,254	59,25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599	13,599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74,960	74,960	74,960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251,853	279,150	13,552	13,425	36,221	102,486	113,466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	-	2,000	-	-
	<u>\$ 401,306</u>	<u>428,963</u>	<u>161,365</u>	<u>13,425</u>	<u>38,221</u>	<u>102,486</u>	<u>113,46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66	29.76	94,210	3,693	32.25	119,105	
人	民 幣		9,029	4.565	41,217	5,821	4.617	26,874	
港	幣		346	3.807	1,319	351	4.158	1,459	
歐	元		468	35.57	16,660	562	33.90	19,0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	-	-	10,080	0.2756	2,778	
歐	元		-	-	-	1,590	33.90	53,901	
法	郎		-	-	-	158	31.525	4,994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820千元及2,61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942千元及3,402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損益將減少或增加1,035千元及645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無於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3,814</u>	3,814	-	- 3,8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6,825</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0,088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款項		51,700	-	-	- -
存出保證金		1,36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43,936</u>	-	-	- -
小計	\$	<u>439,64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5,246	-	-	- -
其他應付款		82,848	-	-	- -
長期銀行借款		498,817	-	-	- -
存入保證金		<u>2,000</u>	-	-	- -
小計	\$	<u>588,911</u>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127,462</u>	127,462	-	- 127,4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000</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4,197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款項		47,614	-	-	- -
存出保證金		7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5,988</u>	-	-	- -
小計	\$	<u>431,069</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8,89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74,960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1,853	-	-	-	-
存入保證金	<u>2,000</u>	-	-	-	-
小計	<u>\$ 401,306</u>				

(2)合併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稽核室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適時取得外部資料。合併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職責主管核准之最大信用放款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金、人民幣、日幣及港幣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藉由維持一適當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簽訂有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生產規劃及股東的股利水準。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總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計	\$ <u>648,718</u>	<u>462,929</u>
權益總計	\$ <u>914,452</u>	<u>894,208</u>
負債資本比率	70.94 %	51.77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為建廠所需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曜亞公司	\$ <u>63,700</u>	<u>64,634</u>

合併公司對曜亞公司之銷貨，因銷售區域及產品類別之特性，無可資比較對象，其他交易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與曜亞公司簽訂一將本公司醫學美容產品授權予曜亞公司於台灣地區獨家經銷之合約，經銷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並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金額為10,000千元。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曜亞公司	\$ <u>10,395</u>	<u>20,875</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948	13,185
退職後福利	289	394
	<u>\$ 8,237</u>	<u>13,57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提供成本分別為3,875千元及1,535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461千元及204千元。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	\$ 13,086	19,1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長期借款	937,129	486,78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銀行借款額度 及長期借款	43,936	35,988
		<u>\$ 994,151</u>	<u>541,918</u>

註1：在建中之廠房及待驗機器設備。

註2：備償戶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簽訂而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廠房新建工程合約	\$ 187,822	361,578
購置機器設備合約	\$ 8,914	52,1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合併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投資抵減，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3,604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144	45,267	68,411	20,024	37,123	57,147
勞健保費用	1,850	3,747	5,597	1,611	3,237	4,848
退休金費用	1,623	2,950	4,573	1,575	2,811	4,3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89	1,452	2,541	883	1,275	2,158
折舊費用	10,815	9,034	19,849	13,314	7,340	20,654
攤銷費用	26	1,062	1,088	-	578	57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光				期中最高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持股比例	備註
本公司	新光新興大東協債券型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80,000	3,814	-	3,814	-	
本公司	股票/集醫股份有限公 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92,500	6,825	12.75 %	(註)	12.75 %	

(註)非上市(櫃)公司，尚無法合理估計其公允價值。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PROFIT	香港	國際貿易業	1,451	1,451	390,000	100 %	1,319	100 %	(140)	(140)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雅澤	醫療器械批 發	57,700 (美金1,800 千元)	直接投資 大陸公司	31,900	25,800	-	57,700	(10,632) (註1及2)	100 %	100 %	(10,632)	3,714	-

(註1)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註2)上列大陸地區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7,700 (美金1,800千元)	53,568(註) (美金1,800千元)	548,671

(註)係以106.12.31之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透明質酸產品製造及銷售，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損)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一)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明質酸應用產品	\$ 255,604	225,227
權利金	2,814	3,077
合 計	\$ 258,418	228,304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58,359	149,081
大 陸	50,109	35,886
立 陶 宛	14,346	13,493
其他國家	35,604	29,844
合 計	\$ 258,418	228,304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016,506	670,160
大 陸	<u>307</u>	<u>389</u>
合 計	<u>\$ 1,016,813</u>	<u>670,54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C公司	\$ 92,444	80,454
J公司	63,700	64,610
Q公司	<u>47,036</u>	<u>31,559</u>
合計	<u>\$ 203,180</u>	<u>176,623</u>

附錄六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178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
電話：(07)823-22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6
(八)抵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所述，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九號「金融工具」，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五號「客戶合約收入」，並選擇採用累積影響數法無須重編比較期間。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及六月三十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96,584	24	330,088	21	419,827	2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7	102,0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650	-	3,814	-	3,80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三))	-	-	12,559	1	12,559	1	2150	應付票據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九))	24,873	2	41,108	3	31,573	2	2170	應付帳款	1,664	2,80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十九)及七)	10,290	1	10,395	1	9,87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9,231	12,23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281	-	3,845	-	506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8,394	76,060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七))	34,165	2	32,797	2	39,966	3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二十))	82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20,833	1	15,054	1	18,56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	4,56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一))	12,559	1	-	-	-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606	722
流動資產合計		503,235	31	449,660	29	536,667	36	流動負債合計		88,083	26,929
非流動資產：		-	-	6,825	-	8,925	1	非流動負債：		227,617	225,34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	-	-	-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6,01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廿二)及八)	1,022,699	63	1,001,897	64	863,955	57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410,264	347,47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5,094	-	5,640	-	6,07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0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134	3	44,575	3	48,35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040	34,162
1915	預計設備款	500	-	6,326	1	3,328	-	2645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1920	存出保證金	1,361	-	1,361	-	1,88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二十))	-	8,67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43,950	3	43,936	3	38,263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1,321	392,81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2,950	-	2,950	-	2,950	-	負債總計		678,938	618,16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17,688	69	1,113,510	71	973,737	64	權益(附註六(十七))：		-	-
								3110	普通股股本	531,000	535,000
								3200	資本公積	470,610	474,152
								3300	保留盈餘	27,839	9,671
								3400	其他權益	(687)	(775)
								3500	庫藏股票	(86,777)	(125,806)
權益總計		\$ 1,620,923	100	1,563,170	100	1,510,404	100	權益總計		941,985	892,2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20,923	100	1,563,170	100	1,510,40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20,923	1,510,404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二十)及七)	\$ 50,704	100	68,463	100	154,789	100	117,4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五)(廿一)及十二)	18,469	36	27,972	41	48,374	31	51,720	44
5900 營業毛利	32,235	64	40,491	59	106,415	69	65,709	5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廿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165	14	13,444	19	22,217	15	20,841	18
6200 管理費用	10,242	20	10,751	16	20,524	13	19,987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166	28	11,768	17	23,088	15	19,462	16
營業費用合計	31,573	62	35,963	52	65,829	43	60,290	51
6900 營業淨利	662	2	4,528	7	40,586	26	5,41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二))：								
7010 其他收入	880	2	490	-	1,521	1	3,16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62	8	(3,008)	(4)	2,791	2	(7,756)	(7)
7050 財務成本	(709)	(2)	(1,103)	(2)	(1,440)	(1)	(2,02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33	8	(3,621)	(6)	2,872	2	(6,617)	(6)
7900 稅前淨利(損)	4,895	10	907	1	43,458	28	(1,198)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262	3	-	-	4,262	3	-	-
本期淨利(損)	3,633	7	907	1	39,196	25	(1,19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十七))	(26)	-	183	-	30	-	(768)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六))	-	-	-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	-	183	-	30	-	(76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	-	183	-	30	-	(76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07	7	1,090	1	39,226	25	(1,966)	(2)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07		0.02		0.76		(0.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07		0.02		0.76		(0.02)	

董事長：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10,862	-	140	(8,099)	2,903	(7)	(125,806)	894,208
本期淨損	-	-	-	-	-	(1,198)	(1,198)	-	-	(1,1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68)	-	(7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98)	(1,198)	(768)	-	(1,966)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33)	133	-	-	-	-
其他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	-	7,966	7,966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7,966)	-	-	(133)	8,099	7,966	-	-	-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535,000	474,152	10,862	-	7	(1,198)	9,671	(775)	(125,806)	892,24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000	474,152	10,862	-	7	20,954	31,823	(717)	(125,806)	914,452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1,373)	(1,373)	-	-	(1,373)
期初重編後餘額	535,000	474,152	10,862	-	7	19,581	30,450	(717)	(125,806)	913,079
本期淨利	-	-	-	-	-	39,196	39,196	-	-	39,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0	-	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196	39,196	30	-	39,22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14	-	-	(1,714)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10	(71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0,320)	(10,320)	-	-	(10,320)
庫藏股註銷	(4,000)	(3,542)	-	-	710	(12,744)	(10,320)	-	-	(10,320)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531,000	470,610	12,576	-	717	(31,487)	27,839	(687)	(86,777)	941,985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其他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期初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庫藏股註銷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開程

董事長：韓開程

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俊男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3,458	(1,1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626	9,979
攤銷費用	548	5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64	(31)
利息費用	1,440	2,025
利息收入	(1,432)	(837)
處分投資利益	-	(2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2	2,23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358	13,8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	1,218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6,235	(6,409)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05	11,005
其他應收款減少	3,518	3,791
存貨增加	(1,368)	(9,20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769)	8,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721	8,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4,497	-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7)	699
應付帳款增加	5,644	72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942	(27,463)
預收款項減少	-	(3,54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88)	21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217)	893
合約負債—非流動減少	(1,41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260	(28,4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981	(19,817)
調整項目合計	34,339	(5,9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7,797	(7,121)
收取之利息	1,480	774
支付之利息	(4,437)	(3,626)
支付之所得稅	(148)	(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692	(9,9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72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10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27,512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5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4,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57)	(189,481)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7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4)	(2,27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9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46)	(66,0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80	50,405
短期借款減少	(380)	(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34,100	133,880
償還長期借款	(34,570)	(11,33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70)	162,9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	(1,2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6,496	85,6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0,088	334,1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6,584	419,827

董事長：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原名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透明質酸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另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西元2018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4~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西元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合併公司認為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合併公司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指定之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

合併公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產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客戶一定數量之免費產品。過去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屬客戶對額外商品之選擇權，該選擇權提供客戶倘未簽訂該合約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力，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依產品及該選擇權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對價，並將對額外商品之選擇權認列為合約負債，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

(2) 權利金收入

合併公司之經銷授權合約約定於授權開始即收取一次性之權利金，過去係於授權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收入，且未規定預收款項應設算利息，故合併公司並未就預收款項調整對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預收款項應評估是否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並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因此，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列之權利金收入金額高於過去準則認列之金額，並於授權期間逐期認列利息費用，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6.30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預收款項－流動	\$ 3,024	(3,024)	-	2,814	(2,814)	-
合約負債－流動	-	8,818	8,818	-	4,234	4,234
其他流動負債	206	(206)	-	206	(206)	-
預收款項－非流動	5,862	(5,862)	-	7,269	(7,269)	-
合約負債－非流動	-	6,017	6,017	-	7,428	7,428
負債影響數		\$ 5,743			1,373	
保留盈餘	\$ 33,582	(5,743)	27,839	31,823	(1,373)	30,450
權益影響數		\$ (5,743)			(1,373)	

合併綜合損益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4月至6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收入	\$ 52,841	(2,137)	50,704
利息費用	(667)	(42)	(709)
本期淨利影響數		\$ (2,17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11	(0.04)	0.07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11	(0.04)	0.07

合併綜合損益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1月至6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收入	\$ 159,072	(4,283)	154,789
利息費用	(1,353)	(87)	(1,440)
本期淨利影響數		\$ (4,37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84	(0.08)	0.7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84	(0.08)	0.7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1月至6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7,828	(4,370)	43,458
調整項目：			
利息費用	1,353	87	1,44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197)	4,283	3,0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影響數	\$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合併公司金融資產減損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六)。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3)	330,088	攤銷後成本	330,08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2,559	攤銷後成本	12,559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以成本衡量)(註2)	6,8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82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4)	3,81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814
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註3)	55,348	攤銷後成本	55,348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3)	45,297	攤銷後成本	45,297

註1：過去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現行係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意圖持有該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註2：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3：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4：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權益工具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該金融資產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上述金融資產分類外，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六)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其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二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合併公司對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後原始認列之本解釋範圍內之所有資產、費損及收益推延適用，且其金額對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簽訂一法律形式非屬租賃之合約，該合約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評估包含一項設備之租賃，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重評估之潛在影響。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公司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UNI-PROFIT)	國際貿易業	100 %	100 %	100 %	-
"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發	100 %	100 %	100 %	-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不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30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180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資產(適用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性質之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或損失項目。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15年
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3～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且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權	13～16年
(2)商標權	5～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	3～10年
(4)技術授權	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前，合併公司免費產品負債準備係於銷售產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依據與客戶簽訂之銷售合約、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加以衡量。

(十三)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產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客戶一定數量之免費產品。合併公司依產品及該選擇權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對價，並對額外產品之選擇權認列為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合併公司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90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2.權利金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獨家經銷之權利，並於授權期間按直線法認列相關收入，該經銷授權合約約定於授權開始即收取一次性之權利金，預收款項應評估是否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並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於授權期間逐期認列利息費用。

(十五)客戶合約之成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認列(適用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納入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中，於期中期間逐期認列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庫存現金	\$ 547	479	512
支票存款	50	50	50
活期存款	172,354	107,747	292,925
定期存款	<u>223,633</u>	<u>221,812</u>	<u>126,340</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96,584</u>	<u>330,088</u>	<u>419,827</u>

1. 合併公司屬受限制之備償戶存款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另，上列定期存款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u>-</u>	<u>3,814</u>	<u>3,80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u>3,650</u>	<u>-</u>	<u>-</u>

1.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二)。

2.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6.12.31</u>	<u>106.6.30</u>
定期存款	\$ <u>12,559</u>	<u>12,559</u>

上述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六(十一)。

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信用風險等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12.31</u>	<u>106.6.30</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6,825</u>	<u>8,92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不具活絡市場之交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亦尚無法可靠衡量。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投資標的減資退回股款金額分別為5,100千元及4,500千元，並依帳面價值處分該投資，處分價款分別為1,725千元及1,575千元。

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帳款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4,873	41,108	31,573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	10,290	10,395	9,870
減：備抵損失	-	-	-
	\$ <u>35,163</u>	<u>51,503</u>	<u>41,443</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5,163	-	-
已逾期	-	-	-
	<u>\$ 35,163</u>		<u>-</u>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合併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合併公司就該等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 3.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	3,798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3,798)
期末餘額	<u>\$ -</u>	<u>-</u>

- 4.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其他應收款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收利息	\$ 149	197	135
其 他	132	3,648	371
減：備抵損失	-	-	-
	<u>\$ 281</u>	<u>3,845</u>	<u>50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107.6.30	106.12.31	106.6.30
原料及物料	\$ 20,687	17,162	24,584
在製品	6,610	8,998	4,786
製成品及半成品	6,868	6,637	10,596
	<u>\$ 34,165</u>	<u>32,797</u>	<u>39,966</u>

1.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部分產生呆滯情形之存貨減少，使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情形迴轉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468千元及821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呆滯損失金額分別為61千元及87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2.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8,102	176,367	30,857	939,629	1,294,458
增 添	-	-	5,170	162	25,097	30,429
本期重分類	-	-	4,987	-	(4,987)	-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9,503</u>	<u>138,102</u>	<u>186,524</u>	<u>31,019</u>	<u>959,739</u>	<u>1,324,88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8,102	174,774	28,518	578,515	929,412
增 添	-	-	1,145	2,340	214,293	217,778
本期重分類	-	-	827	-	(827)	-
處 分	-	-	(543)	-	-	(5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3)	-	(3)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9,503</u>	<u>138,102</u>	<u>176,203</u>	<u>30,855</u>	<u>791,981</u>	<u>1,146,64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18,145	152,955	21,461	-	292,561
本期折舊	-	3,375	4,629	1,622	-	9,6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	-	1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21,520</u>	<u>157,584</u>	<u>23,084</u>	<u>-</u>	<u>302,18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11,246	144,030	17,979	-	273,255
本期折舊	-	3,465	4,748	1,766	-	9,979
處 分	-	-	(543)	-	-	(5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	-	(2)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14,711</u>	<u>148,235</u>	<u>19,743</u>	<u>-</u>	<u>282,689</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u>\$ 9,503</u>	<u>19,957</u>	<u>23,412</u>	<u>9,396</u>	<u>939,629</u>	<u>1,001,897</u>
民國107年6月30日	<u>\$ 9,503</u>	<u>16,582</u>	<u>28,940</u>	<u>7,935</u>	<u>959,739</u>	<u>1,022,699</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9,503</u>	<u>26,856</u>	<u>30,744</u>	<u>10,539</u>	<u>578,515</u>	<u>656,157</u>
民國106年6月30日	<u>\$ 9,503</u>	<u>23,391</u>	<u>27,968</u>	<u>11,112</u>	<u>791,981</u>	<u>863,955</u>

- 1.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開始進行新廠房之興建，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824,412千元，此金額包含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 2.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二)。
- 3.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670	6,572	50,000	500	59,742
匯率變動影響數	<u>2</u>	<u>-</u>	<u>-</u>	<u>-</u>	<u>2</u>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2,672</u>	<u>6,572</u>	<u>50,000</u>	<u>500</u>	<u>59,74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989	6,470	50,000	500	59,959
處 分	(315)	-	-	-	(315)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2)</u>	<u>-</u>	<u>-</u>	<u>-</u>	<u>(12)</u>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2,662</u>	<u>6,470</u>	<u>50,000</u>	<u>500</u>	<u>59,632</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178	1,424	50,000	500	54,102
本期攤銷	<u>72</u>	<u>476</u>	<u>-</u>	<u>-</u>	<u>548</u>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2,250</u>	<u>1,900</u>	<u>50,000</u>	<u>500</u>	<u>54,650</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餘額	\$ 2,349	480	50,000	500	53,329
本期攤銷	72	470	-	-	542
處 分	(315)	-	-	-	(315)
匯率變動影響數	(2)	-	-	-	(2)
民國106年6月30日 餘額	<u>\$ 2,104</u>	<u>950</u>	<u>50,000</u>	<u>500</u>	<u>53,554</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u>\$ 492</u>	<u>5,148</u>	<u>-</u>	<u>-</u>	<u>5,640</u>
民國107年6月30日	<u>\$ 422</u>	<u>4,672</u>	<u>-</u>	<u>-</u>	<u>5,094</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640</u>	<u>5,990</u>	<u>-</u>	<u>-</u>	<u>6,630</u>
民國106年6月30日	<u>\$ 558</u>	<u>5,520</u>	<u>-</u>	<u>-</u>	<u>6,078</u>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貨款	\$ 7,762	4,910	6,297
預付費用	3,722	4,506	4,387
其他預付款項	7,286	3,675	5,854
其他	2,063	1,963	2,027
小計	<u>\$ 20,833</u>	<u>15,054</u>	<u>18,565</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高爾夫球證	<u>\$ 2,950</u>	<u>2,950</u>	<u>2,950</u>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7.6.30	106.12.31	106.6.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3,950	43,936	38,263
定期存款	12,559	-	-
	<u>\$ 56,509</u>	<u>43,936</u>	<u>38,263</u>
列入：			
流動	\$ 12,559	-	-
非流動	43,950	43,936	38,263
	<u>\$ 56,509</u>	<u>43,936</u>	<u>38,263</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該等債務工具投資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請詳附註六(三)。

信用風險等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受限制銀行存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u>	<u>-</u>	<u>102,029</u>
尚未使用額度	\$ <u>115,009</u>	<u>119,627</u>	<u>101,971</u>
利率區間	<u>-</u>	<u>-</u>	<u>1.623%~1.815%</u>

1.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短期銀行借款額度情形，請詳附註八。

2.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匯率及利率風險與其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8,333	120,667	67,500
擔保銀行借款	400,014	378,150	306,9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88,083)</u>	<u>(76,717)</u>	<u>(26,929)</u>
合 計	\$ <u>410,264</u>	<u>422,100</u>	<u>347,471</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u>34,100</u>	<u>34,100</u>
利率區間	<u>1.93%~2.365%</u>	<u>1.704%~2.03%</u>	<u>1.704%~2.03%</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新增借款金額分別為34,100千元及133,88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償還借款金額分別為34,570千元及11,333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4月至6月</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營業成本	\$ 172	195	338	385
推銷費用	73	80	140	168
管理費用	100	106	191	206
研究發展費用	<u>121</u>	<u>138</u>	<u>237</u>	<u>278</u>
合計	<u>\$ 466</u>	<u>519</u>	<u>906</u>	<u>1,037</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u>107年4月至6月</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營業成本	\$ 217	212	430	423
推銷費用	92	86	180	184
管理費用	174	127	348	251
研究發展費用	<u>151</u>	<u>151</u>	<u>303</u>	<u>307</u>
合計	<u>\$ 634</u>	<u>576</u>	<u>1,261</u>	<u>1,165</u>

(十六)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3,553千元反應於估計全年有效稅率中。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4月至6月</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u>821</u>	<u>-</u>	<u>821</u>	<u>-</u>
遞延所得稅費用				
課稅損失之使用及迴轉	791	-	6,537	-
所得稅稅率變動	<u>(350)</u>	<u>-</u>	<u>(3,096)</u>	<u>-</u>
	<u>441</u>	<u>-</u>	<u>3,441</u>	<u>-</u>
所得稅費用	<u>\$ 1,262</u>	<u>-</u>	<u>4,262</u>	<u>-</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53,100千股、53,500千股及53,5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普 通 股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月1日期初餘額	53,500	53,500
庫藏股註銷	(400)	-
6月30日期末餘額	<u>53,100</u>	<u>53,500</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發行股票溢價	\$ 470,198	473,740	473,740
失效員工認股權	412	412	412
	<u>\$ 470,610</u>	<u>474,152</u>	<u>474,15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①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
- 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③依公司營運需要、主管機關命令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④股東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 <u>0.2</u>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不予分派盈餘，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庫藏股票

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900千股。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轉讓給員工股數為1,500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因股票市價低於轉讓價格，依規定逾三年未轉讓員工，故決議註銷庫藏股400千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二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之其他權益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其變動如下：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月1日	\$ (717)	(7)
子公司	30	(768)
6月30日餘額	\$ <u>(687)</u>	<u>(775)</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3,634	907	39,196	(1,19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1,600	51,600	51,60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7	0.02	0.76	(0.0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3,634	907	39,196	(1,198)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1,600	51,600	51,6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	-	24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1,600	51,624	51,600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07	0.02	0.76	(0.02)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39,061	92,552
大陸	3,239	41,430
立陶宛	3,587	8,059
其他國家	4,817	12,748
	\$ 50,704	154,789
主要產品服務線：		
透明質酸應用產品	\$ 49,967	153,316
權利金	737	1,473
	\$ 50,704	154,789

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07.6.30</u>	<u>107.1.1</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35,163	51,503
減：備抵損失	<u>-</u>	<u>-</u>
合 計	<u>\$ 35,163</u>	<u>51,503</u>
合約負債－流動	\$ 8,818	4,234
合約負債－非流動	<u>6,017</u>	<u>7,428</u>
合 計	<u>\$ 14,835</u>	<u>11,662</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473千元。

(二十)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商品銷售	\$ 67,759	116,022
權利金	<u>704</u>	<u>1,407</u>
	<u>\$ 68,463</u>	<u>117,429</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預收權利金及預收貨款合計分別為10,083千元及13,238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係列報於合約負債－流動及合約負債－非流動。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31)千元(其中(89)千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及1,043千元(其中42千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31)千元及1,043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255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另民國一〇五年度因為稅前淨損，無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4月至6月</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利息收入	\$ 810	475	1,432	837
租金收入	10	12	21	23
政府補助款收入	2	-	-	2,301
其他收入	<u>58</u>	<u>3</u>	<u>68</u>	<u>3</u>
	<u>\$ 880</u>	<u>490</u>	<u>1,521</u>	<u>3,16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7年4月至6月</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4,127	(2,871)	2,955	(7,655)
處分投資利益	-	-	-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資產淨(損)益	(65)	13	(164)	31
什項支出	<u>-</u>	<u>(150)</u>	<u>-</u>	<u>(152)</u>
	<u>\$ 4,062</u>	<u>(3,008)</u>	<u>2,791</u>	<u>(7,756)</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7年4月至6月</u>	<u>106年4月至6月</u>	<u>107年1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利息費用	\$ 2,253	2,110	4,522	3,755
減：利息資本化	<u>(1,544)</u>	<u>(1,007)</u>	<u>(3,082)</u>	<u>(1,730)</u>
	<u>\$ 709</u>	<u>1,103</u>	<u>1,440</u>	<u>2,025</u>

(廿三)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分別有100%、95%及99%分別皆由3家客戶所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應收款項及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相關內容請詳附註六(六)及(十一)。

上開所述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並未有減損提列之情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亦無客觀之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0,895	10,895	10,895	-	-	-	-
其他應付款	93,334	93,334	93,334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498,347	542,696	48,352	47,992	90,537	148,160	207,655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2,000	-	-	-	-
	<u>\$ 604,576</u>	<u>648,925</u>	<u>154,581</u>	<u>47,992</u>	<u>90,537</u>	<u>148,160</u>	<u>207,655</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246	5,246	5,246	-	-	-	-
其他應付款	82,848	82,848	82,848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498,817	543,230	38,090	46,649	90,879	166,115	201,497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	2,000	-	-	-
	<u>\$ 588,911</u>	<u>633,324</u>	<u>126,184</u>	<u>48,649</u>	<u>90,879</u>	<u>166,115</u>	<u>201,497</u>
106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102,029	102,639	102,63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043	15,043	15,043	-	-	-	-
其他應付款	67,249	67,249	67,249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374,400	415,149	14,574	18,710	53,968	112,749	215,148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	-	2,000	-	-
	<u>\$ 560,721</u>	<u>602,080</u>	<u>199,505</u>	<u>18,710</u>	<u>55,968</u>	<u>112,749</u>	<u>215,148</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490	30.46	106,313	3,166	29.76	94,210	2,827	30.42	85,986
人 民 幣	5,738	4.593	26,355	9,029	4.565	41,217	8,264	4.486	37,072
港 幣	323	3.881	1,254	346	3.807	1,319	347	3.897	1,351
歐 元	685	35.40	24,242	468	35.57	16,660	632	34.72	21,9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7,130	0.2754	1,964	-	-	-	4,760	0.2716	1,293
歐 元	-	-	-	-	-	-	2,218	34.72	77,002
法 郎	-	-	-	-	-	-	158	31.735	5,027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750千元及1,57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4,127千元、損失2,871千元、利益2,955千元及損失7,655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損益將減少或增加498千元及494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6.30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50	3,650	-	-	3,6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6,584	-	-	-	-
應收帳款	35,163	-	-	-	-
其他應收款	28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559	-	-	-	-
存出保證金	1,36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950	-	-	-	-
小計	\$ 489,8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0,895	-	-	-	-
其他應付款	93,334	-	-	-	-
長期銀行借款	498,347	-	-	-	-
存入保證金	2,000	-	-	-	-
小計	\$ 604,576				

106.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3,814	3,814	-	-	3,8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825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0,088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帳款	51,503	-	-	-	-
其他應收款	3,845	-	-	-	-
存出保證金	1,36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936	-	-	-	-
小計	\$ 443,2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5,246	-	-	-	-
其他應付款	82,848	-	-	-	-
長期銀行借款	498,817	-	-	-	-
存入保證金	2,000	-	-	-	-
小計	\$ 588,911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6.30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3,801	3,801	-	-	3,8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25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9,827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1,443	-	-	-	-
其他應收款	506	-	-	-	-
存出保證金	1,887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63	-	-	-	-
小計	\$ 514,4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2,02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5,043	-	-	-	-
其他應付款	67,249	-	-	-	-
長期銀行借款	374,400	-	-	-	-
存入保證金	2,000	-	-	-	-
小計	\$ 560,721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6.30
長期借款	\$ 498,817	(470)	498,34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一曜亞公司	\$ 12,430	13,900	25,251	28,400

合併公司對曜亞公司之銷貨，因銷售區域及產品類別之特性，無可資比較對象，其他交易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與曜亞公司簽訂一將本公司醫學美容產品授權予曜亞公司於台灣地區獨家經銷之合約，經銷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日至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並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金額為10,000千元。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一曜亞公司	\$ 10,290	10,395	9,870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045	1,574	4,817	4,106
退職後福利	79	68	159	130
	\$ 2,124	1,642	4,976	4,23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提供成本皆為3,875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折舊費用分別為118千元、124千元、235千元及227千元。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7.6.30	106.12.31	106.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	\$ 10,055	13,086	16,1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長期借款	959,738	937,129	670,45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銀行借款額度及 長期借款	43,950	43,936	38,263
		<u>\$ 1,013,743</u>	<u>994,151</u>	<u>724,836</u>

註1：在建中之廠房及待驗機器設備。

註2：備償戶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簽訂而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廠房新建工程合約	\$ <u>187,822</u>	<u>187,822</u>	<u>217,747</u>
購置機器設備合約	\$ <u>123</u>	<u>8,914</u>	<u>11,66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372	10,148	15,520	6,009	8,998	15,007
勞健保費用	470	999	1,469	461	802	1,263
退休金費用	389	711	1,100	407	688	1,095
董事酬金	-	492	492	-	782	7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8	412	720	307	339	646
折舊費用	2,637	2,225	4,862	2,738	2,245	4,983
攤銷費用	7	267	274	-	271	271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167	20,561	32,728	11,142	17,739	28,881
勞健保費用	940	1,961	2,901	914	1,704	2,618
退休金費用	768	1,399	2,167	808	1,394	2,202
董事酬金	-	2,495	2,495	-	1,552	1,5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05	815	1,420	542	642	1,184
折舊費用	5,181	4,445	9,626	5,559	4,420	9,979
攤銷費用	13	535	548	-	542	542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新光新興大東協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80,000	3,650	-	3,650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PROFIT	香港	國際貿易業	1,451	1,451	390,000	100 %	1,245	(74)	(74)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發	57,700 (美金1,800 千元)	直接投資 大陸公司	57,700	-	-	57,700	(1,594) (註1)	100 %	(1,594)	2,150	-

(註1)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列。

(註2)上列大陸地區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7,700 (美金1,800千元)	54,828(註) (美金1,800千元)	565,191

(註)係以107.6.30之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透明質酸產品製造及銷售，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因此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認為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附錄七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1786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
電 話：(07)823-22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0
(八)抵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 他	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大陸投資資訊	42
(十四)部門資訊	4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3～5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生物科技產業技術門檻高，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高階醫療器材(整形外科、美容注射及骨科使用等)當中，其產業特性屬技術及專利層面較高，較無存貨跌價之疑慮，惟產品有效期之限制，產品可能面臨呆滯無法銷售之狀況，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進行評估；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評估存貨之備抵提列金額是否可反映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價結果。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之主觀判斷，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預算，並評估以前年度預算估列之品質；依本會計師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瞭解及參考生物科技產業相關資訊，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預算、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投資抵減及稅務規畫等之假設。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國宗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科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28,792	25	178,453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58,894	4	1,00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27,462	9	218,321	20	2150	應付票據	2,109	-	636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二))	12,559	1	17,233	2	2170	應付帳款	11,490	1	7,315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218	-	2,000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4,649	2	54,346	5	2200	其他應付款	58,703	4	44,233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0,875	1	9,870	1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五))	6,698	1	2,011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34,346	3	48,992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07	-	419	-
1410	預付款項	15,682	1	10,161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及八)	22,667	2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3,828	-	2,209	-		流動負債合計	161,082	12	55,614	5
	流動資產合計	569,411	42	541,585	51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229,186	17	25,463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5,000	1	15,0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508	-	12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459	-	12,49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33,269	2	28,85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656,118	49	401,748	38	2645	存入保證金	2,000	-	2,04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6,280	-	1,072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五))	10,744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48,351	4	43,017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10,083	1	-	-
1915	預付設備款	7,762	1	39,031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5,790	21	56,491	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三))	711	-	1,316	-		負債總計	446,872	33	112,105	1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35,988	3	5,434	1		權益(附註六(十三))：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1,669	58	519,116	49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000	40	535,000	51
						3200	資本公積	482,118	36	482,118	46
						3300	保留盈餘	2,903	-	57,424	5
						3400	其他權益	(7)	-	(140)	-
						3500	庫藏股票	(125,806)	(9)	(125,806)	(12)
							權益總計	894,208	67	948,596	90
資產總計		\$ 1,341,080	100	1,060,70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41,080	100	1,060,701	100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228,304	100	264,8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101,149	45	109,265	41
營業毛利	127,155	55	155,577	5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9,999	13	41,162	16
6200 管理費用	33,209	15	40,779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497	13	24,860	9
營業費用合計	93,705	41	106,801	41
營業淨利	33,450	14	48,776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1,787	1	2,00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908)	(12)	4,302	1
7050 財務成本	(5,135)	(2)	(23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	(33,323)	(15)	(8,08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579)	(28)	(2,004)	(1)
稅前淨利(損)	(31,129)	(14)	46,772	17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二))	(4,866)	(2)	(8,068)	(3)
本期淨利(損)	(26,263)	(12)	54,840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2,458)	(1)	(3,10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	-
	(2,458)	(1)	(3,10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	-	(42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	-
	133	-	(42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25)	(1)	(3,53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588)	(13)	51,309	19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51)		1.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51)		1.04	

董事長：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35,000	508,139	5,689	-	(26,021)	(20,332)	286	-	1,023,093
本期淨利	-	-	-	-	54,840	54,840	-	-	54,8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5)	(3,105)	(426)	-	(3,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735	51,735	(426)	-	51,30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6,021)	-	-	26,021	26,021	-	-	-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125,806)	(125,806)
	-	(26,021)	-	-	26,021	26,021	-	(125,806)	(125,806)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	51,735	57,424	(140)	(125,806)	948,596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	51,735	57,424	(140)	(125,806)	948,596
本期淨損	-	-	-	-	(26,263)	(26,263)	-	-	(26,2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8)	(2,458)	133	-	(2,3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721)	(28,721)	133	-	(28,5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73	-	(5,17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0	(14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800)	(25,800)	-	-	(25,800)
	-	-	5,173	140	(31,113)	(25,800)	-	-	(25,80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482,118	10,862	140	(8,099)	2,903	(7)	(125,806)	894,208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0千元及2,598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0千元及2,598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1,129)	46,7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613	19,482
攤銷費用	532	288
呆帳費用提列數	-	2,5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638)	(329)
利息費用	5,135	233
利息收入	(1,345)	(1,5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33,323	8,0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0)
處分投資利益	(32)	(1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7,588	28,5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782	4,39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9,697	(42,269)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11,005)	(6,300)
存貨減少	14,646	15,90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521)	3,00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735)	(3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73	(445)
應付帳款增加	4,175	5,751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5,106)	(8,141)
預收款項增加	14,770	1,93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88	1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1,954	2,1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218	(24,279)
調整項目合計	101,806	4,2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0,677	51,036
收取之利息	1,461	1,716
支付之利息	(4,691)	(233)
支付之所得稅	(75)	(1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372	52,3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0)	(9,49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529	104,45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4,674	9,44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07)	(9,84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4,582)	(204,4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5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5	436
取得無形資產	(5,740)	(30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0,554)	(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5,475)	(124,5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8,894	1,000
短期借款減少	(61,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37,557	25,463
償還長期借款	(11,167)	-
存入保證金減少	(42)	-
發放現金股利	(25,8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25,80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8,442	(99,3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0,339	(171,5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453	349,9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8,792	178,45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朱慧寧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核准設立，原名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明質酸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西元2010~2012年及西元2011~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西元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西元2018年1月1日
西元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西元2018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西元2014年5月28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西元2016年4月12日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西元2016年4月12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3年11月19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西元2014年7月24日	「金融工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西元2016年1月13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或損失項目。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15年
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3～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 租 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且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權	16年
(2)商標權	5~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	3~10年
(4)技術授權	1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勞務

本公司提供鑑定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於交易完成時認列。

3.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營業毛利、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二)。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	\$ 422	433
支票存款	53	53
活期存款	246,741	144,072
定期存款	<u>81,576</u>	<u>33,895</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28,792</u>	<u>178,453</u>

1.本公司屬質押定存之銀行定期存單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另，上列定期存款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及利率風險，及其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開放型基金	\$ 127,462	218,32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	12,559	17,2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000	15,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5,988</u>	<u>5,434</u>
	<u>\$ 191,009</u>	<u>255,988</u>

1.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 1,218	2,000
應收帳款	28,447	58,1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75	9,870
存出保證金	711	1,316
減：備抵呆帳	<u>(3,798)</u>	<u>(3,798)</u>
	<u>\$ 47,453</u>	<u>67,532</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60天以下	\$ -	30,369
逾期61~90天	-	26
逾期91~180天	-	-
逾期181~360天	-	-
	<u>\$ -</u>	<u>30,395</u>

本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本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本公司就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群組評估減損損失，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期初餘額	\$ 3,798	1,263
認列減損損失	-	2,535
期末餘額	<u>\$ 3,798</u>	<u>3,798</u>

3.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存 貨

	<u>105.12.31</u>	<u>104.12.31</u>
原料及物料	\$ 17,278	26,933
在製品	9,336	8,532
製成品及半成品	7,732	13,527
	<u>\$ 34,346</u>	<u>48,992</u>

1.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8,254千元及121,783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合計分別為6,052千元及5,141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2.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機器及 試驗設備</u>	<u>其他</u>	<u>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7,042	25,735	314,384	663,064
增 添	-	245	731	1,445	272,562	274,983
本期重分類	-	1,457	3,927	3,047	(8,431)	-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3</u>	<u>138,102</u>	<u>174,774</u>	<u>28,400</u>	<u>578,515</u>	<u>929,294</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0,138	24,942	139,789	480,772
增 添	-	-	1,504	2,398	180,130	184,032
本期重分類	-	-	5,535	-	(5,535)	-
處 分	-	-	(135)	(1,605)	-	(1,74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3</u>	<u>136,400</u>	<u>177,042</u>	<u>25,735</u>	<u>314,384</u>	<u>663,06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01,954	142,012	17,350	-	261,316
本期折舊	-	9,292	8,944	2,377	-	20,613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1,246</u>	<u>144,030</u>	<u>17,900</u>	<u>-</u>	<u>273,17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2,428	134,441	16,550	-	243,419
本期折舊	-	9,526	7,706	2,250	-	19,482
處 分	-	-	(135)	(1,450)	-	(1,58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1,954</u>	<u>142,012</u>	<u>17,350</u>	<u>-</u>	<u>261,316</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9,503</u>	<u>26,856</u>	<u>30,744</u>	<u>10,500</u>	<u>578,515</u>	<u>656,11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9,503</u>	<u>34,446</u>	<u>35,030</u>	<u>8,385</u>	<u>314,384</u>	<u>401,748</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9,503</u>	<u>43,972</u>	<u>35,697</u>	<u>8,392</u>	<u>139,789</u>	<u>237,353</u>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開始進行新廠房之興建；截至報導日止，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486,783千元。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u>電腦軟體</u>	<u>商標權 及專利權</u>	<u>技術 作價入股</u>	<u>技術 權利金</u>	<u>總 計</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564	730	50,000	500	53,794
單獨取得	<u>-</u>	<u>5,740</u>	<u>-</u>	<u>-</u>	<u>5,74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2,564</u></u>	<u><u>6,470</u></u>	<u><u>50,000</u></u>	<u><u>500</u></u>	<u><u>59,534</u></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609	428	50,000	500	53,537
單獨取得	-	302	-	-	302
處 分	<u>(45)</u>	<u>-</u>	<u>-</u>	<u>-</u>	<u>(4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2,564</u></u>	<u><u>730</u></u>	<u><u>50,000</u></u>	<u><u>500</u></u>	<u><u>53,794</u></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56	66	50,000	500	52,722
本期攤銷	<u>118</u>	<u>414</u>	<u>-</u>	<u>-</u>	<u>532</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2,274</u></u>	<u><u>480</u></u>	<u><u>50,000</u></u>	<u><u>500</u></u>	<u><u>53,254</u></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948	31	50,000	500	52,479
本期攤銷	253	35	-	-	288
處 分	<u>(45)</u>	<u>-</u>	<u>-</u>	<u>-</u>	<u>(4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2,156</u></u>	<u><u>66</u></u>	<u><u>50,000</u></u>	<u><u>500</u></u>	<u><u>52,722</u></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u>\$ 290</u></u>	<u><u>5,990</u></u>	<u><u>-</u></u>	<u><u>-</u></u>	<u><u>6,280</u></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u>\$ 408</u></u>	<u><u>664</u></u>	<u><u>-</u></u>	<u><u>-</u></u>	<u><u>1,072</u></u>
民國104年1月1日	<u><u>\$ 661</u></u>	<u><u>397</u></u>	<u><u>-</u></u>	<u><u>-</u></u>	<u><u>1,058</u></u>

- 1.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取得一組產品商標權，並列報為無形資產。該商標權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為4,509千元，剩餘耐用年限為5~9年。
- 3.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58,894</u>	<u>1,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45,106</u>	<u>19,000</u>
利率區間	<u>1.623%</u>	<u>1.96%</u>

本公司並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擔保之情形。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2.365%	108年~119年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3%~2.03%	108年~110年
		\$ 173,020
		78,833
		251,8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2,667
合 計		\$ <u>229,186</u>
尚未使用額度		\$ <u>167,981</u>

	104.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2%~2.575%	119年4月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 <u>25,463</u>
尚未使用額度		\$ <u>315,537</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營業租賃

本公司依其已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其未來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1,161	1,368
一年至五年	6,716	3,714
五年以上	-	232
	\$ <u>7,877</u>	<u>5,31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管理處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6至10年，依租約規定，本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三個月以書面申請繼續承租，租金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需按重新規定之地價調整計收。另，本公司向汽車租賃公司承租公務車，租賃期間為3年，該合約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到期。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分別為1,187千元及2,337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664)	(31,94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395</u>	<u>3,08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269)</u>	<u>(28,85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39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946	26,28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445	2,5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63	303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69	481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2,335
計畫縮減影響數	<u>(159)</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6,664</u>	<u>31,946</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89	2,731
利息收入	49	5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6)	1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283</u>	<u>286</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3,395</u></u>	<u><u>3,089</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965	2,01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31	468
縮減利益	<u>(159)</u>	<u>-</u>
	<u><u>\$ 2,237</u></u>	<u><u>2,485</u></u>
營業成本	\$ 816	835
推銷費用	400	455
管理費用	449	594
研究發展費用	<u>572</u>	<u>601</u>
	<u><u>\$ 2,237</u></u>	<u><u>2,485</u></u>

由於資遣一名確定福利計畫中之員工，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159千元，並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229)	(8,124)
本期認列	<u>(2,458)</u>	<u>(3,105)</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13,687)</u></u>	<u><u>(11,229)</u></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50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331)	1,39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71	(1,31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218)	1,27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256	(1,20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094千元及1,91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9	184
遞延所得稅利益	(4,955)	(8,252)
所得稅利益	<u>\$ (4,866)</u>	<u>(8,06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損)	\$ <u>(31,129)</u>	<u>46,77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292)	7,951
永久性差異	5,599	1,549
免稅所得	-	(4,443)
課稅損失逾期失效數	9,137	4,861
租稅獎勵	(5,764)	(2,405)
未認列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之變動	(8,630)	(14,29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1,475)
其他	(5)	5
前期低(高)估	(34)	-
所得基本稅額	<u>123</u>	<u>184</u>
合 計	\$ <u>(4,866)</u>	<u>(8,068)</u>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6,602	6,602
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	<u>12,506</u>	<u>21,136</u>
	\$ <u>19,108</u>	<u>27,738</u>

上列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投資抵減係依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規定，因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而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扣除金額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度	\$ 54,638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	18,932	民國一〇七年度
		<u>\$ 73,570</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未實現兌換利益</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29
借記損益表	<u>37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0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82
貸記損益表	<u>(35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u>

	<u>課稅損失 及投資抵減</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8,906	4,111	43,017
貸記損益表	<u>4,650</u>	<u>684</u>	<u>5,334</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556</u>	<u>4,795</u>	<u>48,351</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3,935	1,183	35,118
貸記損益表	<u>4,971</u>	<u>2,928</u>	<u>7,899</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8,906</u>	<u>4,111</u>	<u>43,017</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一〇〇年度尚未核定外，餘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u>\$ (8,099)</u>	<u>51,73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2</u>	<u>145</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u>0.29%</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均為53,50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51,600	53,500
買回本公司股份	<u>-</u>	<u>(1,900)</u>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1,600</u>	<u>51,600</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81,706	481,706
失效員工認股權	<u>412</u>	<u>412</u>
	<u>\$ 482,118</u>	<u>482,11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①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
- 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③依公司營運需要、主管機關命令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④股東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 <u><u>0.5</u></u>

3.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900千股。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註銷之股數共計均為1,900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四)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u><u>(26,263)</u></u>	<u><u>54,840</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u>51,600</u></u>	<u><u>52,475</u></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u><u>(0.51)</u></u>	<u><u>1.05</u></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u>(26,263)</u></u>	<u><u>54,840</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2,4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u>-</u></u>	<u><u>42</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u>51,600</u></u>	<u><u>52,517</u></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u><u>(0.51)</u></u>	<u><u>1.04</u></u>

民國一〇五年度因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 225,227	229,450
權利金	3,077	32,381
勞務提供	-	3,011
	<u>\$ 228,304</u>	<u>264,842</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收權利金及預收貨款合計分別為16,781千元及2,011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2,59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2,598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1,345	1,599
租金收入	223	241
股利收入	111	-
其他收入	108	169
	<u>\$ 1,787</u>	<u>2,009</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3,708)	3,824
處分投資利益	32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益	638	329
其他損失	(24,870)	-
	<u>\$ (27,908)</u>	<u>4,302</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損失主要係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主要客戶合意終止大陸地區法思麗皮下填補劑總經銷暨供貨合約所支付之解約金。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之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5%以上者分別佔應收帳款總額之99%及90%，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8,894	59,254	59,25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599	13,599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48,442	48,442	48,442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1,853	279,150	13,552	13,425	36,221	102,486	113,466
	<u>\$ 372,788</u>	<u>400,445</u>	<u>134,847</u>	<u>13,425</u>	<u>36,221</u>	<u>102,486</u>	<u>113,466</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00	1,020	510	51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951	7,951	7,951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463	30,179	327	277	491	6,606	22,478
其他應付款	29,418	29,418	29,418	-	-	-	-
	<u>\$ 63,832</u>	<u>68,568</u>	<u>38,206</u>	<u>787</u>	<u>491</u>	<u>6,606</u>	<u>22,478</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693	32.25	119,105	2,911	32.825	95,569
人 民 幣	5,821	4.617	26,874	11,199	4.995	55,941
歐 元	562	33.90	19,062	170	35.88	6,1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10,080	0.2756	2,778	8,160	0.2727	2,225
歐 元	1,590	33.90	53,901	-	-	-
法 郎	158	31.525	4,994	-	-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74千元及3,86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3,708千元及利益3,824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45千元及55千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127,462</u>	127,462	-	-	127,4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000</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8,792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6,742	-	-	-	-
存出保證金	7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5,988	-	-	-	-
小計	\$ <u>424,79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8,89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48,442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1,853	-	-	-	-
存入保證金	2,000	-	-	-	-
小計	\$ <u>374,788</u>				
		104.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218,321</u>	218,321	-	-	218,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000</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8,453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7,23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66,216	-	-	-	-
存出保證金	1,31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4	-	-	-	-
小計	\$ <u>268,65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951	-	-	-	-
其他應付款	29,418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463	-	-	-	-
存入保證金	2,042	-	-	-	-
小計	\$ <u>65,87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稽核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適時取得外部資料。本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職責主管核准之最大信用放款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元、人民幣及日幣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藉由維持一適當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生產規劃及股東的股利水準。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總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計	\$ 446,872	112,105
權益總計	\$ 894,208	948,596
負債資本比率	49.97 %	11.82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UNI-PROFIT)	香港	100 %	100 %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程澤)	上海	100 %	100 %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u>64,634</u>	<u>25,000</u>

本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因銷售區域及產品類別之特性，無可資比較對象，其他交易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u>20,875</u>	<u>9,870</u>

3.其他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一醫學美容產品之台灣地區獨家經銷合約，經銷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並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金額為10,000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代子公司墊付營運相關費用之金額分別為1,077千元及1,08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185	10,848
退職後福利	394	389
	\$ <u>13,579</u>	<u>11,23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供成本均為1,535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204千元及124千元。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	\$ 19,147	23,4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長期借款	486,783	313,3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35,988	5,434
		\$ <u>541,918</u>	<u>342,249</u>

註：係未完工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透明質酸先期技術與專利授權契約書，從事透明質酸複合材料之製備特性評估。雙方約定將自本公司銷售該產品之日起五年內，按營業收入之0.5%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尚未使用該等技術生產產品，故尚未支付上述權利金。

(二)本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透明質酸奈米化技術開發研究契約書，從事透明質酸奈米化技術開發。雙方約定將自本公司銷售該產品之日起十年內，按營業收入之0.5%支付權利金。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尚未使用技術生產產品，故尚未支付上述權利金。

(三)本公司已簽訂而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12.31	104.12.31
廠房新建工程合約	\$ 361,578	510,950
購置機器設備合約	\$ 52,147	91,20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024	34,334	54,358	20,642	36,072	56,714
勞健保費用	1,611	3,188	4,799	1,418	3,140	4,558
退休金費用	1,575	2,756	4,331	1,476	2,920	4,3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83	1,252	2,135	819	1,243	2,062
折舊費用	13,314	7,299	20,613	12,960	6,522	19,482
攤銷費用	-	532	532	-	288	28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約為83人及80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4,335	36,191	-	36,191	
本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10,097	45,624	-	45,624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0,745	45,647	-	45,647	
本公司	股票/集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15 %	(註)	

(註)非上市(櫃)公司，無公開市價資訊。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PROFIT	香港	國際貿易業	1,451	1,451	390,000	100 %	1,459	(55)	(55)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發	31,900 (美金1,000千元)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0,493	11,407	-	31,900	(33,268)	100 %	(33,268)	(10,744)	-

(註)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1,900 (美金1,000千元)	58,050 (美金1,800千元)	536,525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零用金	\$ 422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3
	活期存款	
	台 幣	186,304
	外 幣：美 金 1,467,140.64 R=32.25	60,437
	歐 元 238,128.22 R=33.9	
	港 幣 43.29 R=4.158	
	日 幣 100 R=0.2756	
	英 鎊 349.77 R=39.61	
	人民幣 1,090,572.05 R=4.617	
	定期存款	
	外 幣：美 金 2,100,000.00 R=32.25	-
	人民幣 3,000,000.00 R=4.617	81,576
	銀行存款小計	328,370
合 計		\$ 328,792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單 價	總 額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兆豐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2,914,335.19	\$ 35,000	12.4183	36,191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3,110,097.45	45,000	14.6697	45,624
受益憑證－貨幣型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4,460,745.44	45,000	10.2329	45,647
合 計			\$ <u>125,000</u>		<u>127,462</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定期存款	\$ <u>12,559</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DU-002	營 業	\$ <u>1,218</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CH-005	營 業	\$ 3,870
FD-001	"	12,717
CA-001	"	4,051
QM-001	"	7,757
其他(註)	"	<u>52</u>
		28,447
減：備抵呆帳		<u>(3,798)</u>
合 計		\$ <u>24,64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u>20,875</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及半成品	\$ 16,603	
減：備抵損失	8,871	
小 計	7,732	47,150
在 製 品	9,336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9,336	26,060
原 物 料	17,756	
減：備抵損失	478	
小 計	17,278	17,278
淨 額	\$ <u>34,346</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保險費、專利權及顧問費等	\$ 3,987
預付貨款	原、物料款項	5,264
其他預付款	預付電力線路補助費及用品盤存等	6,431
		<u>\$ 15,682</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利息	利息收入	\$ 72
應收退稅款	營所稅退稅款	1,879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項退回	800
代付款	代墊費	1,077
合 計		<u>\$ 3,82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金額		
集醫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 <u>15,000</u>	-	<u>-</u>	-	<u>-</u>	1,500,000	<u>15,000</u>	無	-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其 他 異 動 (註)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390,000	\$ 1,514	-	-	-	-	-	(55)	390,000	100 %	1,459	-	1,459	無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	10,984	-	11,407	-	-	-	(33,135)	-	100 %	(10,744)	-	(10,744)	//
		<u>\$ 12,498</u>		<u>11,407</u>		<u>-</u>		<u>(33,190)</u>			<u>(9,285)</u>		<u>(9,285)</u>	

註：其他異動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33,323)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133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工程保證金	新建廠房建築物保證金	\$ 526
其 他	郵局廣告回函保證金及路面復原保證金等	185
合 計		\$ <u><u>711</u></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供銀行借款額度質押之銀行存款	\$ <u>35,98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金融機構借款	\$ <u>58,894</u>	一年以內	1.623%	204,000	無	-

應付票據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LS009	營 業	\$ 923
SJ002	"	170
TS010	"	106
RS004	"	277
LH006	"	185
其他(註)	"	<u>448</u>
合 計		\$ <u>2,109</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E001	營 業	\$ 4,284
SSD001	"	3,093
其他(註)	"	<u>4,113</u>
合 計		<u>\$ 11,490</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工程款	應付工程款	\$ 40,357
薪資	應付年節獎金及民國105年12月份薪資	10,275
其他(註)	應付勞務費、水電費、保險費及其它等	8,071
合 計		<u>\$ 58,703</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明細表

債權人	摘要	金 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 到期	一年以上 到期	合計			
台灣銀行高 加分行	金融機構借款	\$ -	173,019	173,019	104.04.09~119.04.09	1.93%~2.365%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台新銀行台 南分行	"	6,000	19,500	25,500	105.03.29~110.03.28	"	無
新光銀行華 夏分行	"	10,000	25,000	35,000	105.04.26~109.04.26	"	"
上海銀行東 高雄分行	"	6,667	11,667	18,334	105.08.29~108.08.29	"	"
		<u>\$ 22,667</u>	<u>229,186</u>	<u>251,853</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透明質酸應用產品	758,475盒/支/瓶	\$ 225,227	
權利金	-	3,077	
合 計		<u>\$ 228,30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原物料耗用成本		\$ 53,392
期初原物料	\$ 28,590	
加：本期進料	46,449	
減：期末原物料	(17,756)	
非生產性領料	(2,343)	
報廢損失	(1,548)	
直接人工		7,771
製造費用		39,389
製造成本		100,552
加：期初在製品		8,532
減：期末在製品		(9,336)
減：非生產性領料		(9)
製成品成本		99,739
加：期初製成品		18,839
減：期末製成品		(16,603)
非生產性領用		(5,803)
報廢損失		(2,125)
製成品銷售成本		94,047
勞務成本		52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79
存貨報廢損失		3,673
其他		530
營業成本		<u><u>\$ 101,149</u></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推廣費	展場支出	\$ 3,874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9,841
交際費	招待客戶便餐及禮品	2,760
勞務費	醫師演講費等	2,178
差旅費	國內外出差旅費	2,507
樣品費	贈樣	2,042
保險費	員工勞健保及產險	1,963
其他(註)	郵電費及職工福利等	4,834
合 計		<u>\$ 29,999</u>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13,452
捐贈	政府機關捐贈	1,660
勞務費	會計師及律師等公費	4,279
保險費	員工勞健保、團險及產險	3,122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2,407
其他(註)	郵電費及職工福利等	8,289
合 計		<u>\$ 33,209</u>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13,795
勞務費	律師公費等	1,908
消耗費	研究耗材支出	2,470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2,523
委託研究費	委託進行臨床試驗等	5,320
其他(註)	保險費及水電瓦斯費等	4,481
合 計		<u>\$ 30,497</u>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其他收入明細表

其他收入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附錄八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
電話：(07)823-22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4
(七)關係人交易	44~45
(八)抵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6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80147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Zhongzheng 4th Road,
Kaohsiung City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生物科技產業技術門檻高，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高階醫療器材(整形外科、美容注射及骨科使用等)當中，其產業特性屬技術及專利層面較高，較無存貨跌價之疑慮，惟因產品有效期之限制，產品可能面臨呆滯無法銷售之狀況，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進行評估，並檢視以前年度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與本期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比較，評估本期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執行抽樣程序檢查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之備抵提列金額是否可反映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價結果。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與衡量，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之主觀判斷，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預測之相關假設與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預算，並評估以前年度預算估列之品質；依本會計師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瞭解及參考生物科技產業相關資訊，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預算、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投資抵減及稅務規畫等之假設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九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負債及權益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26,607	21	328,792	2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	-	58,894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814	-	127,462	9	2150	應付票據	1,671	-	2,109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二))	12,559	1	12,559	1	2170	應付帳款	3,575	-	11,490	1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	-	1,218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8	-	14	-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1,108	3	24,64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96,686	7	58,703	4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0,395	1	20,875	1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六(十六))	2,814	-	6,698	1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32,797	2	34,346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00	-	507	-	
預付款項	13,479	1	15,682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八)	76,717	5	22,667	2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3,694	-	3,828	-		流動負債合計	183,611	12	161,082	12	
流動資產合計	444,453	29	569,411	42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422,100	27	229,186	1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825	-	15,000	1	254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	-	50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033	-	1,459	-	2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33,257	2	33,269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十八)及八)	1,001,894	64	656,118	49	2640	存入保證金	2,000	-	2,000	-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5,336	-	6,280	-	26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資餘(附註六(五))	-	-	10,744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44,575	3	48,351	4	265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	7,269	-	10,083	1	
預付設備款	6,326	1	7,762	1	26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464,626	29	285,790	21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三))	1,361	-	711	-		負債總計	648,237	41	446,872	3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43,936	3	35,988	3		權益(附註六(十三)(十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2,950	-	-	-		普通股股本	535,000	34	535,000	4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18,236	71	771,669	58	3110	資本公積	474,152	30	482,118	36	
					3200	保留盈餘	31,823	2	2,903	-	
					3300	其他權益	(717)	-	(7)	-	
					3400	庫藏股票	(125,806)	(7)	(125,806)	(9)	
					3500	權益總計	914,452	59	894,208	67	
資產總計	\$ 1,562,689	100	1,341,08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62,689	100	1,341,080	100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俊男

 $\frac{2}{P} \frac{2}{2}$

開程

附後閱詳

林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256,049	100	228,3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十一)(十二)(十七)及十二)	103,239	40	101,149	45
5900 營業毛利	152,810	60	127,155	5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十一)(十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8,883	11	29,999	13
6200 管理費用	43,287	17	33,209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252	15	30,497	13
營業費用合計	111,422	43	93,705	41
6900 營業淨利	41,388	17	33,450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及(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8,837	3	1,7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92)	(5)	(27,908)	(12)
7050 財務成本	(4,191)	(2)	(5,135)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772)	(4)	(33,32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718)	(8)	(64,579)	(28)
7900 稅前淨利(損)	22,670	9	(31,129)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三))	5,531	2	(4,866)	(2)
8200 本期淨利(損)	17,139	7	(26,263)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1,793	-	(2,458)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2,022	1	-	-
	3,815	1	(2,45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710)	-	13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	-	-	-
	(710)	-	13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05	1	(2,32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244	8	(28,588)	(1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33		(0.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33		(0.5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利科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 股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35,000	482,118	5,689	-	51,735	(140)	(125,806)	948,596
本期淨損	-	-	-	-	(26,263)	-	-	(26,2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58)	133	-	(2,3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721)	133	-	(28,5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73	-	(5,17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0	(14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800)	-	-	(25,800)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	(31,113)	-	-	(25,800)
本期淨利	535,000	482,118	10,862	140	(8,099)	(7)	(125,806)	894,2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39	-	-	17,1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15	(710)	-	3,105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0,954	(710)	-	20,24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133)	133	-	-	-
資本公積	-	(7,966)	-	-	7,966	-	-	-
資本公積	-	(7,966)	-	(133)	8,099	-	-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5,000	474,152	10,862	7	20,954	(717)	(125,806)	914,452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1,255千元及 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1,255千元及 0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22,670	(31,1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814	20,613
攤銷費用	1,046	5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44)	(638)
利息費用	4,191	5,135
利息收入	(1,979)	(1,345)
股利收入	-	(1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10,772	33,323
處分投資利益	(20)	(3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00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83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6,716	57,4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1,218	782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6,240)	29,697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480	(11,005)
存貨減少(增加)	(2,031)	14,64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203	(5,52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9	(1,73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8)	1,47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915)	4,17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701	(5,10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698)	14,77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493	8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1,781	1,9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87)	44,218
調整項目合計	26,529	101,6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9,199	70,566
收取之利息	1,854	1,461
支付之利息	(8,323)	(4,691)
支付之所得稅	(107)	(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623	67,2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	(9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27,512	181,52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	4,67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57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5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800)	(11,40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4,160)	(224,58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50)	605
取得無形資產	(102)	(5,7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948)	(30,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950)	-
收取之股利	-	1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1,823)	(175,3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4,908	118,894
短期借款減少	(124,857)	(61,000)
舉借長期借款	278,881	237,557
償還長期借款	(31,917)	(11,167)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2)
發放現金股利	-	(25,8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7,015	258,4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85)	150,3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8,792	178,4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6,607	328,79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韓開程



經理人：韓開程



會計主管：林俊男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高雄加工出口區南六路9號。原名科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更名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明質酸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產銷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西元2010~2012年及西元2011~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西元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4~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西元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西元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及減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6,825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上述改變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本公司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指定之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以十二個月內累積銷售產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客戶一定數量之免費產品。現行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屬客戶對額外商品之選擇權，該選擇權提供客戶倘未簽訂該合約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力，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本公司依產品及該選擇權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對價，並將對額外商品之選擇權認列為合約負債。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遞延收入增加1,450千元及保留盈餘減少1,450千元。

(2)權利金收入

本公司之經銷授權合約現行係於授權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初步評估該經銷授權承諾之性質為提供獨家經銷之權利。此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外，該經銷授權合約約定於授權開始即收取一次性之授權金，現行準則未規定預收款項應設算利息，故本公司現行未就預收款項調整對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預收款項亦應評估是否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本公司初步評估一次性收取之權利金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因此，認列之授權收入金額將高於現行認列金額，並自合約開始至移轉授權予客戶之期間，逐期認列利息費用。上述改變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保留盈餘造成重大影響。

(3)過渡處理

本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本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二十二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闡明用以決定外幣交易匯率之交易日為企業原始認列預付或預收對價之日。

本公司預計對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後原始認列之本解釋範圍內之所有資產、費損及收益推延適用。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西元2016年1月13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性質之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或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或損失項目。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15年
機器設備及試驗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3～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未承擔租賃資產之主要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且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權	13～16年
(2)商標權	5～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	3～10年
(4)技術授權	1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免費產品負債準備係於銷售產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依據與客戶簽訂之銷售合約、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加以衡量。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營業毛利、可使用之課稅損失、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 458	422
支票存款	50	53
活期存款	104,287	246,741
定期存款	221,812	81,576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26,607</u>	<u>328,792</u>

1.本公司屬受限制之備償戶存款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另，上列定期存款係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3,814	127,46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	12,559	12,5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825	15,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償戶存款	43,936	35,988
	<u>\$ 67,134</u>	<u>191,009</u>

- 1.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民國一〇六年度因該股票投資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故認列減損損失2,100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詳附六(十八)。
-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 -	1,218
應收帳款	41,108	28,4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95	20,875
存出保證金	1,361	711
減：備抵呆帳	-	(3,798)
	<u>\$ 52,864</u>	<u>47,453</u>

- 1.本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另，本公司就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帳款採群組評估減損損失，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 3,798	3,798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798)	-
期末餘額	<u>\$ -</u>	<u>3,79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u>106.12.31</u>	<u>105.12.31</u>
原料及物料	\$ 17,162	17,278
在製品	8,998	9,336
製成品及半成品	<u>6,637</u>	<u>7,732</u>
	<u>\$ 32,797</u>	<u>34,346</u>

- 1.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0,417千元及108,254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度因部分產生呆滯情形之存貨減少，使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情形迴轉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金額為1,654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呆滯損失金額為2,379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 2.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機器及 試驗設備</u>	<u>其他</u>	<u>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8,102	174,774	28,400	578,515	929,294
增 添	-	-	1,309	2,340	361,941	365,590
本期重分類	-	-	827	-	(827)	-
處 分	-	-	(543)	-	-	(54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3</u>	<u>138,102</u>	<u>176,367</u>	<u>30,740</u>	<u>939,629</u>	<u>1,294,341</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503	136,400	177,042	25,735	314,384	663,064
增 添	-	245	731	1,445	272,562	274,983
本期重分類	-	1,457	3,927	3,047	(8,431)	-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503</u>	<u>138,102</u>	<u>174,774</u>	<u>28,400</u>	<u>578,515</u>	<u>929,29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及 試驗設備	其他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11,246	144,030	17,900	-	273,176
本期折舊	-	6,899	9,468	3,447	-	19,814
處 分	-	-	(543)	-	-	(54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u>118,145</u>	<u>152,955</u>	<u>21,347</u>	-	<u>292,447</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01,954	142,012	17,350	-	261,316
本期折舊	-	9,292	8,944	2,377	-	20,613
處 分	-	-	(6,926)	(1,827)	-	(8,7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111,246</u>	<u>144,030</u>	<u>17,900</u>	-	<u>273,176</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9,503</u>	<u>19,957</u>	<u>23,412</u>	<u>9,393</u>	<u>939,629</u>	<u>1,001,894</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9,503</u>	<u>26,856</u>	<u>30,744</u>	<u>10,500</u>	<u>578,515</u>	<u>656,118</u>
民國105年1月1日	\$ <u>9,503</u>	<u>34,446</u>	<u>35,030</u>	<u>8,385</u>	<u>314,384</u>	<u>401,748</u>

- 1.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度開始進行新廠房之興建，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812,268千元，此金額包含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1.6225%~2.365%之資本化利率計算，與新廠房興建有關之資本化借款成本為4,072千元，請詳附註六(十八)。
- 3.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借款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564	6,470	50,000	500	59,534
單獨取得	-	102	-	-	102
處 分	(315)	-	-	-	(3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249</u>	<u>6,572</u>	<u>50,000</u>	<u>500</u>	<u>59,321</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564	730	50,000	500	53,794
單獨取得	-	5,740	-	-	5,74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2,564</u>	<u>6,470</u>	<u>50,000</u>	<u>500</u>	<u>59,53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及專利權	技術 作價入股	技術 權利金	總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274	480	50,000	500	53,254
本期攤銷	102	944	-	-	1,046
處 分	(315)	-	-	-	(31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061</u>	<u>1,424</u>	<u>50,000</u>	<u>500</u>	<u>53,985</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56	66	50,000	500	52,722
本期攤銷	118	414	-	-	53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4</u>	<u>480</u>	<u>50,000</u>	<u>500</u>	<u>53,254</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88</u>	<u>5,148</u>	<u>-</u>	<u>-</u>	<u>5,336</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90</u>	<u>5,990</u>	<u>-</u>	<u>-</u>	<u>6,280</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408</u>	<u>664</u>	<u>-</u>	<u>-</u>	<u>1,072</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u>\$ 26</u>	<u>-</u>
營業費用	<u>\$ 1,020</u>	<u>532</u>

2.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 3,497	1,879
其他	197	1,949
小計	<u>3,694</u>	<u>3,828</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高爾夫球證	2,950	-
	<u>\$ 6,644</u>	<u>3,828</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58,894
尚未使用額度	\$ 119,627	145,106
利率區間	-	1.623%

1.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短期銀行借款額度情形，請詳附註八。

2.本公司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匯率及利率風險與其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1.704%~1.95%	111年~119年	\$ 378,15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3%~2.03%	108年~110年	120,667
			498,81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6,717
合 計			\$ 422,100
尚未使用額度			\$ 34,100

	105.12.31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2.365%	108年~119年	\$ 173,0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3%~2.03%	108年~110年	78,833
			251,8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2,667
合 計			\$ 229,186
尚未使用額度			\$ 167,981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營業租賃

本公司依其已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其未來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2,651	1,161
一年至五年	6,157	6,716
	\$ 8,808	7,877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管理處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6至10年，依租約規定，本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三個月以書面申請繼續承租，租金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需按重新規定之地價調整計收。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成本及費用分別為2,257千元及1,187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977)	(36,66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720</u>	<u>3,39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3,257)</u>	<u>(33,26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72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6,664	31,94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26	2,44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230)	2,063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40	36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77	-
計畫縮減影響數	<u>-</u>	<u>(15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6,977</u>	<u>36,66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95	3,089
利息收入	53	4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0)	(2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92	28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720</u>	<u>3,39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576	1,9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497	431
縮減利益	-	(159)
	<u>\$ 2,073</u>	<u>2,237</u>
營業成本	\$ 770	816
推銷費用	321	400
管理費用	434	449
研究發展費用	548	572
	<u>\$ 2,073</u>	<u>2,237</u>

由於資遣一名確定福利計畫中之員工，使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確定福利退休義務減少159千元，並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認列相對的縮減利益。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3,687)	(11,229)
本期認列	1,793	(2,45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1,894)</u>	<u>(13,687)</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25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283)	1,34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17	(1,26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331)	1,39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71	(1,31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42千元及2,09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41	12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35)
	241	89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53)	(305)
課稅損失之使用及迴轉	8,584	1,114
所得稅抵減之發生	(2,741)	(5,764)
	5,290	(4,95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5,531	(4,866)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022	-

4.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損)	\$ 22,670	(31,12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54	(5,292)
永久性差異	10	(66)
課稅損失逾期失效數	2,336	507
租稅獎勵	(2,741)	(5,76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831	5,665
其他	-	(5)
前期高估	-	(35)
所得基本稅額	241	124
合計	\$ 5,531	(4,866)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①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②本公司其他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602	6,602
未使用課稅損失	<u>11,456</u>	<u>12,506</u>
	<u>\$ 18,058</u>	<u>19,108</u>

上列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使用。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可扣除之金額及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	\$ 36,385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本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度	<u>31,005</u>	民國一〇八年度
		<u>\$ 67,390</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未實現兌換利益</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08
貸記損益表	<u>(50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29
借記損益表	<u>37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08</u>

	<u>課稅損失</u>	<u>投資抵減</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1,857	21,699	4,795	48,351
貸記(借記)損益表	(8,584)	2,741	45	(5,798)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u>2,022</u>	<u>2,02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73</u>	<u>24,440</u>	<u>6,862</u>	<u>44,575</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2,971	15,935	4,111	43,017
貸記(借記)損益表	<u>(1,114)</u>	<u>5,764</u>	<u>684</u>	<u>5,334</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1,857</u>	<u>21,699</u>	<u>4,795</u>	<u>48,351</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 - (註)	(8,09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註)	192

	<u>106年度(預計)</u>	<u>105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均為53,500千股，流動在外普通股股數皆為51,600千股。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73,740	481,706
失效員工認股權	412	412
	<u>\$ 474,152</u>	<u>482,11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以7,966千元之資本公積彌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①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
- 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③依公司營運需要、主管機關命令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④股東紅利就一至三款規定提列數額後剩餘之數，連同歷年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應占可分配盈餘數百分之五十以上。盈餘分配案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普通股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不予分派盈餘，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庫藏股票

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900千股。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轉讓給員工之股數均為1,900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其他權益

本公司之其他權益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其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 (7)	(140)
子公司	(710)	133
12月31日餘額	\$ <u>(717)</u>	<u>(7)</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 <u>17,139</u>	<u>(26,2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1,600</u>	<u>51,600</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33</u>	<u>(0.51)</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17,139</u>	<u>(26,2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00	51,6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35</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51,635</u>	<u>51,600</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u>0.33</u>	<u>(0.51)</u>

民國一〇五年度因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六)收入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253,235	225,227
權利金	<u>2,814</u>	<u>3,077</u>
	\$ <u>256,049</u>	<u>228,304</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收權利金及預收貨款合計分別為10,083千元及16,781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預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5千元及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5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979	1,345
租金收入	45	223
股利收入	-	111
補助款收入	4,661	-
其他收入	2,152	108
	<u>\$ 8,837</u>	<u>1,787</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10,556)	(3,708)
處分投資利益	20	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4	63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00)	-
其他損失	-	(24,870)
	<u>\$ (12,592)</u>	<u>(27,908)</u>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損失主要係因應大陸地區醫美市場之變化，與主要客戶合意終止大陸地區法思麗皮下填補劑總經銷暨供貨合約所支付之解約金。

3.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 8,263	5,135
減：利息資本化	(4,072)	-
	<u>\$ 4,191</u>	<u>5,135</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醫療器材及相關應用產品之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分別有95%及99%分別由3家及5家客戶所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246	5,246	5,246	-	-	-	-
其他應付款	82,843	82,843	82,843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498,817	543,230	38,090	46,649	90,879	166,115	201,497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	2,000	-	-	-
	<u>\$ 588,906</u>	<u>633,319</u>	<u>126,179</u>	<u>48,649</u>	<u>90,879</u>	<u>166,115</u>	<u>201,497</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58,894	59,254	59,25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599	13,599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48,442	48,442	48,442	-	-	-	-
長期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251,853	279,150	13,552	13,425	36,221	102,486	113,466
存入保證金	2,000	2,000	-	-	2,000	-	-
	<u>\$ 374,788</u>	<u>402,445</u>	<u>134,847</u>	<u>13,425</u>	<u>38,221</u>	<u>102,486</u>	<u>113,46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66	29.76	94,210	3,693	32.25	119,105	
人	民 幣		9,029	4.565	41,217	5,821	4.617	26,874	
歐	元		468	35.57	16,660	562	33.90	19,0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	-	-	10,080	0.2756	2,778	
歐	元		-	-	-	1,590	33.90	53,901	
法	郎		-	-	-	158	31.525	4,994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787千元及2,57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556千元及3,708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損益將減少或增加1,035千元及645千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無於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3,814</u>	3,814	-	-	3,8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6,825</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6,607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款項	51,700	-	-	-	-
存出保證金	1,36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936	-	-	-	-
小計	\$ <u>436,16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5,246	-	-	-	-
其他應付款	82,843	-	-	-	-
長期銀行借款	498,817	-	-	-	-
存入保證金	2,000	-	-	-	-
小計	\$ <u>588,906</u>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u>127,462</u>	127,462	-	-	127,4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000</u>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8,792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559	-	-	-	-
應收款項	48,691	-	-	-	-
存出保證金	7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5,988	-	-	-	-
小計	\$ <u>426,741</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58,89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3,599	-	-	-	-
其他應付款	48,442	-	-	-	-
長期銀行借款	251,853	-	-	-	-
存入保證金	<u>2,000</u>	-	-	-	-
小計	<u>\$ 374,788</u>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有活絡市場，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稽核室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適時取得外部資料。本公司客戶之信用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職責主管核准之最大信用放款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美元、日幣及人民幣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藉由維持一適當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簽訂有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一)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生產規劃及股東的股利水準。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總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計	\$ 648,237	446,872
權益總計	\$ 914,452	894,208
負債資本比率	70.89 %	49.97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為建廠所需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所致。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UNI-PROFIT)	本公司之子公司
程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程澤)	本公司之子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曜亞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曜亞公司	\$ 63,700	64,634

本公司對曜亞公司之銷貨，因銷售區域及產品類別之特性，無可資比較對象，其他交易條件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與曜亞公司簽訂一將本公司醫學美容產品授權予曜亞公司於台灣地區獨家經銷之合約，經銷期間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並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金額為10,000千元。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曜亞公司	\$ 10,395	20,875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

(1)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本公司代子公司－上海程澤墊付營運相關費用應收回之墊付款金額為1,077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分別增加對子公司－上海程澤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1,407千元及25,800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948	13,185
退職後福利	289	394
	<u>\$ 8,237</u>	<u>13,57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提供成本分別為3,875千元及1,535千元之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461千元及204千元。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額度	\$ 13,086	19,1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長期借款	937,129	486,78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銀行借款額度 及長期借款	43,936	35,988
		<u>\$ 994,151</u>	<u>541,918</u>

註1：在建中之廠房及待驗機器設備。

註2：備償戶存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已簽訂而尚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廠房新建工程合約	\$ <u>187,822</u>	<u>361,578</u>
購置機器設備合約	\$ <u>8,914</u>	<u>52,14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投資抵減，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3,604千元。

十二、其 他

本公司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144	43,260	66,404	20,024	34,334	54,358
勞健保費用	1,850	3,708	5,558	1,611	3,188	4,799
退休金費用	1,623	2,892	4,515	1,575	2,756	4,3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89	1,433	2,522	883	1,252	2,135
折舊費用	10,815	8,999	19,814	13,314	7,299	20,613
攤銷費用	26	1,020	1,046	-	532	53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約為89人及83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新光新興大東協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00	3,814	-	3,814	
本公司	股票/業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2,500	6,825	12.75 %	(註)	

(註)非上市(櫃)公司，尚無法合理估計其公允價值。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歸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PROFIT	香港	國際貿易業	1,451	1,451	390,000	100 %	1,319	(140)	(14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計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計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歸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程澤	醫療器械批 發	57,700 (美金1,800 千元)	直接投資 大陸公司	31,900	25,800	-	57,700	(10,632) (註)	100 %	(10,632)	3,714	-

(註)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7,700 (美金1,800千元)	53,568(註) (美金1,800千元)	548,671

(註)係以106.12.31之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零用金	\$ 458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0
	活期存款	
	台 幣	62,805
	外 幣：美 金 664,904.39 R=29.76	41,482
	歐 元 467,831.81 R=35.57	
	港 幣 43.29 R=3.807	
	日 幣 100 R=0.2642	
	英 鎊 349.93 R=40.11	
	人民幣 1,103,905.19 R=4.565	
	定期存款	
	台 幣	136,000
	外 幣：美 金 2,500,000.00 R=29.76	74,400
	人民幣 2,500,000.00 R=4.565	11,412
	銀行存款小計	326,149
合 計		\$ 326,607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要	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單價	總額
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	新光新興大東協債券型基金	380,000.00 \$	3,800	10.0375	3,814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定期存款	\$ <u>12,559</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FD-001	營 業	\$ 14,193
QM-001	"	24,322
其他(註)	"	<u>2,593</u>
合 計		<u>\$ 41,10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u>\$ 10,395</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及半成品	\$ 8,852	
減：備抵損失	2,215	
小 計	6,637	11,883
在 製 品	8,998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8,998	44,171
原 物 料	17,669	
減：備抵損失	507	
小 計	17,162	17,162
淨 額	\$ 32,797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保險費、專利權及顧問費等	\$ 4,710
預付貨款	原、物料款項	4,911
其他預付款	預付專利服務費及用品盤存等	3,858
		<u>\$ 13,479</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利息	利息收入	\$ 197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退稅款	3,497
合 計		<u>\$ 3,694</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減損損失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金額		

集醫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 15,000

- -

607,500 6,075

2,100

892,500 6,825

無

註：累計已提列減損金額為2,100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其 他 異 動 (註)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單 價	總 值	
UNI-PROFIT INDUSTRIAL LIMITED	390,000	\$ 1,459	-	-	-	-	-	(140)	390,000	100 %	-	1,319	無
雅澤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	(10,744)	-	25,800	-	-	-	(11,342)	-	100 %	-	3,714	//
		\$ (9,285)		25,800		-		(11,482)				5,033	

註：其他異動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0,772)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710)千元。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租賃保證金	公務車租賃保證金	\$ 1,200
其 他	寬頻管道及天然氣保證金等	161
合 計		<u>\$ 1,361</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供銀行借款額度之備償戶存款	\$ <u>43,936</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SJ002	營 業	\$ 379
LH006	"	206
TW006	"	252
RS004	"	170
GU008	"	122
JW001	"	109
HT008	"	90
其他(註)	"	343
合 計		\$ <u>1,671</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AE001	營業	\$ 798
LS009	"	519
RS004	"	360
其他(註)	"	<u>1,898</u>
合計		<u>\$ 3,575</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工程款	應付工程款	\$ 73,269
薪資	應付年節獎金及民國106年12月份薪資	11,333
員工及董監酬勞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510
其他(註)	應付勞務費、水電費、保險費及其它等	9,574
合 計		<u>\$ 96,686</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該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明細表

債權人	摘要	金 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 到期	一年以上 到期	合計			
台灣銀行高 加分行	金融機構借款	\$ 17,050	289,850	306,900	104.04.09~119.04.09	1.704%~2.03%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台新銀行台 南分行	"	6,000	13,500	19,500	105.03.29~110.03.28	"	無
新光銀行北 高雄分行	"	10,000	15,000	25,000	105.04.26~109.04.26	"	"
上海銀行東 高雄分行	"	6,667	5,000	11,667	105.08.29~108.08.29	"	"
華南銀行前 鎮分行	"	15,000	56,250	71,250	106.08.25~111.08.25	"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板信銀行成 功分行	"	12,000	25,000	37,000	106.08.28~109.08.28	"	無
元大銀行永 康分行	"	10,000	17,500	27,500	106.09.12~109.09.12	"	"
		<u>\$ 76,717</u>	<u>422,100</u>	<u>498,817</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透明質酸應用產品	952,438盒/支/瓶	\$ 253,235	
權利金	-	<u>2,814</u>	
合 計		<u>\$ 256,049</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原物料耗用成本		\$ 55,743
期初原物料	\$ 17,756	
加：本期進料	62,905	
減：期末原物料	(17,669)	
非生產性領料	(5,617)	
原物出售	(17)	
報廢損失	(1,615)	
直接人工		9,169
製造費用		<u>41,821</u>
製造成本		106,733
加：期初在製品		9,336
減：期末在製品		(8,998)
製成品成本		107,071
加：期初製成品		16,603
減：期末製成品		(8,852)
非生產性領用		(13,044)
報廢損失		<u>(27)</u>
製成品銷售成本		101,751
勞務成本		332
出售原物料成本		1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654)
存貨報廢損失		1,642
其他		<u>1,151</u>
營業成本		<u><u>\$ 103,239</u></u>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9,645
推廣費	展場支出	2,499
交際費	招待客戶便餐及禮品	3,767
勞務費	醫師演講費等	2,239
差旅費	國內外出差旅費	2,481
保險費	員工勞健保及產險	1,671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2,038
其他(註)	郵電費及職工福利等	4,543
合 計		<u>\$ 28,883</u>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17,210
勞務費	會計師及律師等公費	7,178
保險費	員工勞健保、團險及產險	3,193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3,423
其他(註)	郵電費及職工福利等	12,283
合 計		<u>\$ 43,287</u>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員工紅利及退休金等	\$ 15,760
消耗費	研究耗材支出	7,182
折舊	固定資產之折舊	3,538
委託研究費	委託進行臨床試驗等	7,404
其他(註)	保險費及水電瓦斯費等	5,368
合 計		<u>\$ 39,252</u>

(註)：該科目金額均未超過各項目金額達5%以上。

其他收入明細表

其他收入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03

號

會員姓名：
(1) 楊博任
(2) 陳惠媛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12 樓之 6

事務所電話：07-2130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 040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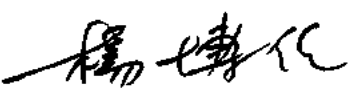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13159100

(2)高市會證字第 074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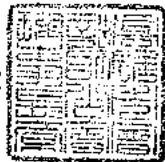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 一〇六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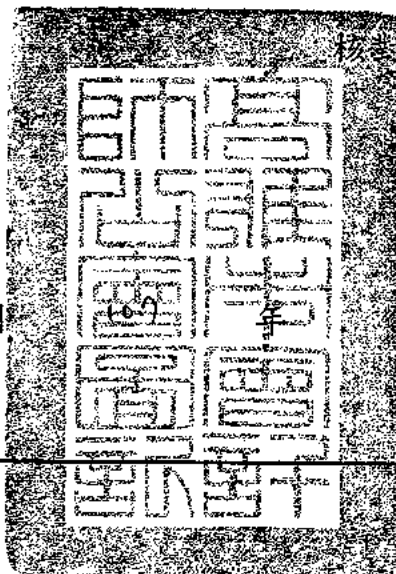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王新婷

中 華 民 國

1 月 5 日



附錄九

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員等不得退還或
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公司：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韓 開 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長兼總經理：韓 開 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楊 明 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傅 輝 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代表人：黃 介 青



所代表法人：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孫 達 汶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韓 臺 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潘 宗 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雷 祖 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李 樑 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郭 清 寶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監察人：楊李淑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監察人：顏 銘 毅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監察人：張 春 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林 俊 男

林俊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稽核主管：戴 毓 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十 月 廿 日

(本聲明書僅供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明書

本公司受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科妍公司）委託，擔任科妍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科妍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賀鳴珩



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廿七日

附錄十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
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分：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聞程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七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賀 鳴 珩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廿七日

附錄十一

承銷商對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承
諾書

承 諾 書

為落實承銷商詢價圖購配售對象之檢核暨強化詢價圖購人誠實聲明之責，以維護募資案件之品質，本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案件，採詢價圖購方式辦理承銷時，承諾本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圖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承諾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賀 鳴 珩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廿日

發行公司：科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 開 程

